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2012年年度報告

新華保險 制勝之道

戰略制勝

文化制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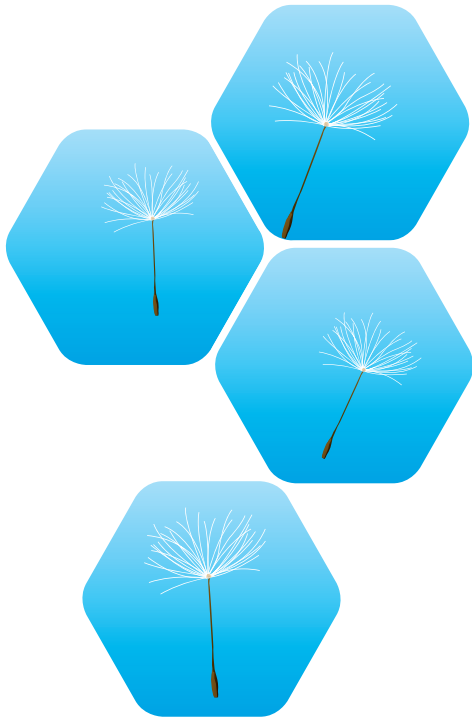
服務制勝

整體制勝

細節制勝



目錄



2	重要提示及釋義
4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7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0	董事長致股東函
1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6	重要事項
52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6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83	企業管治報告
105	風險管理
114	董事會報告
120	企業社會責任
130	內含價值
139	附件

第一節

重要提示及釋義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2.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於2013年3月26日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2年年度報告》。應出席會議的董事15人，其中親自出席會議的董事11人，董事CHEN Johnny (陳志宏)、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分別委托董事長康典，董事王成然、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分別委托董事孟興國代為出席會議並表決。
3. 本公司已分別於2012年8月24日及2012年9月28日向本公司A股股東及H股股東派發特別股息每股0.32056元(含稅)，總計約10億元，約佔公司2012年度財務報告中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的33.86%，滿足了《公司章程》關於最低現金分紅比例的要求。鑑此，除上述特別現金分紅外，本公司對2012年度稅後可供分配利潤不再進行分配。
4. 本公司2012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5. 本公司董事長康典先生、首席財務官陳國鋼先生、總精算師龔興峰先生以及會計機構負責人孟霞女士保證《2012年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6. 除事實陳述外，本報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描述分析，此類描述分析與公司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存在差異，本公司並未就本公司的未來表現作出任何實質承諾或保證，特提請注意。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含義：

本公司、公司、新華保險	指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公司	指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代理	指	重慶新華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雲南代理	指	雲南新華保險代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華夏都	指	新華夏都技術培訓（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華養老	指	新華家園養老企業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尚谷置業	指	新華家園尚谷（北京）置業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檀州置業	指	新華家園檀州（北京）置業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華健康	指	新華卓越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武漢門診	指	新華保險武漢門診部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西安門診	指	新華保險西安門診部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紫金世紀	指	北京紫金世紀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美兆體檢	指	北京美兆健康體檢中心有限公司
匯金公司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寶鋼集團	指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蘇黎世保險	指	蘇黎世保險公司
保監會、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監會、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銀監會、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社保基金	指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幣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和台灣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其後頒佈的應用指南、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
二號解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08年8月7日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
《公司章程》	指	於2013年2月1日經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於2013年2月7日經中國保監會核准生效的《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二節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法定中文名稱：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新華保險

法定英文名稱：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簡稱：NCI

法定代表人：康典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朱迎

證券事務代表：王洪禮

電話：86-10-85213233

傳真：86-10-85213219

電子信箱：ir@newchinalife.com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13層

聯席公司秘書：莫明慧

電話：852-35898678

傳真：852-35898555

電子信箱：mandy.mok@kcs.com

聯繫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

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延慶縣湖南東路1號

郵政編碼：102100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

郵政編碼：100022

香港營業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

國際互聯網網址：<http://www.newchinalife.com>

電子信箱：ir@newchinalife.com

註冊資本：3,119,546,600元

第二節 一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經營範圍：人民幣、外幣的人身保險（包括各類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為境內外的保險機構代理保險、檢驗、理賠；保險諮詢；依照有關法規從事資金運用

經營區域：中國北京、天津、上海、重慶、黑龍江、吉林、遼寧、山東、河北、河南、安徽、江蘇、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廣東、廣西、海南、雲南、四川、貴州、寧夏、山西、陝西、甘肅、青海、內蒙古、新疆、廈門、寧波、大連、青島、深圳

客服電話和投訴電話：95567

信息披露報紙（A股）：《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sse.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A股簡稱：新華保險
A股代碼：601336
A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層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簡稱：新華保險
H股代碼：1336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1996年9月28日
首次註冊登記地點：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110000009900854
稅務登記號碼：京稅證字110229100023875
組織機構代碼：10002387-5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湖濱路202號企業天地2號樓普華永道中心11樓
簽字會計師：周星、李姍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第二節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A股聯席保薦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外大街1號國貿大廈2座27層及28層

保薦代表人：石芳、喬飛

瑞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7號英藍國際金融中心15層

保薦代表人：劉文成、王曦

持續督導期間：上市當年剩餘時間及其後2個完整會計年度

H股聯席保薦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UBS AG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A股證券事務法律顧問：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

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6層

H股證券事務法律顧問：達維香港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遮打道3A香港會所大廈18樓

第三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一、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歷史年度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收入合計	111,699	108,610	2.8%	102,709	73,906	48,979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						
管理費收入	98,081	95,151	3.1%	91,956	65,422	47,266
稅前利潤	2,288	3,275	(30.1%)	2,255	2,651	182
淨利潤	2,934	2,800	4.8%	2,250	2,661	651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¹⁾	54,252	55,983	(3.1%)	61,594	40,800	30,228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減 (%)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總資產	493,693	386,771	27.6%	304,566	206,618	164,95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股東權益	35,870	31,306	14.6%	6,567	4,238	1,380

第三節－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主要財務指標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 上年增減 (%)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基本加權平均每股 收益(元)	0.94	1.24	(24.2%)	1.87	2.22	0.5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稀釋加權平均每股 收益(元)	0.94	1.24	(24.2%)	1.87	2.22	0.5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8.69%	16.84%	不適用	41.63%	94.70%	25.34%
加權平均的每股經營活動 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17.39	24.91	(30.2%)	51.33	34.00	25.19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 比上年 末增減 (%)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元/股)	11.50	10.04	14.5%	5.47	3.53	1.16

註：

- 2011年期間相關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二、其他主要財務及監管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12年末	2011年末	上年增額 (%)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投資資產 ⁽¹⁾	478,481	373,958	28.0%	292,866	196,747	155,752
總投資收益率 ⁽²⁾	3.2%	3.8%	不適用	4.3%	4.6%	1.1%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						
管理費收入	98,081	95,151	3.1%	91,956	65,422	47,266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						
管理費收入增長率	3.1%	3.5%	不適用	40.6%	38.4%	不適用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107,666	104,531	3.0%	100,192	71,062	48,421

註：

- 2011年期間相關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 總投資收益率=總投資收益／投資資產均值。

三、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說明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2012年度的合併淨利潤以及於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第四節

董事長致股東函



“ 我們面對着一座高山，我們有兩個選擇：要麼我們在山底下看別人開路，成功了我們再跟着走；要麼我們另外找平坦的路繞過這座山。我的選擇是，不等不繞，翻這座山，就在此刻。 ”



尊敬的各位股東：

經過了三十年來最為寒冷的冬天，北京的春天如約而至。窗外春光駘蕩，一時暢想，如若沒有霧霾和堵車，北京的春天其實還是蠻可愛的。回顧2012，我仍想延用去年的描述：「如履薄冰」。

此封信，亦不妨從剛剛度過的寒冬說起。

一、溫故2012

2012年末，一家著名電視台播出了題為「保險理財陷阱」的報道，其中涉及新華保險一款2007年發售的銀行代理產品，指責其銷售誤導。時值公司2013年計劃會議，我告訴大家，不必抱怨，也不必委屈，解決的辦法應該是面對：直面媒體，直面我們的客戶。新華保險所提出的轉型戰略的核心是「以客戶為中心」，既然如此，我們必須了解客戶需求，改善客戶體驗，為客戶提供更貼心的產品和服務。「打鐵還需自身硬」，我們首先要審視的，是自身產品、自身的營銷行為，了解自身有沒有需要改進的地方？唯其這樣，才能使新華保險與客戶之間建立起健康的信任關係，讓我們的社會形象變得更為可敬。

媒體監督只是新華保險面對的壓力之一。2011年底完成港滬兩地上市、擴充資本實力之後，為落實「以客戶為

中心」的戰略，我們在2012年啟動轉型，然而宏觀經濟的各種不確定性，整個行業面臨的諸多挑戰，與新華保險自身需要克服的內部困難疊加起來，使得這些不利因素更被放大。2012年對新華保險來說，既有轉型中的困惑與反思，也有展望的激勵與希望。

1. 主要經營指標

- 截至2012年末，公司總資產規模達到人民幣4,936.93億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達到人民幣358.70億元。
- 2012年全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29.33億元。
- 截至2012年末，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提升至192.56%。
- 2012年，公司保持了整體保險業務的正增長，全年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人民幣977.19億元，同比增長3.1%，市場份額達到9.8%，穩固了市場第三的地位。
- 2012年全年實現淨投資收益率4.7%，較去年的4.1%和前年的3.8%有明顯提升。



第四節－董事長致股東函

2. 主要轉型工作

在對公司的管理和業務進行全面梳理的基礎上，我們從十餘個方面著手公司轉型的具體研究、論證、設計乃至試行，主要包括：

• 優化產品體系，提升價值率

一是完善產品規劃體系，吸收國內外經驗，重新梳理並構建新的產品戰略和包含開發、推動以及創新流程等整套產品管理體系。

二是加大結構調整力度，推出了一系列高價值產品。公司在營銷員渠道加大健康險、意外險、定期及終身壽險等保障型產品和長期期交產品的銷售力度，全年健康險佔比較上年提升1.1個百分點，達到6.6%。公司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總體價值率水平較上年提升了2.2個百分點，達到12.4%。

• 探索客戶經營，嘗試模式轉變

公司進行專項試點，探索高端客戶的開發模式和新的增員模式，同時持續加強績優團隊建設，在維持營銷員總量穩定的基礎上，2012年末公司績優營銷員人數達到約2.9萬名，較上年末增長約16.7%。

我們重新編製了培訓手冊，外聘國內知名教授作為顧問，內容從公司戰略思路、轉型路徑，到實際業務管理操作、產品體系，課程涵蓋內外勤隊伍，將理念與實操結合，引導幹部隊伍轉變作業模式。

我們的一些沿海機構在探索新營銷模式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果。他們通過強調主管自主經營，開展豐富多彩的客戶體驗活動，客戶穩定度提升，業務員業績和收入同步提高。

此外，公司在銀行保險渠道也推出一系列新的銀行代理銷售模式。在實現銀、保雙方聯合共管的基礎上，通過制度制定、輔導培訓、會議管理、方案支持、督導追蹤等形式，為銀行人員的獨立銷售提供全面支持，這對於在業內先行介入銀行代理業務的新華保險而言，或許將再次樹立我們創新轉型的先行者形象。



• 提升投資管理水平

經過幾年打磨，我們投資團隊的整體研究與管理水平明顯提升。我們堅持穩健的投資策略，以穩定公司整體資產回報水平。同時，公司積極申請並獲得股權投資、不動產投資、境外投資等投資資格，投資渠道進一步放寬，將有利於公司提升投資收益，分散投資風險。

• 穩步推進產業拓展

我們去年成立了新華養老，開始養老產業基本架構的搭建。同時，西安門診、武漢門診正式開業運營，治理體系和組織架構基本完成，明確了盈利週期與目標。

3. 主要困難和不足

我們的轉型是在外部環境發生劇烈變化的情況下開展的，一些問題也開始集中體現，直觀表現是保費收入下滑：我們轉到了價值率更高的產品，但價值率大幅提升仍不足以彌補新契約規模保費下降所導致的新契約價值減少，同時，部份營銷員收入的下滑也影響到隊伍的穩定。對此，我感覺原因主要有四：

一是銷售隊伍需要時間適應。公司製作了大量文字和視頻的戰略理念培訓材料下發給普通營銷員，組織了各層級內外勤隊伍的培訓，我本人親自參加了數十場對管理

人員和高端銷售人員的培訓班，為他們詳細講解公司轉型戰略。即使是最基層的業務員，也知道公司在變革，他們不僅十分認可，也投入了極大的熱忱。但怎麼轉，轉多快，如何把高價值產品賣給恰當的人群，他們需要時間學習。

在某分公司的座談會上，一個在我們的隊伍里成長了十多年的夥伴說道：「在新華保險十多年了，我們覺得迫切需要轉型，不然未來十年恐怕沒有辦法生存。公司提出轉型的思路後，我們一直在摸索，但問題也是實實在在的—我們去哪里找新的客戶，怎麼找，該做些什麼，學些什麼，確實充滿困惑。」

二是總公司推出的轉型配套政策尚缺乏足夠的配合和默契。

三是原有業務結構帶來轉型壓力。如眾所知，一直以來，新華保險銀行代理業務佔比偏高，2012年整個壽險銀行代理業務的大幅下滑，對新華保險整體業務影響較同業更為巨大。我們營銷員渠道保費收入佔比到2012年底達到44%，較去年同期增長6.2個百分點，一方面固然體現出結構的優化，另一方面也是由銀行代理渠道保費大幅下滑所致。且此長未能彌補彼消：同樣是銀行代理業務下滑，新華保險的總體新契約保費下降在分析師們看來亦更為刺眼。

第四節－董事長致股東函

四是中後台支持系統仍是新華保險的短板。新華保險得以成長為市場規模第三的大型壽險公司，獲益於早年資源向前線傾斜、大力激勵銷售的政策。然而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時移勢易，隨著公司發展、行業成熟，必然對中、後台的支持服務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這一課終須補上，否則必將在可持續發展上付出代價。為此，除了前述我們在產品開發、運營管理上所做努力之外，新華保險去年亦成立了新系統項目管理辦公室，負責實施核心系統升級換代，但與同業的領先公司相比，補齊歷史欠賬非一蹴而可就，仍需要一定的時間。

此外，在前、中、後台協同管理上，我們的專業程度亦有欠缺：人、財資源配置貼近市場不足、內部決策鏈條過長、市場反應不夠靈敏、管理效率尚不理想。凡此種種，當行業發展慢下來，它們的負面效應更會凸顯成為掣肘業務增長的重要因素。

二、2013年的挑戰

美國壽險行銷調研協會的一位全球高管來新華保險訪談時，我向他詢問全球壽險行業面臨的挑戰，他說到一是監管的變化，二是業務員產能的提升。我非常認同。在我看來，新華保險今年要面對的外部挑戰至少有以下四個：

1. 壽險公司在高收益儲蓄替代型保險產品上的過度競爭

保險產品傳統依靠「三差」獲取利潤，客戶、公司、渠道中介和銷售隊伍構成價值鏈上分享公司新增價值的各個環節。高收益、高銷售費用，必然意味著公司將更多的利潤讓渡於客戶、渠道和隊伍。目前市場不振，欲破此困局，大量公司都選擇力推此類產品打規模、保現金流。然而，這種競爭的過度對壽險行業價值鏈的解構性破壞是不可忽視的，大家將風險後延，最終把寶押在投資回報上，將有可能擴大投資風險。

儘管去年的轉型使新華保險的利潤率／價值率有了長足的提升，但與其他上市壽險公司相比，這一指標仍然偏低：我們比拼此類產品的籌碼並不多。甲之熊掌，乙之毒藥；在這種環境下如何把握自身的市場定位，對我們的管理能力是不小的考驗。

2. 銀行代理業務的競爭格局變化

截至2012年底，幾家國有銀行控股的保險公司保費收入增長了約50%，份額上升了1.2個百分點；而同期，大型壽險公司的銀行代理業務平均下滑了25%。由此推斷，素來倚重銀行代理業務的新華保險將面臨更為嚴峻的挑戰。

3. 監管與媒體對於銷售誤導行為的持續關注

監管和媒體對於保護消費者權益的態度在近年來表現得更為堅定。他們的持續關注和監督，長遠來說對於提升行業形象、營造良好市場環境有著毋庸置疑的推動，但短期內確實會對壽險公司的銷售及售後管理形成較大壓力。

4. 滿期給付和退保帶來的現金流和客戶流失壓力

國內壽險市場一直偏重規模增長，產品短期化明顯，特別是銀行代理期交產品，基本以三、五年繳費期為主。在新契約保費無法維持高增長時，續收紅利會受到較大影響。新華保險的形勢亦頗為嚴峻：如果沒有有效的應對措施，在未來1-2年，續收紅利將持續減少。

同時我們也觀察到，由於滿期給付和退保，整個行業新增客戶的數量在持續減少，而客戶流失的狀況卻日益嚴重。毫無疑問，行業需要新的客戶開發、服務和增值模式。

三、應對策略

落實「以客戶為中心」戰略，是新華保險走向未來的唯一選擇。

我曾詢問酷愛老子思想的麥肯錫全球資深董事吳子先生（Mr. Peter Walker，在全球有著四十多年保險諮詢經驗）：

當今全球的壽險公司在關注什麼？吳子先生的回答是：全球的壽險公司都在嘗試設計更為複雜精妙的產品，並致力於打造相應的研發、定價能力，以滿足更為細分的目標市場人群的複雜保險需求，由此獲得競爭優勢和溢價利潤。

這與我們「以客戶為中心」的戰略是相通的。

在2013年的年度工作會議上，為推動「以客戶為中心」戰略落地，我提出了近十項工作，要求公司各相關部門必須在今年啟動實施：它們涉及客戶服務體系建設，以核心客戶為重心的配套政策體系建設、機構體系建設、銷售團隊建設、培訓體系建設、產品體系建設、運營和信息體系建設等。

對新華保險而言，上述轉型對各環節專業化精細運作提出了極高的要求。

今年我們會力圖將一切組織行為轉向客戶，貼近客戶、貼近市場，縮短決策鏈條，提升市場反應靈敏度，優化資源配置效率，釋放前線銷售活力，並為此設計明晰的責、權、利匹配政策，最終提升整個價值鏈各個環節的專業度，為客戶創造更高價值。贏得客戶就是贏得世界；只要贏得客戶，無論是高收益產品競爭，還是銀行代理業務變局，抑或是監管、媒體以及客戶流失帶來的壓力，前述挑戰都完全有可能轉化為新華保險在競爭中脫穎而出的機遇。

第四節－董事長致股東函

四、變革與創新

麥迪森(Angus Madison)在其《世界經濟千年史》¹中，把技術和制度創新列為人類社會長期以來經濟績效發展的三大解釋因素之一。

這一規律可以引申到壽險行業。我曾多次在公司內部的講話中提到壽險經營模式變革轉型的必要性，就像逐水草而居的游牧部落必須向精耕細作的農耕文化遷移，我認為這裏體現的是商業發展的規律，且與麥迪森的觀點相通。然而，早期壽險經過在近乎空白的市場的粗放增長之後，放眼望去，我們貌似已無處女地可拓，合作的價值鏈中所具有的競爭優勢和議價能力在迅速喪失，我們無可避免地必須走上技術和制度創新的道路－新華保險戰略的三個支柱之一便是堅持變革創新²。

• 關於變革

麥肯錫企業變革表現季度調查³結果表明，全球2,261家嘗試轉型的被訪企業中72%的轉型未克成功。其另一期研究⁴表明，這些不成功的變革，39%肇因於員工對變化的抗拒，33%歸咎於管理層對變化不夠支持，另外28%是資源、預算及其他方面的原因。我們看到，人的因素是絕對的。

2012年，新華保險的轉型步履蹣跚。公司內外，確有不少人對轉型懷有顧慮和擔憂，亦有人用各種案例、理論向我建言放棄或緩行。

然而，在我看來，新華保險轉型的理論基礎和現實依據已經過充分了，我們更需要的，實為一種信心和激情。大衛·休謨曾說：「理性是、且應當是激情的奴隸。」一家企業，如果經營者沒有激情去面對市場和競爭，沒有勇氣去面對困難和挑戰，沒有決心去消除贅肉和重置被錯置的奶酪，沒有能力去應對盤根錯節的利益，又怎麼能樹立一個健康可行、充滿雄心壯志的戰略目標讓員工為之凝聚團結、戮力奮鬥呢？又怎麼能讓投資者相信，此番轉型號角激蕩的是一個勇敢者和自信者的賽場，這是為他們創造超值回報的更好選擇？

當然，我們要評估風險，要設計路徑。按休謨的辦法，就是利用理性的工具來抑制激情的過分膨脹，要用理性的工具來分析並確定公司可實現的戰略目標，在哪些核心能力上尚存差距、如何補足，如何激發前中後台各個層級員工對轉型的投入度，如何考量，如何跟踪校正，所有這些細節的不斷優化完善才是我們轉型變革的成功保證。

在公司的內部會議上，我告訴大家，我們面對著一座高山，我們有兩個選擇：要麼我們在山底下看別人開路，成功了我們再跟著走；要麼我們另外找平坦的路繞過這座山。我的選擇是，不等不繞，翻這座山，就在此刻。我們反覆研究和論證了新華保險的戰略，我們知道我們面對的選擇其實不多。市場的擠壓、客戶的要求、金融大格局的演化都在告訴我們必須行動起來，以新的姿態面對市場，面對客戶，贏得未來。

¹ 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年11月中譯本。

² 第一是堅持現有業務持續穩定增長，第二是堅持變革創新，第三是堅持回歸保險本原。

³ McKinsey Quarterly Performance Transformation Survey, July 2008, McKinsey Quarterly Performance Transformation Survey, January 2010.

⁴ Management Literature Review.

• 關於創新

今天，倘若翻開某壽險業務員的工作日志，我們會看到，8：30到公司早會，9：30與客戶約在某餐廳早茶，中午與另一客戶喝咖啡，下午去某客戶家送單.....然近二十年來，互聯網大潮席卷，溥天之下，莫非網土。我亦可想象，將來90後業務員會遵循著完全不同的展業方式：他／她或許完全不用出門，利用各種移動網絡工具接受最專業的培訓，從自己的社交網絡中挑選客戶約談；甚至無需見面，可以利用語音、視頻介紹產品；所有的諮詢、交易、支付，一個按鍵就完成，可以在電腦上，可以在手機上.....然而亦有人說，壽險不同於產險，產險可以是「買」的，而壽險只能是「賣」出去的；因而壽險的商業模式仍然永遠依賴人際關係－互聯網銷售壽險在國際上尚無明顯成功案例。新的時代，這些模式究竟如何轉化為實實在在的生產力或者一張張鮮活的保單，或只能是「悠然心會，妙處難與君說」，甚至是妙處難以遐想了。

在我看來，模式最終都將因客戶而變化。北美壽險行業又何嘗不正面臨業務員老化、與年輕一代消費者疏離的挑戰？隨著互聯網時代的新青年們結婚、生子，他們的保險需求很快就將被喚醒。他們教育程度更高，保險意識更強，「以客戶為中心」，我們必須去適應他們的消費購買偏好，甚至先潮流而變！

壽險業的創新首先是要培養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產品創新能力。這裏包含著兩個層面的創新，一是以全新的理念通過掌握客戶洞見去了解客戶的差異化保險需求。互聯網時代給我們提供了更為便利的數據歸集和處理條件，新華保險將考慮對這一領域的投入。二是基於上述差異化需求設計出全新概念的產品和服務。

其次是要加強以客戶消費偏好為導向的營銷創新能力，即如何將上述產品（服務）提供給客戶。行業內已經有一些公司開始把全新的市場營銷手段應用於保險產品的銷售，這方面新華保險剛剛起步，未來也會與一些專業的互聯網營銷公司和平台合作，嘗試多媒體、多渠道的創新營銷方式。

第三是要提高整個前中後台整合創新技術的能力。毫無疑問，前述的創新產品、服務和創新營銷能力，都需要公司前、中、後台形成一種整體協同的踴躍支持氛圍才能得以實現。

新華保險一直有著創新的DNA，創新是我們的一個核心企業文化。2013年我會和我的團隊繼續堅持創新探索，利用科技創新和信息技術，無論是在提升現有商業模式效率、改進客戶體驗上，還是在進入新的細分市場、獲取新的客戶上，都必須有一份經得起檢驗的成績單。這裏也希望各位股東，對於新華保險在創新方面的投入，有更大的支持和包容。

第四節－董事長致股東函

五、展望

2013年仍是一個未知年。侈談國家貨幣政策、美國財政、歐債及地區或國家衝突對行業的影響，對於公司的具體轉型實施未免有隔靴搔癢之嫌。對業務的精確預測需要對主要變量有足夠的掌握和信心。然而，正如哈耶克1974年在題為《知識的僭妄》的演說上所說：「我們所能確定的，僅僅是決定著某個過程結果的一部份而不是全部具體情況，因此對於我們所期待的結果，我們只能預測它的某些性質，而不是它的全部性質。」

我不想讓我的股東們寄望於幸運。我想說的是，我曾經長時間生活在農村，這段時間給我的一個不可忘卻的人生啟示是：沒有一顆顆汗珠的下滴入土，沒有一犁一鋤的辛勤耕耘，沒有上天的眷顧，就不可能有秋天的收穫。因此，我對我自己和我的團隊的要求是：做勤勉的耕耘者。

我也不想用那些諸如「黎明會緊隨在黑夜之後」以及「嚴冬來了春天還會遠嗎」等似是而非的廢話蒙混我的股東。對一個企業來說，沒有好的方略和正確的實施，很可能面對的是漫漫長夜和沒有盡頭的嚴寒。我的信心來自我對新華保險管理層和整個團隊的才能抱有信心，我的樂觀來自我對新華保險所制定戰略以及公司所具有的執行力保持樂觀。新華保險創業十七年來，從行業吸收聚集了一大批優秀的專業管理人才，正是他們手握開啟新華保險未來的鑰匙，是新華保險轉型的依賴和保證。

在中國的保險行業，新華保險仍屬一家十分年輕的公司，儘管本人年事似乎稍長，然而「四時可愛唯春日，一事能狂便少年」。我將和我的團隊一起，虔心管理、銳意變革，理性轉型、激情創業，努力將新華保險逐步帶進一個水闊天寬，雲舒雲卷的新時代。

再頌春安！



康典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作為一家全國大型壽險公司，本公司通過遍佈全國的分銷網絡，為個人及機構客戶提供一系列壽險產品及服務，並通過下屬的資產管理公司管理和運用保險資金。

本公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另有說明外，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均基於本公司合併財務數據。

一、主要經營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8,081	95,151
總投資收益 ⁽¹⁾	13,539	12,67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933	2,799
一年新業務價值	4,172	4,360
市場份額 ⁽²⁾	9.8%	9.9%
保單繼續率		
個人壽險業務13個月繼續率 ⁽³⁾	89.84%	91.45%
個人壽險業務25個月繼續率 ⁽⁴⁾	88.50%	88.33%

截至12月31日止	2012年	2011年
總資產	493,693	386,771
淨資產	35,878	31,313
投資資產 ⁽⁵⁾	478,481	373,95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35,870	31,306
內含價值	56,870	48,991
客戶數量(千)	27,766	27,111
個人客戶	27,707	27,052
機構客戶	59	59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

1. 總投資收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其他投資資產的利息收入＋股權型投資的股息及分紅收入＋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2. 市場份額：市場份額來自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公佈的數據。
3. 13個月保單繼續率：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13個月實收保費／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4. 25個月保單繼續率：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25個月實收保費／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5. 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二、業務分析

(一) 壽險業務

2012年全球經濟緩慢復蘇，中國經濟緩中企穩，經濟社會發展穩中有進。在經濟增速放緩及監管趨嚴的情況下，壽險行業延續2011年的轉型態勢，價值和規模均衡發展成為壽險業發展的新導向。

2012年，本公司在保持業務穩定增長的前提下，積極推進戰略轉型，深入貫徹以「價值」為核心的均衡發展路徑，從總體導向、業務發展、綜合管理等多方面推動轉型。一是確立了價值與規模並重的經營導向；二是推動各渠道業務結構優化，加大高價值產品和長年期產品的推動力度，提升新業務價值率；三是全面夯實價值管理基礎，並通過對預算管理模式、績效與幹部管理體系以及後援運營效率的不斷優化，提升綜合管理水平。

根據中國保監會公佈的數據，以原保險保費收入計（經二號解釋調整），本公司2012年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977.19億元，市場佔有率9.8%，位列中國壽險市場第三位。同時，本公司不斷改善年期結構，升級產品形態，加強高價值和長年期產品的銷售，業務結構得以優化。

繼2011年共享服務總中心投入運營後，2012年公司西安共享分中心也正式投入運營，總分中心佈局初步形成，基本完成了運營集中模式變革，提升了運營效率、品質、標準化和對業務的支持能力。同時，積極開展E保通等多項運營新技術推廣，大力推進「第12屆客戶節」等系列項目和活動，深受理賠服務品牌，維護消費者權益，並全面啟動導入運營流程精益六西格瑪方法論，持續推動運營流程精益與優化，提升服務質量和客戶體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服務的壽險客戶包括約2,770.7萬名個人客戶及約5.9萬名機構客戶。

1、 按渠道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個人壽險	96,253	93,495
其中：		
保險營銷員渠道	42,993	35,871
首年保費收入	10,131	9,758
期交保費收入	8,948	8,878
躉交保費收入	1,183	880
續期保費收入	32,862	26,113
銀行保險渠道	52,163	56,692
首年保費收入	21,569	30,985
期交保費收入	5,074	7,562
躉交保費收入	16,495	23,423
續期保費收入	30,594	25,707
財富管理渠道	1,097	932
首年保費收入	635	818
期交保費收入	375	457
躉交保費收入	260	361
續期保費收入	462	114
團體保險	1,466	1,302
合計	97,719	94,797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個人壽險業務

① 保險營銷員渠道

2012年本公司保險營銷員渠道著力推進業務轉型，一方面加大長年期產品和健康險、終身險等保障型產品的銷售力度，業務結構得到優化，帶動渠道價值率的提升；另一方面，加強隊伍的基礎建設，在隊伍規模保持穩定的同時，強調新增人員質量的提升。同時，繼續健全並優化績優榮譽體系，各項績優指標得到提升。2012年末，本公司營銷員人數保持穩定，達到20.4萬。其中，績優營銷員人數約2.9萬名，較上年末增長16.7%。⁽¹⁾

2012年本公司保險營銷員渠道實現保險業務收入429.9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9.9%。其中，首年保費收入101.31億元，較上年增長3.8%，首年保費中來自20年及以上交費期的期交產品的收入達到45.92億元，同比增長1.3%。續期保費收入328.62億元，較上年增長25.8%。2012年，通過續收團隊拓展的新單業務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首年保費收入達到17.76億元，較上年增長31.5%。

¹ 績優人數為報告期各月績優人力的簡單平均數。月度績優人力指月度內承保且月度內未撤保一件以上（含一件），且產品保障期在一年以上、累計標準保費按地區差異達到7,000元或10,000元的保險營銷員人數。其中，標準保費是指針對不同交費期限、產品類型、承保期限的首年保費，按照對壽險公司價值的貢獻度差異為參考基礎，設置不同折算系數後形成的保費收入。

② 銀行保險渠道

2012年，本公司銀行保險渠道在市場持續下滑的過程中，緊密圍繞「提價值、促效益、求變革、防風險」的主導思想，一方面積極主動進行結構調整，提升價值，推動長期期交產品及高價值產品的銷售；另一方面強化合規經營理念，在產品推廣、聯合營銷、專項培訓等領域加強與工商銀行、農業銀行及建設銀行等主流渠道的合作，提升市場綜合競爭能力。

2012年本公司銀行保險渠道實現保險業務收入521.63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8.0%，其中，首年保費收入215.69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30.4%，首年期交保費收入中5年及以上交費期的期交產品收入佔比由2011年的72%上升至90%，結構調整取得成效。續期保費收入305.9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9.0%。

③ 財富管理渠道

2012年本公司財富管理渠道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0.9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7.7%。其中，續期保費收入4.62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05.3%。

(2) 團體保險業務

2012年本公司團體保險業務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4.6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2.6%。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按險種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保險業務收入	97,719	94,797
傳統型保險	848	704
分紅型保險	89,318	87,940
萬能型保險	37	32
投資連結保險	— ⁽¹⁾	— ⁽¹⁾
健康保險	6,491	5,255
意外保險	1,025	866

註： 1. 上述各期間的金額少於人民幣500,000元。

2012年本公司實現人壽保險業務收入977.1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1%。其中分紅型保險實現保險業務收入893.18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6%，佔整體保險業務收入的91.4%；健康險實現保險業務收入64.9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3.5%，其中首年保費收入22.8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2.9%，增速大幅領先於整體保費增速，健康險保險業務收入佔整體保險業務收入的比例由2011年的5.5%上升到6.6%，體現了公司通過產品轉型推動價值提升的策略；其他類型壽險共計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9.10億元，佔整體保險業務收入的2.0%。

3、按地區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保險業務收入	97,719	94,797
北京	9,775	9,719
廣東	8,263	8,177
河南	7,110	7,110
山東	6,845	6,315
上海	6,073	6,617
湖北	5,489	5,503
四川	5,304	5,327
江蘇	4,216	4,571
湖南	4,160	4,197
陝西	3,585	3,223
小計	60,820	60,759
其他地區	36,899	34,038
合計	97,719	94,797

2012年本公司約62.2%的保險業務收入來自我國北京、廣東、河南、山東、上海、湖北、四川、江蘇、湖南、陝西等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的地區。

(二) 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始終堅持以資產負債匹配管理為基礎，兼顧管理資金的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在良好的資產配置和有效的風險控制的前提下，尋求最大的投資組合收益。

2012年，本公司根據保險業務的負債特性及資本市場的波動週期，積極拓寬投資渠道，優化投資組合配置，適當提升固定收益類資產配置比例，改善淨投資收益率，保持投資組合收益的穩定性和可持續性。2012年公司獲得了保監會許可開展境外投資、股權及不動產投資的牌照，並獲批了國家外匯管理局5億美元的境外投資額度，大大拓寬了公司的投資渠道，境外投資和股權及不動產投資業務正在積極穩步推進。

權益類投資方面，受到2012年國內資本市場持續低位運行的影響，本公司權益類投資在損益表下整體收益水平出現較大程度的下跌，計提了52.81億元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投資組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投資資產⁽¹⁾	478,481	373,958
按投資對象分類		
定期存款 ⁽²⁾	171,853	122,949
債權型投資	234,130	190,464
股權型投資 ⁽³⁾	32,085	29,051
— 基金	15,869	12,077
— 股票	16,216	16,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²⁾	25,066	21,095
其他投資 ⁽⁴⁾	15,347	10,399
按投資意圖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755	5,5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4,335	72,87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6,817	141,090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 ⁽⁵⁾	212,574	154,463

註：

1. 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定期存款不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
3. 股權型投資不包括聯營企業投資。
4. 其他投資主要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投資收益等，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5.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投資收益、貸款和應收賬款等，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規模為4,784.8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8.0%，增長主要來源於本公司保險業務現金流入。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35.9%，較上年末提高3.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協議存款的配置力度，重點配置於5年期及以上定期協議存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48.9%，較上年末降低2.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公司減少了金融債的配置。

截至本報告期末，股權型投資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6.7%，較上年末降低1.1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據市場行情調整資產配置策略，控制權益資產倉位。

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5.2%，較上年末降低0.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配置及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其他投資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3.2%，較上年末提高0.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應收利息和保戶質押貸款的增加。

從投資意圖來看，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投資資產主要配置在貸款及其他應收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投資較上年末增長37.6%，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投資收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利息收入	101	11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8,455	4,842
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	9,929	7,639
股權型投資分紅收入	1,111	938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 ⁽¹⁾	278	130
淨投資收益 ⁽²⁾	19,874	13,659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	(1,559)	1,150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505	(1,228)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5,281)	(904)
總投資收益 ⁽³⁾	13,539	12,677
淨投資收益率	4.7%	4.1%
總投資收益率	3.2%	3.8%

註： 收益率 = 投資收益 / [(期初投資資產 + 期末投資資產) / 2]

1.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產生的利息收入。
2. 淨投資收益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其他投資資產的利息收入、股權型投資的股息和分紅收入。
3. 總投資收益 = 淨投資收益 +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總投資收益135.3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了6.8%。總投資收益率為3.2%，較上年同期下降0.6個百分點。

實現淨投資收益198.7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了45.5%，淨投資收益率為4.7%，較上年同期增加0.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和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大幅度增長所致。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合計虧損63.35億元，主要由於受2012年國內資本市場持續低位運行的影響，本公司持有的股權型投資資產公允價值持續下跌，根據公司會計政策，相應計提了52.81億元的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3、 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1) 證券投資情況

序號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 投資金額 (百萬元)	持有數量 (百萬股)	期末 賬面價值 (百萬元)	佔期末證券 總投資 比例	報告期 損益 (百萬元)
1	可轉債	110020	南山轉債	169.25	1.69	178.61	6.21%	1.49
2	股票	000568	瀘州老窖	202.84	4.90	173.53	6.03%	7.33
3	股票	600999	招商證券	144.72	15.20	160.40	5.57%	-0.02
4	股票	601628	中國人壽	129.94	6.91	147.96	5.14%	-1.39
5	股票	002146	榮盛發展	80.51	8.15	114.04	3.96%	6.93
6	股票	601088	中國神華	114.05	4.46	113.17	3.93%	2.41
7	股票	601669	中國水電	117.14	29.00	110.78	3.85%	-2.22
8	股票	002024	蘇寧電器	161.01	15.30	101.75	3.54%	-8.42
9	股票	600028	中石化	96.21	14.15	97.92	3.40%	1.69
10	股票	600153	建發股份	89.14	11.46	80.53	2.80%	2.90
期末持有的其他證券投資				1,666.58	/	1,599.06	55.57%	116.40
報告期已出售證券投資損益				/	/	/	/	-350.99
合計				2,971.38	/	2,877.74	100%	127.10

註：

1. 本表所述證券投資是指股票、權證、可轉換債券等投資，按期末賬面價值排序。其中，股票、可轉換債券投資僅包括在交易性金融資產中核算的部份。
2. 其他證券投資指除前十只證券以外的其他證券投資。
3. 報告期損益包括報告期已實現投資損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投資 成本 (百萬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賬面值 (百萬元)	報告期損益 (百萬元)	報告期所有者 權益變動 (百萬元)	會計 核算科目	股份 來源
03328	交通銀行	921.47	0.27%	955.42	1.73	27.90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601	中國太保	561.67	0.25%	508.50	-112.23	211.25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111	中國國航	678.02	0.52%	410.27	-443.45	425.60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318	中國平安	432.14	0.11%	391.41	-138.68	363.82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0690	青島海爾	355.15	1.01%	363.50	-43.20	169.07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006	大秦鐵路	359.83	0.32%	318.58	15.17	-20.98	可供出售類	購買
000039	中集集團	469.86	0.97%	298.71	-177.17	167.32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299	中國北車	364.53	0.61%	282.49	-125.24	155.61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989	中國重工	381.35	0.39%	271.85	2.65	-33.13	可供出售類	購買
002024	蘇寧電器	536.87	0.54%	263.29	-297.92	229.47	可供出售類	購買
期末持有的其他證券投資		11,610.80	/	9,451.56	-3,404.31	3,453.66	/	/
合計		16,671.69	/	13,515.59	-4,722.65	5,149.59	/	/

註：

1. 本表填列本公司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按期末賬面價值排序。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

(4) 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買入/ 賣出股份數量 (百萬股)	使用的資金數量 (百萬元)	產生的投資收益 (百萬元)
買入	2,100.76	18,374.98	/
賣出	1,817.67	/	-1,585.02

三、合併財務報表主要內容及分析

(一) 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1、 主要資產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債權型投資	234,130	190,464
— 持有至到期證券	176,817	141,090
— 可供出售證券	55,624	46,866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1,381	2,488
— 貸款和應收賬款	308	20
股權型投資	32,085	29,051
— 可供出售證券	28,711	26,010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3,374	3,041
定期存款	171,853	122,949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7	522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2,0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9
應收投資收益 ⁽¹⁾	10,764	7,743
投資性房地產	1,635	451
無形資產	102	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863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66	21,095
除上述資產外的其他資產 ⁽¹⁾	12,612	12,283
合計	493,693	386,771

註：

1. 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權型投資

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較2011年底增加22.9%，主要原因是持有至到期證券資產規模增長。

股權型投資

截至本報告期末，股權型投資較2011年底增加10.4%，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總量增長，同時出於對資本市場的判斷適當降低了權益類資產倉位。

定期存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較2011年底增加39.8%，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協議存款的配置力度，重點配置於5年期及以上定期協議存款。

存出資本保證金

截至本報告期末，存出資本保證金較2011年底增加了1.95億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後股本增加至31.20億元，本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於報告期內相應增加了存出資本保證金1.95億元。

保戶質押貸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保戶質押貸款較2011年底增長88.1%，主要原因是保戶質押貸款需求的增加。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0，2011年底為0.79億元，主要原因是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應收投資收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收投資收益較2011年底增長39.0%，主要原因是收息類投資資產總量增長。

投資性房地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投資性房地產較2011年底增長262.5%，主要原因是公司將部份「上海港國際客運中心、商業配套項目7號辦公樓」由在建工程轉成了投資性房地產。

無形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無形資產較2011年底增加56.9%，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軟件開發服務的購買支出。

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止本報告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較2011年底增長6,064.3%，金額增加8.49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判斷，未來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可用於利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務抵減的應納稅所得額，所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確認了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8.46億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2011年底增加18.8%，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配置及日常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2、 主要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保險合同	362,272	293,814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61,070	292,818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 未決賠款準備金	452	392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50	604
投資合同	18,988	19,001
應付債券 ⁽¹⁾	15,000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437	32,481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789	499
當期所得稅負債	62	192
除上述負債外的其他負債 ⁽¹⁾	5,267	4,471
合計	457,815	355,458

註：

1. 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險合同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較2011年底增長23.3%，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和保險責任的累積。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均通過了充足性測試。

應付債券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債券較2011年底增加了100億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2012年度發行100億元次級定期債務。本公司發行的次級定期債務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務，發行利率為4.6%。本公司在第5年末有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務的權利，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或部份行使贖回權，則後5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為6.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較2011年底增加70.7%，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配置和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較2011年底增加58.1%，主要原因是應付滿期給付增加。

當期所得稅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當期所得稅負債較2011年底減少67.7%，主要原因是2012年當期所得稅與2011年相比減少。

3、 股東權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達到358.70億元，較2011年末上升14.6%，主要原因是公司業務規模的增長。

(二) 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1、 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8,081	95,151
減：分出保費	5	58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8,086	95,73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5)	(71)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7,951	95,664
投資收益	13,559	12,754
其他收入	189	192
合計	111,699	108,610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本報告期內，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同比增長3.1%，增速放緩，主要原因是受到行業性銀行保險業務調整的影響，公司銀行保險渠道首年保費收入的下降，但由於公司業務結構優化帶來的續期保費增長從一定程度上抵消了上述下降趨勢。

分出保費

本報告期內，分出保費同比下降99.1%，且與去年同期分出保費均為負值，主要原因是部份分出業務對應的退保減少，致使本公司相應從再保險公司攤回的退保金減少，分出保費（負值）下降。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本報告期內，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同比增長90.1%，主要原因是短期健康保險和意外保險保費規模增長，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提存數相應增加。

投資收益

本報告期內，投資收益同比增加6.3%，一方面由於公司提升了定期存款和債權型投資等固定收益類資產的配置比例，導致利息收入有所增加；另一方面由於2012年國內資本市場持續低位運行，公司持有的股權型投資公允價值持續下跌，導致了一定的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保險給付和賠付	(89,898)	(87,151)
賠付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084)	(867)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3,983)	(20,311)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4,831)	(65,973)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660)	(63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047)	(7,317)
管理費用	(9,785)	(9,229)
其他支出	(276)	(199)
合計	(107,666)	(104,531)

賠付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報告期內，賠付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同比增加25.0%，主要原因是公司業務的增長和累計保單數量的增長。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本報告期內，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同比增加18.1%，主要原因是公司業務的增長和累計保單數量的增長。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本報告期內，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同比降低1.7%，一方面是由於本公司2012年退保金較上年同期有一定增長，導致提取保險合同準備金的減少；另一方面，公司業務結構調整，特別是長期期交保費產品佔比的提升也在一定程度上導致了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本報告期內，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同比下降3.7%，主要原因是新單保費收入下降。

管理費用

本報告期內，管理費用同比增加6.0%，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增加和員工工資及福利費的提高。

其他支出

本報告期內，其他支出同比增加38.7%，主要原因是賣出回購證券利息支出和次級定期債務利息支出的增加。

3、 所得稅

本報告期內，所得稅表現為所得稅收入6.46億元，去年同期為所得稅費用4.75億元，變動主要來自於遞延所得稅的影響，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判斷，未來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可用於利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務抵減的應納稅所得額，所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確認了遞延所得稅收入8.34億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確認了遞延所得稅費用2.66億元。

4、 淨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29.33億元，同比增長4.8%，增速放緩，主要原因是受2012年國內資本市場持續低位運行的影響，本公司持有的股權型投資資產公允價值出現持續下跌，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損失，導致稅前利潤同比下降。

5、 其他綜合收益

本報告期內，其他綜合收益為28.53億元，同比由虧損變成收益，變化的主要原因是將部份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資產浮虧在本報告期轉為資產減值損失和買賣價差。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現金流量表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2年	2011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¹⁾	54,252	55,98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¹⁾	(81,382)	(85,832)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1,100	23,677

註：

1. 比較期間數據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1、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542.52億元和559.83億元。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構成主要為收到的現金保費，2012年和2011年收到的原保險合同現金保費分別為974.50億元和944.44億元。現金保費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公司保險業務規模不斷發展，保費收入持續增長所致。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444.39億元和395.59億元。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以現金支付的賠付款項、手續費及佣金、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以及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支出等，2012年和2011年支付原保險合同賠付款項的現金分別為256.43億元和210.12億元，上述各項變動主要受到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給付的影響。

2、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負813.82億元和負858.32億元。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1,378.78億元和1,344.99億元。本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及收到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現金等。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2,192.60億元和2,203.31億元。本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投資支付的現金、保戶質押貸款淨增加額以及購建物業、廠房與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及支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現金等。

3、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311.00億元和236.77億元。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47,031.98億元和13,547.25億元。本公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到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現金、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及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等。

本公司2012年和2011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46,720.98億元和13,310.48億元。本公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現金。

四、 專項分析

(一) 償付能力狀況

本公司根據保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和披露實際資本、最低資本和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保監會的規定，中國境內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必須達到規定的水平。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變動原因
實際資本	35,764	23,866	發行次級定期債務、當期盈虧及投資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最低資本	18,574	15,304	保險業務增長
資本溢額	17,190	8,562	
償付能力充足率	192.56%	155.95%	

(二) 資產負債率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92.7%	91.9%

註： 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再保險業務情況

本公司目前採用的分保形式主要有成數分保、溢額分保以及巨災事故超賠分保，現有的分保合同幾乎涵蓋了全部有風險責任的產品。本公司分保業務的接受公司主要有中國人壽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等。

2012年度，本公司分出保費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2年	2011年
中國人壽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¹⁾	(108)	(666)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3	76
其他 ⁽²⁾	10	6
合計	(5)	(584)

註：

1. 分出保費呈負數主要因為攤回的退保金額超過當年的分出保費所致。
2. 其他主要包括漢諾威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國再保險全球人壽新加坡分公司、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北京分公司、德國通用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等。

(四) 原保險保費收入居前5位的保險產品經營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排名	產品名稱	原保險保費收入	新單標準保費
1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24,457	660
2	尊享人生年金保險（分紅型）	7,214	210
3	紅雙喜盈寶利兩全保險（分紅型）	7,021	211
4	紅雙喜金錢櫃年金保險（分紅型）	6,193	394
5	吉星高照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4,331	— ⁽¹⁾

註：

1. 此款產品已於2010年10月停售。

五、附屬公司及參股公司分析

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參股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的基本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範圍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資產管理公司	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受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以及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100	97%	340	261	39
新華夏都 ⁽¹⁾	房地產開發、職業技能培訓（機動車駕駛員培訓除外）、人力資源培訓、會議服務、展覽展示、組織文化交流活動、體育運動項目培訓、信息諮詢（不含中介服務）。	632	100%	572	563	(41)
雲南代理	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代理收取保險費；根據保險公司委託，代理相關業務的損失查勘和理賠。	5	100%	6	3	— ⁽⁵⁾
重慶代理 ⁽²⁾	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代理收取保險費；根據保險公司委託，代理相關業務的損失查勘和理賠。	5	100%	2	(7)	— ⁽⁵⁾
新華養老 ⁽³⁾	養老住區的管理、運營與國家養老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託的專營業務；經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15	100%	12	3	(12)
尚谷置業 ⁽³⁾	房地產項目開發、建設。	15	100%	15	15	— ⁽⁵⁾
檀州置業 ⁽³⁾	房地產項目開發、建設。	10	95%	10	10	— ⁽⁵⁾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範圍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新華健康 ⁽³⁾	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項目投資；經濟信息諮詢；軟件開發；承辦展覽展示、會議服務；技術推廣；技術服務；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廣告；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文具、工藝品。	500	100%	500	500	— ⁽⁵⁾
武漢門診 ⁽³⁾	預防保健科、內科、外科、婦科、眼耳鼻喉喉科、口腔科、中醫科、中西醫結合科、醫學檢驗科、醫學影像科(X線診斷專業；超聲診斷專業；心電診斷專業)。	20	100%	39	18	(2)
西安門診 ⁽³⁾	預防保健科、內科、外科、婦科專業、中醫科、中西醫結合科、口腔科、眼科、耳鼻喉科、醫學檢驗科、醫學影像科、健康體檢科。	20	100%	40	18	(2)
紫金世紀 ⁽⁴⁾	房地產開發；銷售自行開發的商品房；酒店管理、企業管理；機動車公共停車場服務；商業諮詢；承辦展覽展示、會議服務。	2,500	24%	4,608	2,492	(5)
美兆體檢	提供健康檢查服務及相關的健康諮詢服務；具體健康檢診科目包括：內科、外科、婦科、兒科、口腔科、耳鼻喉科、眼科、皮膚科、醫學影像科、醫學檢驗科。	美元 4百萬元	30%	52	43	8

註：

1.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向新華夏都增資人民幣631百萬元，增資後新華夏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32百萬元。
2. 本公司2011年第七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解散重慶新華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的議案》。截至報告期末，重慶代理正在清算中，尚未註銷。
3. 新華養老、尚谷置業、檀州置業、新華健康、武漢門診和西安門診為在2012年新成立並納入合併範圍的子公司。
4. 本公司2011年度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公司轉讓北京紫金世紀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全部股權的議案》。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的紫金世紀股權未能轉讓。
5. 本期金額介於-500,000元至500,000元之間。

六、其他事項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經2011年度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擬轉讓所持有的紫金世紀24%的股權，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第六節「重要事項—三、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分立情況」。

僱員酬金、酬金政策及花紅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僱員57,487人，僱員酬金政策請參見本年報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七、公司員工情況」，報告期內本公司支付的僱員酬金數額請參見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1)。

資產押記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公司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a)(iii)。

或有負債

本公司或有負債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七、未來展望

2013年宏觀經濟、金融環境有望進一步改善，推動壽險業持續發展。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四年後，世界經濟雖然仍比較脆弱，但歐元區債務危機、美國財政問題、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風險及其潛在影響已經減弱，同時部份重要經濟體的大規模貨幣刺激措施將對經濟增長產生積極影響，全球經濟復蘇力度強於預期的概率增加。同時受新一屆政府加大改革力度、持續發展經濟、不斷改善民生的一系列政策推動，國內經濟和資本市場也有望企穩回升。但由於歐美短期總需求不足，國內經濟自主增長動能缺乏，宏觀經濟發展態勢在一定程度上還具有不確定性。

2013年壽險行業整體發展形勢依然不容樂觀，機遇與挑戰並存。宏觀經濟、金融環境的改善，城鎮化、老齡化機遇的來臨，健康、養老等保險需求的釋放，以及一系列投資、監管新政的出台，將長期利好壽險行業的發展。但與此同時，行業存在的挑戰也不容忽視。一方面，行業整體主力渠道增長動力缺乏，尤其是銀行保險渠道大幅負增長的現象沒有明顯好轉，傳統增長方式的瓶頸未有效突破；另一方面，壽險行業逐步迎來滿期給付高峰，同時伴隨續期紅利不斷減弱，行業現金流壓力提升。此外行業中資產導向型產品迅速增長，給行業帶來新活力的同時，也對行業資產負債匹配和風險控制的要求不斷提升。

面對未來的機遇與挑戰，本公司將繼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戰略，堅持現有業務持續穩定增長、堅持變革創新、堅持價值和回歸保險本原，抓住城鎮化和老齡化的歷史機遇，打造中國最優秀的以全方位壽險業務為核心的金融服務集團。

2013年，本公司將持續推進價值轉型，繼續貫徹「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通過建設客戶全生命週期的服務體系以及以核心客戶群為重心的配套政策體系、機構體系、銷售團隊、培訓體系、產品體系、運營體系和信息體系，建立和完善「以客戶為中心」的架構和運作體系，推動公司客戶向大眾、大眾富裕階層轉移。同時，積極探索創新業務發展模式，積極開拓互聯網銷售業務並利用互聯網擴大客戶基礎，有效開闢針對新興消費群體及其消費特性的渠道；不斷拓寬投資渠道，提升資金運用能力；構建體系化和快速反應的風險控制機制、提升IT系統變革創新和風險防範能力，持續完善風控、運營、IT等後援體系建設，以提升綜合管理推動公司健康發展。根據本公司的計劃，公司將力爭在2013年實現保險業務、新業務價值和淨利潤的穩定增長。

根據監管機構對於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的要求，為使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達到150%的充足II類，本公司建立了以有效的償付能力管理為核心的資本監控、改善、評價及配置機制，力爭通過資本規劃管理，滿足本公司長期戰略發展需要。

本公司可能面對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及戰略風險，有關詳情及本公司應對策略及措施請參見本年報第十節「風險管理」。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和媒體普遍質疑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作為被告的重大訴訟案件為本公司委託新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新產業」）持有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民族證券」）股權引發的糾紛，相關情況如下：

2012年11月9日，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對本案作出民事判決書（「深圳中院判決書」），認可北京仲裁委員會於2010年12月30日作出的裁決書（「北京仲裁裁決書」）為具有既判力的法律文書；根據北京仲裁裁決書，新產業對本公司負有返還本金1.7億元及利息的責任；另外，深圳中院判決書判決本公司應向東方集團支付本金1.7億元及利息。為執行北京仲裁裁決書以及深圳中院判決書，新產業、東方集團和本公司達成協議，由本公司向東方集團支付本金1.7億元及利息，新產業向本公司支付本金1.7億元及利息。

報告期內，關於前董事長違規事件涉及的資金追收工作中的其他訴訟情況，請參見本節「九、其他重大事項—（五）前董事長違規事件涉及的資金追收工作」。

上述訴訟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持續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媒體普遍質疑事項。

二、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的情況。

三、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分立情況

(一) 重大資產收購

2011年8月，本公司與上海港國際客運中心開發有限公司簽署了《上海市商品房預售合同》及《補充條款》，約定本公司向上海港國際客運中心開發有限公司購買中國上海市東大名路558號「上海港國際客運中心、商業配套項目7號辦公樓」(總建築面積36,062.52平方米)及地下車庫，總價約為23億元。本公司已就上述資產收購行為向中國保監會履行了備案程序。本公司於2012年6月18日取得該房產的《房地產權證》，並於2012年7月支付完畢全部款項。該房產購買為本公司經營過程中正常的資產購置，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二) 重大資產出售

根據本公司於2011年8月23日召開的2011年度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擬轉讓所持有的紫金世紀24%的股權。本公司對上述擬轉讓股權進行了資產評估，並向中國財政部備案。本公司於2011年8月29日在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和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聯合掛牌轉讓紫金世紀的股權，掛牌價格為評估值21.50億元。掛牌期屆滿後，紫金世紀的股權未能轉讓。本公司已於2011年10月31日及2011年11月1日分別在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和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重新掛牌，掛牌價格為20.425億元。截至報告期末，紫金世紀的股權掛牌期已屆滿，股權未能轉讓。轉讓紫金世紀股權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三) 合併分立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合併分立事項。

四、關連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項下需要申報、公佈或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第六節－重要事項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 (一) 報告期內未發生為本公司帶來利潤達到本公司當年利潤總額10%以上(含10%)的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公司資產的事項。
- (二)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對外合同擔保事項，本公司未對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三) 除委託資產管理公司進行的資金委託投資管理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委託其他公司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 (四) 除本年報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東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一) 控股股東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匯金公司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的招股書「主要股東－與滙金公司的關係」章節。

報告期內，上述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在持續正常履行中。

(二) 上市前股東關於一定期限內不轉讓公司股份的承諾

有關上市前股東一定期限內不轉讓公司股份承諾的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的招股書「股本－禁售期」章節。

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匯金公司關於一定期限內不轉讓公司股份的承諾在持續正常履行中。本公司股東蘇黎世保險、富登管理私人有限公司、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株式會社、渣打股權投資公司關於其在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H股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前已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H股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轉讓的承諾已於2012年12月15日履行完畢。

(三) 關於特別分紅暨建立公眾投資者保護機制的承諾

有關特別分紅暨建立公眾投資者保護機制承諾的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7月26日發佈的《關於宣派特別股息的公告》。上述特別分紅已分別於2012年8月24日及2012年9月28日向本公司A股股東及H股股東派發完畢。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前的全體股東（「老股東」）的承諾，特別分紅中歸屬於老股東的部份已根據《關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特別分紅暨建立投資者保護機制的議案》通過2011年度第六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時老股東各自所持本公司股份（扣除上市時國有股股東減持的部份）所對應的份額（「專項基金」）分別存入本公司指定的在境內和境外設立的專項基金賬戶（「專項基金賬戶」）進行託管，託管期限至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的期限屆滿時終止，本公司將對專項基金賬戶內的專項基金進行保本管理。截至2012年12月31日，境內特別分紅專項基金賬戶餘額為人民幣612,604,694.19元，境外特別分紅專項基金賬戶餘額為港幣225,188,800.20元。上述專項基金用於彌補託管期間由於前董事長違規事件造成的在招股書中披露的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之外的其他實際損失，該承諾在持續正常履行中。

七、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2年度中國審計師，其已連續7年為本公司提供年度審計服務；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2年度國際核數師，其已連續2年為本公司提供年度審計服務。本公司向審計師／核數師支付的2012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審閱、執行商定程序服務費用為1,442萬元。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向其支付的201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服務費用為140萬元。

第六節—重要事項

八、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5%以上股東受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5%以上股東均未受到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以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未發生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

九、其他重大事項

(一) 發行2012年次級定期債務

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2012年擬發行期限在5年以上、總額不超過100億元的次級定期債務。經中國保監會批准，本公司已於2012年7月完成期限為10年、總額為100億元的次級定期債務的募集。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7月31日發佈的《關於次級定期債務募集完畢的公告》。

(二) 發行2012年債務融資工具

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2012年擬發行期限在10年以上、總額不超過50億元的債務融資工具（不包含本節「九、其他重大事項—(一) 發行2012年次級定期債務」中所述的2012年次級定期債務）。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發行上述債務融資工具，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關於發行上述債務融資工具的決議有效期已屆滿。

(三) 發行2013年債務融資工具

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2013年擬發行期限在5年以上、總額不超過50億元的債務融資工具。本公司2013年債務融資工具發行事宜尚待監管部門批准。

(四) 間接投資基礎設施項目

報告期內，本公司委託資產管理公司於2012年11月28日認購10億元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起設立的「太平資產—南水北調工程第三期債權投資計劃（第二批）」；並委託資產管理公司於2012年12月6日認購2億元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發起設立的「光大永明—營口港債權投資計劃」。

(五) 前董事長違規事件涉及的資金追收工作

- 1、關於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要求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歸還欠款本金約9.4億元及利息一案（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的招股書「業務—特殊事件—針對前董事長違規事件採取的處置措施」章節），2012年7月27日，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駁回本公司的起訴。
- 2、為了清算前董事長在任期間本公司與北京天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之間進行的資金往來，清理雙方債權債務關係，本公司對北京天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提起訴訟，要求其向本公司償還本金5.75億元及利息。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於2012年12月裁定駁回本公司起訴。本公司已於上訴期內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二審裁定，維持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的一審裁定。2013年3月18日，本公司向重慶市高級人民法院就上述事實提起訴訟。目前，本案正在審理過程中。
- 3、關於本公司委託新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引發的糾紛，詳細內容請參見本節「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和媒體普遍質疑事項」。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份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股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度變動增減(+,-)					2012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國家持股	990,201,488	31.77%	-	-	-	-5,342,920	-5,342,920	984,858,568	31.57%
2、國有法人持股	471,296,512	15.12%	-	-	-	-471,296,512	-471,296,512	-	-
3、其他內資持股	486,968,000	15.62%	-	-	-	-486,968,000	-486,968,000	-	-
其中：									
境內法人持股	486,968,000	15.62%	-	-	-	-486,968,000	-486,968,000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資持股	859,926,600	27.59%	-	-	-	-859,926,600	-859,926,600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859,926,600	27.59%	-	-	-	-859,926,600	-859,926,600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計	2,808,392,600	90.10%	-	-	-	-1,823,534,032	-1,823,534,032	984,858,568	31.57%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人民幣普通股	126,832,000	4.07%	-	-	-	+973,748,772	+973,748,772	1,100,580,772	35.28%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181,735,400	5.83%	+2,586,600	-	-	+849,785,260	+852,371,860	1,034,107,260	33.15%
4、其他	-	-	-	-	-	-	-	-	-
合計	308,567,400	9.90%	+2,586,600	-	-	+1,826,120,632	+1,826,120,632	2,134,688,032	68.43%
三、股份總數	3,116,960,000	100.00%	+2,586,600	-	-	+2,586,600	+2,586,600	3,119,546,600	100.00%

註：

1. 「有限售條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規規定或者按承諾有轉讓限制的股份。
2. 「國家持股」指匯金公司持有的股份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時由匯金公司劃轉給社保基金持有的A股股份。
3. 報告期內股份變動的原因是本公司於2012年1月超額配售2,586,600股H股，並因超額配售而進行國有股轉持，以及部分限售股份於報告期內解除限售。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本公司限售股份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減少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¹⁾	974,347,488	-174,334	974,173,154	發行限售	2014-12-16
2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¹⁾	471,296,512	-471,296,512	-	發行限售	2012-12-16
3	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 (蘇黎世保險公司)	390,000,000	-390,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5
4	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	126,987,805	-126,987,805	-	發行限售	2012-12-16
5	天津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81,454,878	-81,454,878	-	發行限售	2012-12-16
6	世紀金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6
7	Fullerton Management Pte Ltd (富登管理私人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5
8	CICC Securities (HK) Limited (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5
9	Nomura Securities Co Ltd. (野村證券株式會社)	65,000,000	-65,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5
10	上海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46,865,000	-46,865,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1	西藏廈信投資有限公司	40,426,829	-40,426,829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2	Standard Chartered Principal Finance (Cayman) Ltd. (渣打股權投資公司)	39,000,000	-39,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5
13	華澤集團有限公司	31,745,000	-31,745,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4	北京市太極華青信息系統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5	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23,780,488	-23,780,488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6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國際金融公司)	10,400,000	-10,400,000	-	發行限售	2012-12-16
17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²⁾	10,685,414	0	10,685,414	發行限售	2014-12-16
		5,168,586	-5,168,586	0	發行限售	2012-12-16
18	A股網下配售對象 ⁽³⁾	31,708,000	-31,708,000	-	發行限售	2012-3-16
19	H股基石投資者 ⁽⁴⁾	212,526,600	-212,526,600	-	發行限售	2012-6-15
合計		2,808,392,600	-1,823,534,032	984,858,568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

1. 根據《財政部關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有股轉持有關問題的批覆》(財金函[2011]61號)，匯金公司與寶鋼集團按照發行規模的10%以劃轉股份的方式履行轉持義務。本公司於2012年1月超額配售2,586,600股H股，匯金公司與寶鋼集團按照各自在本公司國有股中所佔比例，分別劃轉174,334股和84,326股，共計258,660股至社保基金H股賬戶，轉入社保基金H股賬戶的股份不再有限售期。
2. 社保基金所持本公司股份，其中由匯金公司轉入的10,685,414股A股解除限售日期為2014年12月16日，由寶鋼集團轉入的5,168,586股A股已於2012年12月16日解除限售。
3.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時網下配售A股股票已於2012年3月16日解除限售。
4. 本公司的四家基石投資者Great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Teluk Intan Investments (Cayman Islands) Limited、D.E. Shaw Valence International, INC和Longevity Inc.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時認購的本公司212,526,600股H股已於2012年6月15日解除限售。
5. 除匯金公司外，其餘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前股東所持本公司A股股份已於2012年12月16日解除限售、H股股份已於2012年12月15日解除限售。

(三)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 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1) 2010年度增資

經本公司2010年10月14日召開的2010年度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以每股人民幣10元的價格向股東配售股份，股東有權按照每持有12股認購14股的比例認購，發行後公司股份總數增至2,600,000,000股；保監會於2011年3月30日出具《關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註冊資本的批覆》(保監發改[2011]423號)，核准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2,600,000,000元。

(2) 2011年度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

單位：股

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日期
A股	2011年12月7日	人民幣23.25元	158,540,000	2011年12月16日	2,085,698,000	-
H股	2011年12月7日	港幣28.5元	358,420,000	2011年12月15日	1,031,262,000	-
	2012年1月6日	港幣28.5元	2,586,600	2012年1月11日	2,845,260	-

註： 2012年1月H股超額配售後，因國有股股東履行轉持義務，258,660股A股轉為H股，A股上市交易的數量減至2,085,439,340股。

經本公司2011年3月31日召開的2011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經證監會於2011年11月15日出具的《關於核准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1816號）及於2011年11月21日出具的《關於核准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1837號）批准，本公司獲准公開發行不超過41,218.3萬股H股（含超額配售5,376.3萬股）及不超過15,854萬股A股。2011年12月，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23.25元的價格發行158,540,000股A股，以每股港幣28.5元的價格發行358,420,000股H股，首次公開發行後公司股份總數增至3,116,960,000股；保監會於2011年12月31日出具《關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註冊資本的批覆》（保監發改[2011]2029號），核准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116,960,000元。2012年1月，本公司以每股港幣28.5元的價格超額配售2,586,600股H股，超額配售後公司股份總數增至3,119,546,600股；保監會於2012年3月6日出具《關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註冊資本的批覆》（保監發改[2012]255號），核准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119,546,600元。

2、 內部職工股情況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內部職工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股東情況

(一)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股東12,580家，其中A股股東12,207家，H股股東373家。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增減 (+,-)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國家股	31.23	974,173,154	-174,334	974,173,154	-	A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股	15.11	471,212,186	-84,326	-	-	A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境外法人股	14.81	461,926,260	+67,958,160	-	-	H
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 (蘇黎世保險公司)	境外法人股	12.50	390,000,000	-	-	-	H
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股	4.00	124,825,942	-2,161,863	-	-	A
世紀金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股	2.50	78,000,000	-	-	78,000,000	A
Fullerton Management Pte Ltd (富登管理私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股	2.50	78,000,000	-	-	-	H
CICC Securities (HK) Limited (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股	2.08	65,000,000	-	-	-	H
西藏山南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境內法人股	1.45	45,288,722	+45,288,722	-	32,581,951	A
Standard Chartered Principal Finance (Cayman) Ltd. (渣打股權投資公司)	境外法人股	1.25	39,000,000	-	-	-	H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匯金公司持有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43.35%的股份，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境外附屬公司所管理的境外基金持有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100%的股權，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08%的股份。除上述關係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註：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戶及香港中央結算系統其他參與者持有。因聯交所有關規則並不要求上述人士申報所持股份是否有質押或凍結情況，因此HKSCC Nominees Limited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471,212,186	A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61,926,260	H
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 (蘇黎世保險公司)	390,000,000	H
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	124,825,942	A
世紀金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78,000,000	A
Fullerton Management Pte Ltd (富登管理私人有限公司)	78,000,000	H
CICC Securities (HK) Limited (中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65,000,000	H
西藏山南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45,288,722	A
Standard Chartered Principal Finance (Cayman) Ltd. (渣打股權投資公司)	39,000,000	H
天津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6,166,156	A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西藏山南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天津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上海商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所控制，除上述關係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截至2013年3月20日，本公司共有股東23,475家，其中A股股東23,116家，H股股東359家。

(二)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匯金公司。匯金公司是經國務院批准、依據《公司法》設立的國有獨資公司，於2003年12月在北京成立，註冊資本為828,208,627,183.88元，註冊地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新保利大廈，法定代表人為樓繼偉，組織機構代碼為71093296-1。截至2011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資產總計為202,095,021.08萬元，負債合計為14,878,418.10萬元，所有者權益合計為187,216,602.98萬元；2011年度淨利潤為33,747,875.08萬元；2011年度經營活動、投資活動、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3,769,377.45萬元。匯金公司根據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以出資額為限代表國家依法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行使出資人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義務，實現國有金融資產保值增值。匯金公司不開展其他任何商業性經營活動，不干預其控股的國有重點金融企業的日常經營活動。

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匯金公司直接控股和參股的上市公司信息如下：

序號	機構名稱	匯金公司持股比例
1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6%
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0.21%
3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7.72%
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7.21%
5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7%
6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23%

★代表上交所上市公司；☆代表聯交所上市公司。

本公司無實際控制人。

(三)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

1、 寶鋼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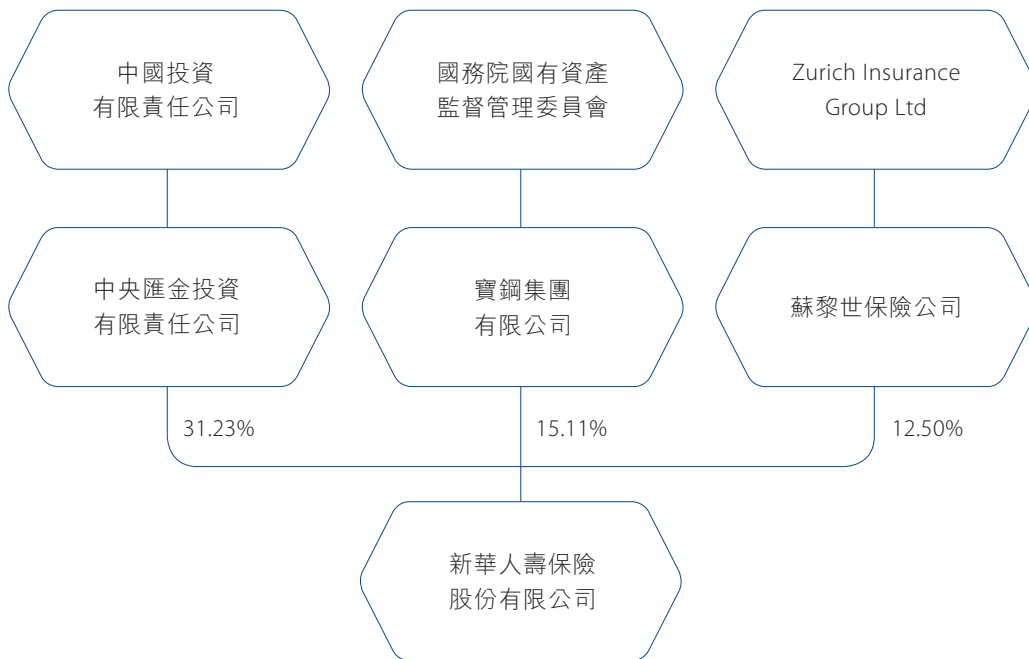
寶鋼集團成立於1992年1月1日，是依法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代表國務院履行出資人職責，註冊資本為51,082,621,000元，註冊地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浦電路370號，法定代表人為徐樂江，組織機構代碼為13220082-1。寶鋼集團的經營範圍為：經營國務院授權範圍的國有資產，並開展有關投資業務；鋼鐵、冶金礦產、化工（除危險品）、電力、碼頭、倉儲、運輸與鋼鐵相關的業務以及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服務和技術管理諮詢業務，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的進出口業務，國內外貿易（除專項規定）及其服務。

2、蘇黎世保險

蘇黎世保險成立於1884年，其註冊資本為8.25億瑞士法郎，註冊地為瑞士蘇黎世，董事長為Josef ACKERMANN，首席執行官為Martin SENN。蘇黎世保險的經營範圍（不包含其附屬公司）為：除了直接人壽保險以外的有關直接保險和再保險的各種業務，主要生產經營地區為歐洲、北美、亞太地區和其他市場。蘇黎世保險的股東為Zurich Insurance Group Ltd，其持有蘇黎世保險100%股權。

除上述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股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的最終控制人與公司之間關係圖如下：



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寶鋼集團持有本公司471,212,186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11%，佔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的22.60%。

除上述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974,347,488	31.23	46.72	-	好倉
2 徐敏生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3 中國科學院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4 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有限 責任公司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5 北京弘毅貳零壹零股權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6 弘毅投資(天津)有限公司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7 弘毅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8 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夥)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9 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10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11 曹永剛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12 王立界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13 北京弘毅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4,887,805 (附註1)	4.00	5.99	-	好倉

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14 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	H股	實益擁有人	390,000,000 (附註2)	12.50	-	37.71	好倉
15 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Lt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390,000,000 (附註2)	12.50	-	37.71	好倉
16 Overseas-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3,538,600 (附註3)	3.32	-	10.01	好倉
17 Great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3,538,600 (附註3)	3.32	-	10.01	好倉
18 The Great Easter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63,158,500 (附註3)	2.02	-	6.11	好倉
19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78,000,000	2.50	-	7.54	好倉
20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1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8,763,000 53,763,000 (附註4)	3.81 1.72	- -	11.48 5.20	好倉 淡倉
22 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3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t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4 CICC Principal Fund GP, Ltd.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5 CICC Principal Fund I, L.P.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6 CICC Securities (HK)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65,000,000 (附註4)	2.08	-	6.29	好倉
27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H股	共同權益 共同權益	53,763,000 53,763,000 (附註4)	1.72 1.72	- -	5.20 5.20	好倉 淡倉

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附註：

1. 該124,887,805股A股屬同一批股份。
2. 由於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Ltd直接持有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 100%的股權，所以被視為於Zurich Insurance Company Ltd直接持有之39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3. 由於Overseas-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間接持有Great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所以被視為於Great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持有之103,538,600股H股中擁有權益。Great Eastern Holdings Limited分別直接持有The Great Easter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The Overseas Assurance Corporation Limited及The Great Eastern Trust Private Limited，所以被視為於The Great Eastern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The Overseas Assurance Corporation Limited及The Great Eastern Trust Private Limited分別持有之63,158,500股H股、9,318,500股H股及31,061,6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間接擁有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之100%權益。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間接持有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之100%權益。CICC Invest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間接擁有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td.之100%權益。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td.間接擁有CICC Principal Fund GP, Ltd.之100%權益。CICC Principal Fund GP, Ltd.間接擁有CICC Principal Fund I, L.P.的普通合夥人。CICC Principal Fund I, L.P. 直接擁有CICC Securities (HK) Limited之100%權益。

根據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於2012年1月13日呈交之披露權益表格2，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間接持有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之100%權益，惟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再無持有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董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狀態	性別	出生年月	本屆任期	報告期內		
						從公司 領取的 稅後報酬 總額	報告期內 繳納個人 所得稅 總額	報告期內 從股東單位 領取的報酬 總額
康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現任	男	1948年7月	自2013年2月起	362.15	228.24	-
何志光	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9年8月	自2013年2月起	321.82	210.70	-
趙海英	非執行董事	現任	女	1965年1月	自2013年2月起	-	-	3.3 ⁽⁴⁾
孟興國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5年11月	自2013年2月起	-	-	78 ⁽⁴⁾
劉向東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69年6月	自2013年2月起	-	-	75 ⁽⁴⁾
王成然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9年4月	自2013年2月起	-	-	股東單位 保密未披露
CHEN Johnny (陳志宏)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9年10月	自2013年2月起	-	-	股東單位 保密未披露
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2年11月	自2013年2月起	-	-	股東單位 保密未披露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63年1月	自2013年2月起	-	-	-
CAMPBELL Robert David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4年8月	自2013年2月起	25.20	4.80	-
陳憲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女	1954年11月	自2013年2月起	21.00	4.00	-
王聿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49年5月	自2013年2月起	21.00	4.00	-
張宏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65年12月	自2013年2月起	21.00	4.00	-
趙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4年6月	自2013年2月起	25.20	4.80	-
方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男	1951年6月	自2013年2月起	21.00	4.00	-
HUAN Guocang (宦國蒼)	非執行董事	離任	男	1949年10月	自2009年12月起至 2012年3月止	-	-	-

註：

1. 上表為截至本年度報告發佈日的董事情況。
2. 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六年。
3. 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召開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
4. 為其在報告期內因履行本公司董事職責在匯金公司取得的報酬。

第八節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監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狀態	性別	出生年月	本屆任期	報告期內		
						從公司 領取的 稅後報酬 總額	報告期內 繳納個人 所得稅 總額	報告期內 從股東單位 領取的報酬 總額
陳駿	監事及監事長	現任	男	1960年2月	自2013年2月起	292.98	186.20	-
艾波	股東代表監事	現任	女	1971年2月	自2013年2月起	-	-	3.3 ⁽⁴⁾
陳小軍	股東代表監事	現任	男	1959年3月	自2013年2月起	-	-	-
呂洪波	股東代表監事	現任	男	1976年2月	自2013年3月起	-	-	不適用
劉意穎	職工代表監事	現任	女	1960年4月	自2013年2月起	139.94	63.48	-
朱濤	職工代表監事	現任	男	1958年4月	自2013年2月起	84.78	26.47	-
楊靜	職工代表監事	現任	女	1962年6月	自2013年2月起	58.92	15.21	-
朱南松	股東代表監事	離任	男	1966年11月	自2010年1月起至 2013年2月止	-	-	股東單位 保密未披露

註：

1. 上表為截至本年度報告發佈日的監事情況。
2. 本公司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
3. 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召開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
4. 為其在報告期內因履行本公司監事職責在匯金公司取得的報酬。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三) 高級管理人員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狀態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從公司 領取的 稅後報酬 總額	報告期內 繳納個人 所得稅 總額	報告期內 從股東單位 領取的報酬 總額
康典	首席執行官	現任	男	1948年7月	自2013年2月起	362.15	228.24	-
何志光	總裁	現任	男	1959年8月	自2010年2月起	321.82	210.70	-
	首席運營官				自2013年2月起			
黃萍	副總裁	現任	男	1956年3月	自2001年4月起	274.47	173.77	-
劉亦工	副總裁	現任	男	1959年9月	自2004年12月起	271.70	172.27	-
	合規負責人	離任			自2010年4月起至 2013年2月止			
陳國鋼	副總裁	現任	男	1959年12月	自2011年7月起	246.65	148.46	-
	首席財務官 (暨財務負責人)				自2010年4月起			
岳然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3年2月	自2013年2月起	223.54	130.80	-
	首席人力資源官				自2010年4月起			
龔興峰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70年10月	自2013年2月起	182.80	100.58	-
	總精算師				自2010年9月起			
苑超軍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72年4月	自2011年7月起	188.74	102.90	-
孫玉淳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7年4月	自2011年7月起	181.20	96.73	-
朱迎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71年2月	自2013年2月起	175.14	95.19	-
	董事會秘書				自2011年7月起			
	首席風險官 (暨合規負責人)				自2013年2月起			
張永權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4年9月	自2013年2月起	160.24	88.72	-
	首席信息技術官				自2011年11月起			
唐庚榮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1年1月	自2013年2月起	不適用	不適用	-
李源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2年8月	自2013年2月起	不適用	不適用	-
陳正陽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71年4月	自2013年2月起	不適用	不適用	-
於志剛	總裁助理	現任	男	1964年12月	自2013年2月起	不適用	不適用	-
李丹	副總裁	離任	女	1957年7月	自2011年7月起至 2013年2月止	247.08	148.81	-

註：

1. 上表為截至本年度報告發佈日的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2. 本公司於2013年2月22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聘任高級管理人員並組建公司執行委員會，詳細情況請參見本節「五、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三)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3. 上表所列高級管理人員中，龔興峰先生擔任總裁助理、朱迎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兼首席風險官(暨合規負責人)以及唐庚榮先生、李源先生、陳正陽先生、於志剛先生擔任總裁助理的任職資格尚待中國保監會核准。

第八節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一) 董事

康典先生，64歲，中國國籍（香港永久居民）

康典先生自2009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自2010年1月起兼任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康先生於2005年至2009年擔任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0001）監事會主席，於2001年至2005年擔任時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於1994年至2000年擔任香港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和副總經理、粵海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及粵海證券有限公司董事長，於1990年至1994年擔任中國包裝總公司副總經理，於1987年至1990年擔任中國農村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以及於1984至1987年任職於中國國際信託公司海外投資部。康先生現兼任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17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並於1984年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學碩士學位。

何志光先生，53歲，中國國籍

何志光先生自2010年2月和3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總裁和執行董事，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何先生目前兼任資產管理公司非執行董事。何先生具有30年的保險從業經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何先生於2008年至2010年擔任中國太平保險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2009年至2010年擔任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966）執行董事，於2001年至2008年負責籌備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並擔任總經理，於1999年至2001年負責籌備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1997年至1999年擔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壽險協理，於1993年至1997年擔任中國平安保險公司上海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於1983年至1993年任職於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廣西分公司。何先生擁有由廣東省職稱改革辦公室授予的高級經濟師職稱，並於2002年獲得華東理工大學與澳大利亞堪培拉大學聯合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趙海英女士，48歲，中國國籍

趙海英女士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女士現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匯金公司副總經理，兼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董事。趙女士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趙女士於2012年2月至2012年4月擔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匯金公司副總經理兼證券機構管理部主任，於2009年10月至2012年2月擔任匯金公司副總經理兼非銀行部主任，於2007年9月至2009年10月擔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資產配置與戰略研究部總監，於2005年10月至2008年1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1398；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1398）董事，其中2006年5月至2007年9月兼任匯金公司研究與法律部主任，於2002年1月至2005年10月擔任中國證監會發行監管部副主任，於2001年1月至2002年1月擔任中國證監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趙女士於1995年至2001年在香港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任教，同時於1995年至1997年擔任亞洲開發銀行顧問，於1992年至1995年在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任教。趙女士於1984年獲得天津大學精密儀器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獲得美國馬里蘭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孟興國先生，57歲，中國國籍

孟興國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孟先生目前供職於匯金公司，兼任資產管理公司非執行董事、北京金融培訓中心理事會成員、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1045）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孟先生曾於2007年12月至2011年1月擔任匯金公司非銀行部保險處主任，於2006年12月至2007年12月擔任匯金公司派駐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04年5月至2006年12月擔任中國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高級顧問，於2000年5月至2004年5月擔任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高級副總裁，於1997年11月至2000年5月擔任安聯大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於1994年9月至1997年11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深圳分行助理調研員，及於1985年9月至1988年1月擔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再保部主任科員。孟先生於1994年獲得美國天普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博士學位。

劉向東先生，43歲，中國國籍

劉向東先生自201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目前供職於匯金公司。此前，劉先生於2009年12月至2010年11月擔任匯金公司綜合部高級經理，於2003年7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辦公廳副處長級秘書、正處長級秘書、助理巡視員，於1998年9月至2003年7月擔任國務院體改辦行政司主任科員、行政司助理調研員、副處長，於1995年1月至1998年9月擔任國家體改委人事司幹部、人事司副主任科員等職。劉先生於1999年獲得北京大學西方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專業博士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王成然先生，53歲，中國國籍

王成然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目前為寶鋼集團總經理助理，兼任資產管理公司非執行董事，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其中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兼任寶鋼集團審計部部長，2009年6月至2010年1月兼任華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2009年5月開始任中國船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0150）非執行董事，2011年換屆時獲連任。2010年6月開始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1601；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2601）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08年4月至2009年5月擔任寶鋼集團業務總監兼資產經營部部長，於2003年6月至2008年4月擔任寶鋼集團資產經營部副部長、部長，於1998年10月至2003年6月擔任寶鋼集團計財部資產經營處副處長、處長。王先生擁有由寶山鋼鐵總廠授予的經濟師職稱，並於1982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信息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CHEN Johnny (陳志宏) 先生，53歲，美國國籍

陳志宏先生自2005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目前為蘇黎世保險亞太區財產保險首席執行官，並兼任Zurich Insurance (Taiwan) Ltd執行董事、Zurich Australian Insurance Ltd及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Australia Ltd執行董事。陳先生目前還兼任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碼：8032）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九興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836）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陳先生曾於2005年3月至2010年10月擔任蘇黎世保險大中華及東南亞區首席執行官，於1993年9月至2005年3月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中國及香港董事會成員、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主管合夥人等職。陳先生擁有美國註冊會計師職稱，並於1983年獲得美國羅得島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

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先生，60歲，澳大利亞國籍

張志明先生自201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目前為Zurich Insurance Malaysia Berhad（曾用名：Malaysian Assurance Alliance Berhad）首席執行官。在此之前，張先生曾擔任蘇黎世人壽亞太及中東地區人壽業務營銷總監。張先生於2008年5月至2010年4月擔任ING Asia/Pacific Ltd. 亞太區副總裁，於2004年1月至2008年4月擔任英國保誠人壽台灣區首席執行官，於1986年10月至2003年12月擔任AXA集團在菲律賓、印度尼西亞和中國區首席行政總裁。張先生於1975年獲得澳大利亞墨爾本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一級榮譽），並於1985年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優異）。張先生於2010年5月被任命為墨爾本商學院董事會成員。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先生，50歲，美國國籍

趙令歡先生自2012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現任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常務副總裁，以及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裁。趙先生目前兼任先聲藥業集團(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SCR) 董事、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3300) 非執行董事、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1093) 執行董事、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354) 非執行董事、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1025) 非執行董事及Fiat Industrial S.p.A.董事、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992) 非執行董事等職。此前，趙先生歷任Shure Brothers, Inc.研發總監，US Robotics Inc.(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碼：USRX) 副總裁，Vadem, Inc.總裁，Infolio Inc.董事局主席兼行政總裁，eGarden Ventures, Ltd.執行合夥人等職。趙先生曾於2011年2月至2012年10月任江蘇鳳凰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1928) 董事，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任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0383) 獨立董事。趙先生於1984年7月取得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取得美國北伊利諾依州大學物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96年6月取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CAMPBELL Robert David 先生，58歲，英國國籍

CAMPBELL Robert David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Campbell先生有超過30年從事保險精算工作的經驗。自2010年1月起，Campbell先生擔任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6月於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及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卸任後，Campbell先生在PricewaterhouseCoopers泰國擔任顧問至2009年12月。此前，Campbell先生自2004年至2008年6月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亞太地區保險業務負責人，自2003年至2008年6月擔任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合夥人，自1997年至2003年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英國)精算業務合夥人，1976年至1997年Campbell先生曾先後任Bacon & Woodrow精算諮詢公司精算顧問及合夥人。Campbell先生為英國精算師協會會員，並於1976年獲得英國牛津大學數學與統計專業碩士學位。

陳憲平女士，58歲，中國國籍

陳憲平女士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目前為北京當代金融培訓有限公司副總裁，曾於2009年2月至2010年4月任國際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中國專家委員會副秘書長，2004年12月至2009年1月擔任中國金融教育發展基金會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副秘書長，2006年11月至2007年10月任北京金融培訓中心主任，2000年6月至2003年12月任北京先策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匯保網運營總監，1997年至2000年負責申報籌建保險經紀公司，1993年2月至1996年12月任北京中聯股份制企業顧問公司副總經理，1985年7月至1993年2月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部門助理總經理等職。陳女士擁有由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授予的經濟師職稱，並於1985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貨幣銀行學專業碩士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王聿中先生，63歲，中國國籍

王聿中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長期在不同的金融企業供職，2009年從中國中化集團公司退休。此前，王先生曾於1998年5月至2003年5月擔任中宏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95年2月至1997年3月擔任中化亞洲集團常務副總經理，1989年7月至1993年3月擔任英國華茵有限公司總經理，1985年10月至1987年8月擔任對外經濟貿易部國際經濟研究所副處長，1982年8月至1983年3月擔任北京市進出口管理委員會幹部。王先生擁有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授予的高級國際商務師職稱，擁有美國壽險管理協會授予的壽險管理師FLMI資質，並於1989年獲得比利時天主教魯文大學國際管理碩士學位。

張宏新先生，47歲，中國國籍

張宏新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0年1月至今，張先生任中資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張先生曾於1992年12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中諮資產評估事務所部門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1988年7月至1992年11月任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經濟和法律部工程師。張先生是中國資產評估協會理事、北京市註冊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張先生擁有國家計劃委員會授予的工程師、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授予的房地產估價師、中國資產評估協會授予的註冊資產評估師等職稱，並於1999年獲得天津財經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

趙華先生，58歲，中國國籍

趙華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目前為國家開發投資公司中投諮詢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此前，趙先生曾於2001年1月至2004年5月於中國投資協會諮詢部擔任主任，1995年8月至2000年12月擔任中國國際工程公司中諮北方投資顧問公司董事長，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擔任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總經理助理，1989年2月至1993年8月擔任中國國際工程公司海南諮詢公司總經理，1986年11月至1989年2月擔任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輕紡部高級工程師，1980年9月至1986年11月擔任航空工業部北京航空材料研究所工程師。趙先生擁有國家計劃委員會授予的高級工程師、中國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授予的註冊諮詢工程師職稱，並於1998年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貨幣銀行學專業。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方中先生，61歲，中國國籍（香港永久居民）

方中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方先生任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Ltd.的中國發展執行董事（自2009年6月至今）。方先生目前兼任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0934）獨立非執行董事（2004年9月至今）及倫敦上市公司Worldsec Limited（股份代碼：WSL）獨立非執行董事（1997年2月至今）。方先生於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擔任均富會計師行合夥人。1981年4月至2007年5月，方先生任摩斯倫國際－香港事務所首席合夥人。方先生於1977年11月至1981年3月服務於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合夥人助理。方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自1980年至2010年，方先生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資深會計師。方先生於1972年獲英國倫敦大學電子及電力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73年獲英國Surrey大學醫學工程碩士學位。

（二） 監事

陳駿先生，53歲，中國國籍

陳駿先生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長，並自2010年2月起擔任資產管理公司監事長。陳先生於2009年9月至2010年7月任蘇黎世保險中國投資總監，於2006年2月至2009年9月任蘇黎世保險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於1998-2006年任荷蘭全球人壽保險公司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於2003至2006年任海康人壽保險公司董事會秘書、副總裁，於1994至1997年任美國克萊門蒂（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首席代表，於1989至1993年任中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經理，於1987年至1989年在德國漢堡畢馬威（KPMG）會計師事務所在職培訓，於1982年至1987年在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下屬的中國國際經濟諮詢公司任諮詢員。陳先生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的註冊會計師職稱，並於1982年獲得四川大學英語文學專業學士學位。

艾波女士，42歲，中國國籍

艾波女士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目前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紀委監察局高級經理。2008年至2010年，艾女士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紀委監察局高級副經理，2000年至2008年任中央紀委第二紀檢監察室主任科員、副處長，1993年至2000年任中央紀委監察綜合室科員、副主任科員。艾女士於2001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本科貨幣銀行學專業。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陳小軍先生，54歲，中國國籍

陳小軍先生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陳先生目前為鎮江康飛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長，並兼任資產管理公司監事。陳先生於2004至2007年任世界輪椅基金會中國代表，於2002至2004年任北京凱開通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於2001至2003年任北京康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於1985至2001年任解放軍總後勤部科技裝備局參謀。陳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解放軍南京通信工程學院無線電通信工程專業。

呂洪波先生，37歲，中國國籍

呂洪波先生自2013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呂先生目前為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副總裁，並兼任四川聖迪樂邨生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山南信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監事。呂先生於2006至2008年擔任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0030；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6030）產業基金業務線副總裁，於2001至2006年擔任北京明天控股有限公司高級投資經理，於1998至2001年擔任大連天河房地產集團公司財務經理。呂先生於1998年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金融學專業，並於2007年獲得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劉意穎女士，52歲，中國國籍

劉意穎女士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劉女士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監、審計部總經理，兼任新華養老監事、新華夏都監事。自1997年加入本公司以來，劉女士曾任多個職位，包括稽核監察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稽核部總經理、合規管理部總經理等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劉女士曾於1983至1997年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計劃部、財務部、稽核部副處長。劉女士擁有由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頒發的財會資格證書、註冊高級企業風險管理師證書、中國人民保險集團公司授予的高級經濟師職稱。劉女士於1983年獲得北京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2011年獲得清華大學EMBA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朱濤先生，54歲，中國國籍

朱濤先生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朱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天津分公司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分公司工會主席。自1999年加入本公司以來，朱先生曾任天津分公司多個職位，包括分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經理、健康險部經理、行政管理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自1995至1999年，朱先生任天津社會保險公司人身保險處副處長，1990至1995年任解放軍海軍出版社政治部副團職幹事，1976年至1990年任解放軍總參某部隊宣傳幹事、教導員。朱先生擁有由天津市高級政工師評審委員會授予的高級政工師職稱，於1999年完成南開大學保險學專業研究生課程的學習，並於2000年獲得天津市委黨校中共黨史專業處級幹部研究生學歷。

楊靜女士，50歲，中國國籍

楊靜女士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楊女士目前擔任本公司機關工會主席、黨群工作部總經理助理。自1997年加入本公司以來，楊女士先後擔任本公司人事培訓部綜合處副處長、天津分公司行政人事部經理助理、人力資源部處經理，並於2001年至2004年由本公司派駐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出任秘書處處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楊女士曾擔任北京經濟學院（現首都經貿大學）講師。楊女士於1984年畢業於北京經濟學院（現首都經貿大學）工業企業管理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完成了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研究生課程的學習。

（三）高級管理人員

康典先生，簡歷見本節「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董事」。

何志光先生，簡歷見本節「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董事」。

黃萍先生，57歲，中國國籍

黃萍先生自2001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00年9月加入本公司起至2001年3月止，黃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黃先生於1996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壽險總督導、壽險協理，於1995年1月至1995年12月任中國平安保險公司深圳分公司總經理，1991年3月至1994年12月任中國平安保險公司人身險部總經理，1984年9月至1991年2月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湖南分公司人身保險處副處長，1978年11月至1984年8月擔任共青團長沙市委辦公室主任等職。黃先生擁有平安保險授予的高級經濟師職稱。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劉亦工先生，53歲，中國國籍

劉亦工先生自2004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於2010年4月至2013年2月兼任合規負責人。自2004年10月加入本公司起至2004年11月止，劉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兼北京分公司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劉先生於2004年8月至2004年10月擔任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2318；並於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1318）新渠道事業部副總監，1998年6月至2004年7月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公司總經理，1992年至1998年擔任中國平安保險公司金融投資部高級主任、實業投資部副總經理、證券投資部副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劉先生擁有廣東省人事廳授予的高級經濟師職稱、亞洲風險與危機管理協會授予的註冊高級企業風險管理師(CSERM)資格，並於1996年獲得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國鋼先生，53歲，中國國籍

陳國鋼先生自201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自201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陳先生目前兼任資產管理公司非執行董事，西安門診、武漢門診監事，並於2013年起出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2010年4月加入本公司之前，陳先生於2005年至2010年擔任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297）董事，於2000年至2010年擔任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00500）董事，2000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總會計師，1999年2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副總會計師、財務部總經理，1997年5月至1999年2月任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公司副總裁，1994年3月至1997年5月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石油財富部總經理、財務本部副本部長，1991年7月至1994年3月任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美國農化公司財務經理，1988年7月至1991年7月任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1984年7月至1985年3月任廈門大學助教。陳先生擁有外經貿部授予的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的註冊會計師職稱，並於1988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岳然先生，50歲，中國國籍

岳然先生自201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並自2013年2月起擔任總裁助理。自2010年1月加入本公司起至2010年3月止，岳先生擔任紀檢監察室主任。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岳先生於2008年10月至2010年1月擔任中國聯通集團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04年1月至2008年10月擔任中國網通（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01年6月至2004年1月擔任中國網通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監，1997年3月至2001年6月擔任北大先行科技產業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1992年5月至1997年3月擔任北京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1984年7月至1992年5月任北京市委組織部主任科員。岳先生於1984年獲得北京師範大學哲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完成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龔興峰先生，42歲，中國國籍

龔興峰先生自2010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精算師，並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自1999年1月加入本公司以來，龔先生於2007年2月至2010年9月擔任資產管理公司投資業務負責人，2003年9月至2007年1月擔任首席精算師，2002年6月至2003年9月擔任客戶服務部總經理，2002年1月至2002年5月任核保核賠部副總經理，1999年1月至2000年9月任精算部總經理助理等職。2000年9月至2001年12月，龔先生在蘇黎世保險工作並接受培訓。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龔先生於1996年1月至1998年12月先後任中國人民銀行以及中國保監會主任科員。龔先生擁有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的高級經濟師和中國保監會授予的中國精算師職稱，並於1996年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苑超軍先生，40歲，中國國籍

苑超軍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並於2013年3月起擔任華北區域總經理兼北京分公司總經理。自2002年11月加入本公司以來，苑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1年7月擔任個人業務總監，於2005年1月至2010年5月先後擔任山東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以及高級總經理，於2002年11月至2005年1月任濰坊中心支公司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苑先生於2001年11月至2002年11月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濰坊中心支公司總經理助理，於1994年3月至2001年11月歷任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濰坊中心支公司營業部、團體部業務科副科長、科長、經理助理、副經理、經理，於1992年8月至1994年3月任職於交通銀行濰坊分行。苑先生於2000年獲得人事部授予的保險專業中級資格認證，並於2011年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玉淳先生，45歲，中國國籍

孫玉淳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自1996年7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孫先生於2010年4月至2011年7月任戰略總監，於2007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戰略管理中心主任，於2004年7月至2007年2月任上海分公司總經理，於2000年12月至2004年6月任企劃部主要負責人，於2000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於1999年5月至2000年8月任新華國際保險研究會秘書長，於1997年12月至1999年4月任研究發展中心管理處、研究部處長，於1996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辦公室文秘、副處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孫先生於1988年9月至1996年7月任中國人民銀行管理幹部學院秘書科科長。孫先生擁有高級經濟師職稱，並於2007年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朱迎先生，42歲，中國國籍

朱迎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並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兼首席風險官（暨合規負責人）。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朱先生於2008年9月至2011年7月任中國保監會天津監管局局長助理、副局長，於2005年10月至2008年10月借調至國務院辦公廳秘書二局工作，於2002年6月至2005年9月任中國保監會辦公廳副處級秘書、正處級秘書，於1998年11月至2002年6月任中國保監會人身保險監管部主任科員，於1996年8月至1998年11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保險司科員。朱先生具備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朱先生於1993年獲得中國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學士學位，於1996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

張永權先生，48歲，中國國籍

張永權先生自2011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信息技術官，並自2013年2月起擔任總裁助理。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張先生曾於2007年1月至2011年1月任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系統規劃部總經理、電子商務部總經理，於2000年1月至2006年8月任澳洲萬誠保險（香港）業務科技部系統開發高級經理、資訊科技部系統開發及維護亞洲區主管，於1995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香港加怡保險（易名萬誠保險）資訊科技部項目經理，於1991年7月至1995年4月任英國保誠保險香港分公司資訊科技部高級系統分析員，於1988年8月至1991年7月任美國友邦保險區域企業系統部高級業務分析員。張先生擁有信息系統審計師、信息系統安全師資格，並獲得企業IT治理認證證書和項目管理專家認證證書。張先生於1989年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數量分析學士學位，於2002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商貿碩士學位。

唐庚榮，52歲，中國國籍

唐庚榮先生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並於2013年3月起擔任華東區域總經理，於2010年5月起擔任上海分公司總經理。自2001年12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唐先生於2007年3月至2013年2月歷任總公司運營管理中心主任、風險管控中心主任、銀保業務總監、區域總監等職，於2002年3月至2007年2月擔任湖南分公司總經理，於2001年12月至2002年2月擔任湖南分公司籌備組負責人。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唐先生於2001年6月至2001年11月擔任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長沙分公司副總經理，1999年4月至2001年5月擔任湖南財經高等專科學校校長，1992年7月至1999年3月歷任湖南省財政廳辦公室副主任、稅政處處長兼法規處處長、收費局局長兼綜合計劃處處長，1989年7月至1992年6月擔任湖南東安縣人民政府副縣長，1985年5月至1989年6月擔任湖南東安縣財政局副局長、局長，1983年7月至1985年4月任湖南財經學院金融系教師。唐先生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以及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於1983年獲得湖南財經學院金融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獲得武漢理工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李源，50歲，中國國籍

李源先生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並於2013年3月起擔任華南區域總經理兼廣東分公司總經理。自2001年10月加入本公司以來，李先生於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曆任銷售管理中心主任兼廣東分公司高級總經理、個人業務總監、銀保業務總監兼財富管理業務部總經理、區域總監兼北京分公司總經理等職，於2001年10月至2009年12月曆任廣東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高級總經理等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先生於1998年12月至2001年9月擔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營業區、代理部經理，於1993年4月至1998年11月擔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湖南常德分公司部門經理，於1983年5月至1993年3月擔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湖南石門分公司業務科科長，於1981年11月至1983年4月擔任湖南石門商業局辦公室主任。李先生擁有高級經濟師職稱，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保險管理幹部學院保險企業管理專業，並於2010年獲得中山大學EMBA專業碩士學位。

陳正陽，41歲，中國國籍

陳正陽先生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陳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3年2月擔任本公司運營總監。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陳先生於2005年2月至2010年4月任太平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合規負責人，於2001年7月至2005年1月歷任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團險運營部、企業年金部、團險業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於2000年3月至2001年6月擔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壽險總部團險產品企劃部經理、總經理助理，於1996年3月至2000年6月擔任中國平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閔行支公司業務管理部經理助理。陳先生擁有美國壽險師管理協會FLMI證書（壽險管理師）和北美精算協會ASA證書（北美准精算師），於1993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材料科學和工業管理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學位。

第八節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於志剛，48歲，中國國籍

於志剛先生於2013年2月被董事會聘任為總裁助理，並於2013年3月起擔任華中區域總經理。自1997年4月加入本公司以來，於先生於2011年1月至2013年2月歷任區域總監兼北京分公司高級總經理、銀保業務總監等職，於2010年5月至2010年12月擔任北京分公司高級總經理，於2007年3月至2010年4月任上海分公司總經理、高級總經理，於1997年4月至2007年2月歷任企劃調研部總經理助理、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辦公室總經理、企劃部總經理等職。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於先生於1986年8月至1997年3月歷任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辦公廳秘書處員工、副處長。於先生擁有中級編輯師職稱，於1986年獲得北京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學士學位，於1998年完成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貨幣銀行專業研究生課程，並於2010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EMBA專業碩士學位。

三、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及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趙海英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副總經理	自2009年10月起
孟興國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職員	自2006年12月起
劉向東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職員	自2009年12月起
王成然	寶鋼集團有限公司	總經理助理	自2009年5月起
CHEN Johnny (陳志宏)	蘇黎世保險公司	亞太區財產保險首席執行官	自2010年10月起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河北德仁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自2010年11月起
呂洪波	西藏山南信商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2年12月起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在其他單位的重要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康典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2010年1月起
	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98年5月起
何志光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5月起
趙海英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執行委員會成員	自2012年2月起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自2011年8月起
孟興國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1月起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2年7月起
王成然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1月起
	中國船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09年5月起 2011年6月連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6月起
	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08年4月起 2010年12月連任
	Zurich Australian Insurance Ltd	執行董事	自2011年10月起
CHEN Johnny (陳志宏)	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Australia Ltd	執行董事	自2011年10月起
	Zurich Insurance (Taiwan) Ltd	執行董事	自2008年6月起
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6月起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09年2月起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Zurich Insurance Malaysia Berhad	首席執行官	自2011年9月起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自2010年5月起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	常務副總裁	自2012年1月起
	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1年11月起
	先聲藥業集團	董事、總裁	自2005年11月起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自2006年8月起
	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05年1月起
	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自2008年12月起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1年7月起
	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自2009年11月起
	Fiat Industrial S.p.A.	非執行董事	自2011年1月起
CAMPBELL Robert David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自2010年1月起
方中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0年1月起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04年9月起
陳駿	Worldsec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97年2月起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長	自2010年1月起
艾波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紀委監察局高級經理	自2010年6月起
陳小軍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0年1月起
呂洪波	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副總裁	自2008年1月起
陳國鋼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2011年4月起
	新華保險西安門診部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2年10月起
劉意穎	新華保險武漢門診部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2年10月起
	新華家園養老企業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2年5月起
	新華夏都技術培訓(北京)有限公司	監事	自2012年6月起

第八節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四、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依據本公司經營狀況、績效考核等因素，按照市場化、國際化的原則，參考市場薪酬水平確定。董事、監事報酬由股東大會批准，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從公司領取的稅後報酬總額為3,546.55萬元，繳納個人所得稅總額為2,014.13萬元。個人的具體報酬情況見本年報本節「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或其他任何長期激勵計劃。

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一) 董事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變動情況如下：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況
HUAN Guocang (宦國蒼)	非執行董事	宦國蒼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於2012年3月12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交辭職報告，申請辭去其非執行董事職務；其辭職自2012年3月12日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於2012年3月28日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推薦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於2012年6月20日經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其董事任職資格於2012年11月7日獲得保監會核准。

2013年2月1日，本公司召開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監事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無變動。

2013年2月1日，本公司召開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

(三)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無變動。

2013年2月22日，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聘任高級管理人員並組建公司執行委員會：聘任康典先生擔任首席執行官；聘任何志光先生擔任首席運營官（總裁）；聘任黃萍先生、劉亦工先生及陳國鋼先生擔任副總裁，其中陳國鋼先生兼任公司首席財務官（暨財務負責人）；聘任岳然先生、龔興峰先生、苑超軍先生、孫玉淳先生、朱迎先生、張永權先生、唐庚榮先生、李源先生、陳正陽先生及於志剛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其中，岳然先生兼任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龔興峰先生兼任公司總精算師，朱迎先生兼任公司董事會秘書以及公司首席風險官（暨合規負責人），張永權先生兼任公司首席信息技術官。以上人員均為執行委員會成員。

上述人員中，龔興峰先生擔任總裁助理、朱迎先生擔任總裁助理及首席風險官（暨合規負責人）、唐庚榮先生、李源先生、陳正陽先生及於志剛先生擔任總裁助理的任職資格尚待中國保監會核准。

六、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情況

(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情況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報告期 初持股數	報告期內 增減(+/-)	報告期末 持股數	變動原因
朱南松	監事	A股	0	+4,350,000	4,350,000	二級市場買賣

除上表所列直接持股外，截至報告期末，監事朱南松先生持有本公司股東上海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49.25%的股權，上海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0,114,921股A股。

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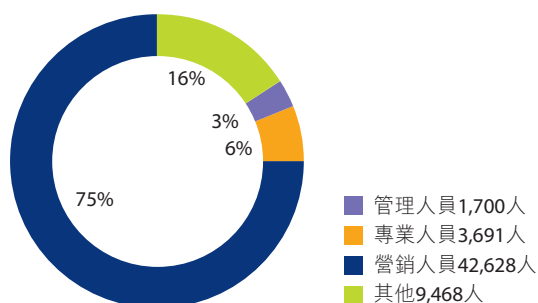
(二) 香港法規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康典先生被視為擁有Excel Class Investments Limited（康典先生直接擁有100%的股權）所持本公司50,000股H股好倉股份的權益（屬所控制的法團權益）；監事朱南松先生擁有本公司34,814,921股A股股份的權益，其中直接擁有本公司4,350,000股A股股份的權益，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楊荔雯女士所持本公司350,000股A股股份及上海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朱南松先生擁有49.25%的股權）所持本公司30,114,921股A股股份的權益。除上述外，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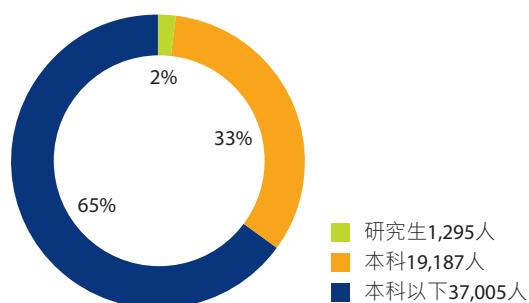
七、公司員工情況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簽訂勞動合同的員工共有57,487人，其專業、學歷構成情況如下：

專業構成



學歷構成



本公司根據業務特點和市場人才競爭需要，參考行業同類企業水平，為員工提供具備競爭力的薪酬。公司秉承為崗位付薪、為能力付薪和為績效付薪的薪酬理念，鼓勵員工通過提升自身的能力水平，不斷達到並超越崗位能力素質要求，進而獲得相應的薪酬待遇。本公司按照國家要求，為員工提供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保障。除社會保險外，本公司在報告期內為部份員工提供補充養老保險計劃，該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本公司每月按照員工薪酬的一定比例支付補充養老保險費，報告期內支付的保險費總額請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1)。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員工培訓體系。由總公司與分公司協同配合，圍繞公司戰略、業務發展和對員工的能力要求開展各層級員工的培訓工作，深化全員培訓體系，結合面授培訓、在線學習、電子課程、圖書閱讀等多種培訓方式，不斷提升各級員工的知識技能及綜合素養，並逐步完善培訓的基礎管理平台。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一、企業管治綜述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保險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和境內外監管部門的監管要求，建立並完善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公司治理體系，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執行機構之間相互配合、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運行機制。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循上市地監管規則，採取有效措施，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規範和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機制，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提升公司運作的透明度。

報告期內，除五位非執行董事（其中包括二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親自出席於2012年6月20日召開的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外，本公司已於(1)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及(2)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分別遵守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已於2012年4月1日失效）及《企業管治守則》（於2012年4月1日起生效）中的其餘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一）股東大會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主要行使下列職權：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發展戰略和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選舉和更換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上市、股份回購、發行公司債券等有價證券作出決議；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等事項作出決議；審定、修訂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的議事規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資產管理授權制度等相關治理制度；對公司聘用、解聘或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審議代表公司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的提案；審議批准重大對外投資、資產處置、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對外捐贈等事項；審議批准按照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批准的關聯交易；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審議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有權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根據《公司章程》，連續九十天以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簡稱「提議股東」）可以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提議股東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會議議題和內容完整的提案，並保證提案內容不違反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於提議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書面提案，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以書面決議作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書面說明理由。董事會不同意提議股東提出的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請求或者在收到提案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或儘管作出同意召開的反饋但在收到請求後的二十日內未發出會議通知的，視為董事會拒絕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提議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出書面請求；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監事會未在規定的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提議股東可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臨時議案。根據《公司章程》，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議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議案的內容。提案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查詢。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可以獲得股東名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股本狀況、股東大會記錄等信息。股東提出查閱有關信息或索取資料的，應當以書面方式向公司提出要求，並提供股權證明。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東提出臨時議案或提出查詢的聯繫方式，請見本年報第二節「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召開地點	會議議案	決議刊登媒體	刊登日期
2012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2-3-20	北京	1、審議《關於聘任201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2、審議《關於公司2012年次級定期債務發行方案的議案》 3、審議《關於公司2012年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方案的議案》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3-20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	2012-6-20	深圳	1、審議《關於〈2011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2、審議《關於〈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3、審議《關於2011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4、審議《關於2011年財務決算的議案》 5、審議《關於2011年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6、審議《關於聘請2012年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7、審議《關於〈2011年度董事盡職報告〉的議案》 8、審議《關於〈2011年度獨立董事盡職報告〉的議案》 9、審議《關於選舉趙令歡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0、審議《關於購買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的議案》 11、審議《關於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的議案》 12、聽取《關於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的報告》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6-20

股東大會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股東大會建立健全了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積極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參與權和表決權，為股東創造充分參與決策、平等行使股東權利的良好環境。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二) 董事及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由15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2名執行董事、7名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簡介請見本年報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董事任期3年，可以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期不得超過6年。本公司董事會的人數及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會與管理層職權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的職權主要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控制、監督公司的財務狀況和資金運用情況；制訂公司發展戰略；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制訂公司重大收購、回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和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的對外投資、資產處置、資產購置、對外擔保、對外捐贈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含義務政策）；定期評估並完善公司的治理狀況，審定公司治理報告；聘任或者解聘首席執行官、首席運營官（總裁）、董事會秘書，根據首席執行官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總精算師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決定並組織實施對上述人員的年度績效考核評價、年度報酬和獎懲方案，並以此作為對其激勵、留任和更換的依據；根據公司需要或監管部門的要求設立專業委員會，包括但不限於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東大會提請聘用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或不定期聽取外部審計師的報告；審議批准按照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規定應當由董事會批准的關聯交易；聽取執行委員會、首席執行官的工作匯報並檢查其工作；管理公司信息披露、全面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等事項；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設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運營官（總裁）、公司副總裁、總裁助理、財務負責人、總精算師以及其他經董事會批准的高級管理人員組成，其職責主要包括：傳達董事會會議精神，部署落實董事會決議的具體任務和措施；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或根據董事會決議，負責有關重大兼併、收購，股權及不動產投資和融資、資產處置方案的具體實施，並向董事會報告；研究公司的重大經營決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子公司的設置方案、子公司的重要管理制度及擬派出人選，並聽取派出人員的工作匯報；負責公司日常重大經營活動的監控，聽取高級管理人員對公司日常重大經營情況的工作匯報；聽取有關監管機構對公司的監管意見匯報，研究公司整改措施；對公司治理結構是否健全進行審查和評估，以保證財務報告、重大事項報告制度和內部控制符合公司治理標準；董事會通過授權方案或專項決議授權等方式授權執行委員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10次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媒體	刊登日期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會議	2012-2-1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2-1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	2012-3-28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3-28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五次會議	2012-4-26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4-26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	2012-6-19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6-20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七次會議	2012-7-26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7-26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	2012-8-29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8-29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九次會議 (通訊會議)	2012-9-6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9-6
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次會議	2012-10-29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10-29
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	2012-11-16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11-16
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二次會議	2012-12-14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12-14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全體董事盡職勤勉，積極參加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認真聽取股東意見，注重與股東的溝通交流，努力做到在充分了解情況的基礎上做出決策，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備註
	股東大會 召開次數	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¹⁾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康典	2	2	10	9	1	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何志光出席會議並表決
何志光	2	1	10	9	1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五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康典出席會議並表決
非執行董事						
趙海英	2	0	10	6	4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因公務未能參加會議；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第四十四次、第四十六次、第五十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孟興國出席會議並表決
孟興國	2	2	10	9	1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五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劉向東出席會議並表決
劉向東	2	1	10	8	2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七次、第四十九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孟興國出席會議並表決
王成然	2	0	10	4	5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因公務未能參加會議；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第四十四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孟興國出席會議並表決；第四十五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劉向東出席會議並表決；第四十八次會議因公務未能參加；第五十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康典出席會議並表決；第五十一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董事趙海英出席會議並表決

董事姓名	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備註
	股東大會 召開次數	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¹⁾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CHEN Johnny (陳志宏)	2	1	10	10	0	
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2	0	10	7	3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因公務未能參加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第五十一、 第五十二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 託董事陳志宏出席會議並表決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2	0	1	1	0	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先生自2012年11 月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HUAN Guocang (宦國蒼)	2	0	1	1	0	HUAN Guocang (宦國蒼) 先生於2012年3月 12日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CAMPBELL Robert David	2	0	10	10	0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因公務未能參加 會議
陳憲平	2	1	10	10	0	
王聿中	2	1	10	9	1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九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 自參加，委託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宏新出席 會議並表決
張宏新	2	1	10	10	0	
趙華	2	1	10	10	0	
方中	2	0	10	8	2	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因公務未能參加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第四十九會議 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分別委託獨立非執 行董事張宏新、陳憲平出席會議並表決

註：

1.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關於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的規定於2012年4月1日生效，本公司於2012年3月20日召開的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不適用上述規定，故除康典、孟興國外的其他董事未出席此次會議。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

報告期內，每名董事均定期收到公司編製的有關最新監管規則及動態、行業資訊、公司經營管理情況的報告和資料，以不斷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和技能，並在了解全面資訊的情況下履行職責。

此外，本公司組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董事康典、趙海英、孟興國、劉向東、王成然、CHEN Johnny (陳志宏)、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參加了北京市證監局董事培訓，培訓內容包括了上市公司監管重點、規範公司治理、內幕交易防範、財務報告分析、企業內部控制等；組織獨立非執行董事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趙華、方中參加了上交所獨立董事專項培訓，培訓內容包括了資本市場發展最新政策及舉措，上市公司監管新法規及新動向，上市公司運作框架、公司治理與規範運作，財務報表分析，上市公司風險評估、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獨立董事的權利、義務與法律責任等。

(三) 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四個專業委員會，各專業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採用向董事會提交專業意見的模式履行職責。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康典、何志光，5名非執行董事趙海英、孟興國、王成然、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ZHAO John Huan (趙令歡) 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CAMPBELL Robert David組成，由康典擔任主任委員。

1、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職責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公司整體或者專項發展戰略、年度經營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的資金運用、投資政策、戰略資產配置以及資產負債管理制度及年度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保險資金運用及資產管理規則和指引、投資、資產購置、資產處置、資產抵押、委託理財、對外贈予等事項，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債券等有價證券的發行、上市以及其他融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股利分配和虧損彌補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訂公司重大收購、回購本公司股票，子公司設立以及合併、分立、解散和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及子公司的章程修訂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授權的其他相關職責等。

2、 會議及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共舉行了6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應參加		
	委員會次數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康典	6	5	1
何志光	6	5	1
趙海英	6	5	1
孟興國	6	5	1
王成然	6	3	3
CHEONG Chee Meng (張志明)	6	2	4
CAMPBELL Robert David	6	4	2
HUAN Guocang (宦國蒼) ⁽¹⁾	1	0	1

註：

1. HUAN Guocang (宦國蒼) 先生已於2012年3月12日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及其於各委員會中的職務。

3、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履職情況

2012年，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工作細則》認真履行了相關職責：

- (1) 審議公司年度及未來工作計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公司2012年工作計劃，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聽取了關於公司未來三年工作計劃的匯報。
- (2) 審議公司資金運用、資產管理、投資政策等事項。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2012年投資委託管理協議、保險資金運用指引、境外投資方案、開展股權投資、開展不動產投資管理、開展投資基礎設施債權投資計劃、授權公司管理層進行股權和不動產投資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
- (3) 擬定子公司的設立、變更方案。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設立延慶養老項目公司、設立密雲養老項目公司、設立西安和武漢健康管理中心、變更延慶養老住區建設主體、向新華夏都增資、設立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變更新華健康產業管理有限公司(籌)註冊資本金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
- (4) 切實履行其他職責，在債券發行方案、《公司章程》修改、不動產購置與處置等方面發揮專業作用。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張宏新、方中及2名非執行董事劉向東、CHEN Johnny (陳志宏) 組成，由CAMPBELL Robert David擔任主任委員。

1、 審計委員會職責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審查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償付能力報告，就公司內部控制、償付能力充足性等方面的問題向董事會提出改進意見和建議；審核公司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監督公司內部控制，審查公司的核心業務和管理規章制度及其執行情況，檢查和評估公司重大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和有效性，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和改進建議；審查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情況，審核公司重大財務政策及其貫徹執行情況，監督財務運營狀況；監控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和管理層實施財務報告程序的有效性；審議公司的年度財務決算方案和年度法定審計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為公司年度報告進行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的選聘程序和標準，並向董事會提議聘請或者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採取合適措施監督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聽取和審查會計師事務所的各項報告，確保會計師事務所對於股東大會、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的最終責任；負責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制訂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和規定重大關聯交易的標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認公司的關聯方，並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審查各項關聯交易，就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以及關聯交易情況向董事會做專項報告；審議公司年度預算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相關職權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職權等。

2、 會議及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舉行了8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應參加		
	委員會次數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CAMPBELL Robert David	8	7	1
劉向東	8	8	0
CHEN Johnny (陳志宏)	8	7	1
陳憲平	8	8	0
王聿中	8	8	0
張宏新	8	8	0
方中	8	5	3

3、 審計委員會履職情況

2012年，審計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認真履行了相關職責：

- (1) 定期審查公司財務報告，履行財務監督職能。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公司2011年度財務報告、2012年第一季度報告、2012年半年度報告、2012年第三季度報告、201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11年會計估計變更等議案，就上述議案與公司核數師進行了溝通，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聽取了核數師關於2012年審計工作計劃的匯報，基本認可工作計劃。
- (2) 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內部審計情況。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公司201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手冊、201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制規範實施工作方案及總體運行表、內部控制實務手冊（2011版）、全面內部控制建設發展規劃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多次聽取關於公司內部審計工作情況的匯報。
- (3) 審查公司關聯交易情況。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公司2011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報告、2011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變更延慶養老住區建設主體、向新華夏都增資、申購2012年聯想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債券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聽取了關於2011年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專項說明的匯報，對關聯方信息進行了確認。
- (4) 推進年度審計師選聘工作。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多次聽取和審查公司審計師／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各項工作匯報，向董事會出具了關於普華永道2011年度審計工作的總結報告，審閱了關於聘請201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向董事會建議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國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審計委員會還審閱了公司《會計師事務所選聘管理辦法》，進一步規範會計師事務所選聘工作。
- (5) 切實履行其他職責，在分紅業務、準備金、償付能力、高級管理人員離任審計等方面充分發揮作用。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薪酬委員會

提名薪酬委員會由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華、CAMPBELL Robert David、陳憲平、王聿中及3名非執行董事趙海英、王成然、CHEN Johnny (陳志宏) 組成，由趙華擔任主任委員。

1、 提名薪酬委員會職責

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聘標準和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定期評價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架構、職數及組成是否合理，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首席執行官、首席運營官（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含董事會秘書）及派駐董事會認為重要的子公司的董事、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訂董事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考核辦法和薪酬方案，對董事的業績和行為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董事會下設各專業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除外）除主任委員以外的其他委員人選；審議公司整體（含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人力資源和薪酬戰略及其基本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首席執行官對公司內設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審計責任人除外）的績效考核及薪酬水平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內部組織架構設置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職權等。

2、 會議及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提名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了5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應參加		
	委員會次數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趙華	5	5	0
趙海英	5	4	1
王成然	5	2	3
CHEN Johnny (陳志宏)	5	4	1
CAMPBELL Robert David	5	2	3
陳憲平	5	5	0
王聿中	5	5	0

3、 提名薪酬委員會履職情況

2012年，提名薪酬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細則》認真履行相關職責：

- (1) 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初步審核，完成提名工作。提名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推薦董事候選人、提名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等議案，根據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對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審查，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向董事會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 (2) 組織對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考核工作。提名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聽取或審閱了高級管理人員2011年述職報告，審閱了2011年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結果、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制度、2012年高管考核方案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
- (3) 審核駐派子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提名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聽取了關於新華養老董事、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人選的匯報、關於新華夏都董事、監事及總經理聘任事項的匯報、關於新華健康董事及武漢門診、西安門診執行董事、監事、擬任班子成員的匯報等。
- (4) 切實履行其他職責，對公司組織架構設置、部門調整等事宜進行了研究討論。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3名非執行董事孟興國、劉向東、CHEN Johnny（陳志宏），1名執行董事何志光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憲平、張宏新組成，由孟興國擔任主任委員。

1、 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議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和修訂公司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的原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機構的設置和職責，並提出完善公司風險管理的意見；審議重大決議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和評價高級管理人員在市場、操作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公司風險狀況進行定期評估，審查風險管理部門提交的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定期審查合規報告，就公司合規方面的問題向董事會提出改進意見和建議等；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等。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2、 會議及出席情況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應參加		
	委員會次數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孟興國	3	2	1
何志光	3	3	0
劉向東	3	3	0
CHEN Johnny (陳志宏)	3	3	0
陳憲平	3	2	1
張宏新	3	3	0

3、 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職情況

2012年，風險管理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認真履行相關職責：

- (1) 對公司風險狀況、合規狀況進行定期評估。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公司2011年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11年合規工作報告等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
- (2) 審議公司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審閱了關於完善突發事件應急預案體系的議案，向董事會出具了同意提交審議的專業意見；並聽取了關於2012年退保、滿期給付及投訴的分析報告。
- (3) 切實履行其他職責，對審計師出具的2011年度管理建議書進行了研究討論。

(四)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由7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4名股東代表監事、3名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簡介請見本年報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監事會的人數、構成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

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5次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媒體	刊登日期
第四屆監事會第十次會議	2012-3-28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3-28
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2012-4-26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4-26
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12-8-29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8-29
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12-10-29	決議僅包含對2012年第三季度報告的 書面審核意見，根據相關規則免予 披露監事會決議公告	
第四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12-12-14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2012-12-14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全體監事恪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有效維護了股東、公司、員工的權益。報告期內，各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監事姓名	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備註
陳駿	5	5	0	
艾波	5	5	0	
朱南松	5	4	1	第十一次會議因公務不能親自參加，委託監事長陳駿出席並表決
陳小軍	5	5	0	
劉意穎	5	5	0	
朱濤	5	5	0	
楊靜	5	5	0	

監事培訓

報告期內，每名監事均定期收到公司編製的有關最新監管規則及動態、行業資訊、公司經營管理情況的報告和資料，以不斷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和技能，並在了解全面資訊的情況下履行監督職責。

此外，本公司組織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監事陳駿、艾波、朱南松、陳小軍、劉意穎、朱濤、楊靜參加了北京市證監局監事培訓，培訓內容包括了上市公司監管重點、規範公司治理、內幕交易防範、財務報告分析、企業內部控制等。

監事會對監督事項的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通過列席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聽取專題匯報、開展現場調研、走訪分支機構等方式，對公司的經營活動、財務狀況、內部控制、關聯交易、現金分紅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等進行了監督。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五) 董事長與總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與總裁分設：康典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是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履行主持股東大會、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實施情況等職責；何志光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履行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等職責。

為了理順公司管理體制，進一步提高公司運營效率，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設立執行委員會制度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根據本公司於2013年2月22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由本公司董事長康典先生兼任首席執行官。

(六) 公司秘書

本公司外聘莫明慧女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擔任聯席公司秘書。莫女士在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朱迎先生，朱迎先生的聯繫方式請見本年報第二節「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報告期內，朱迎先生與莫明慧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七) 董事、監事調研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對江蘇、山西、河北、廈門、福建、煙台、浙江、天津、安徽、上海、內蒙古、甘肅、貴州、湖南、北京、江西等16家分支機構以及武漢門診進行了實地調研考察，激勵一線隊伍士氣，了解分支機構在經營活動中遇到的問題，聽取機構幹部員工的意見和建議，並將其通過調研報告、管理建議書等形式及時反饋給公司管理層，引起管理層的高度重視，在推動公司戰略轉型、提高風險控制水平、改進機構管理工作等方面起到了積極的作用。

公司監事會在總公司開展了總公司預算執行與費用管理專項調研，了解公司預算管理具體執行狀況，總結行之有效的管理經驗和措施，促進公司提升管理水平。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八)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一次修訂，以對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及超額配售完成後的註冊資本變更作出修訂，修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5月9日發佈的《關於註冊資本變更及公司章程修訂的公告》。

2013年2月1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修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12月17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於2013年2月7日經中國保監會批准生效，《公司章程》全文已於2013年2月26日發佈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九) 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

本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要求，制定了《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辦法》，對內幕信息的範圍、內幕信息的保密管理以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備案等做了規定，並予以嚴格執行。報告期內，本公司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參與定期報告編製的工作人員以及報告披露前所報送的外部單位相關人員等進行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內幕信息知情人購買本公司股票的情況進行了抽查，未發現內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公司股票的情況。

(十)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適應A股及H股兩地同步上市後新的監管環境，嚴格遵循上市地各項監管規則，有效執行本公司已制定的一系列信息披露制度，切實保障境內外投資者獲得真實、準確、完整的信息。本公司構建了行之有效的信息披露工作機制；對A股和H股定期報告體例進行研究整合，不斷豐富定期報告內容，提升定期報告披露質量；加強內部信息溝通，定期組織相關培訓，強化信息披露意識，保證對外發佈信息的及時、準確、完整，規範完成了公司上市後首年的信息披露工作。

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進一步明確了投資者關係的管理原則、管理目標、工作內容、工作流程等，積極、熱情、高效地為境內外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提供服務，增進投資者與公司間的相互了解。本公司重點在發展戰略、價值轉型、渠道策略、養老健康產業等方面加強了與資本市場的溝通，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佈會、路演推介、接待調研、網站、電話等途徑與數千名投資者、分析師進行了交流。本公司先後組織了2011年度及2012年中期的業績發佈會和路演推介，有關推介材料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投資者閱覽。

2013年，本公司將進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質量，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增進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和認同，期望獲得投資者更多的支持和關注。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涵蓋了精算、財務、金融、管理等方面的專業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必備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能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職責，對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許多意見與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獨立客觀的立場參與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發揮了實質性作用，決策過程中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請見本年報本節「一、企業管治綜述」。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未有對本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相對於公司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本公司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2012年12月31日均獨立於公司。

三、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本公司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和業務等方面均獨立於控股股東，具有完整的業務體系和面向市場自主經營的能力。

資產方面：公司的資產獨立完整，具備與經營有關的業務體系及相關資產。公司資產產權關係清晰，擁有與業務經營有關的土地或房屋的使用權或者所有權，不存在控股股東佔用公司資金、資產及其他資源的情況。

人員方面：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擔任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職務，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處領取薪酬。本公司的財務人員未在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中兼職。

財務方面：公司建立了獨立的財務部門以及獨立的財務核算體系，能夠獨立作出財務決策，具有規範、獨立的財務會計制度和對分支機構的財務管理制度，並擁有獨立的財務會計賬簿。公司獨立在銀行開設賬戶，不存在與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共用銀行賬戶的情形。

機構方面：公司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等機構，內部經營管理機構健全，並獨立行使經營管理職權。公司與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之間不存在機構混同的情形。

業務方面：公司的業務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與控股股東之間不存在同業競爭，與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之間不存在顯失公平的關聯交易。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四、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及激勵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負責組織開展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工作，年度績效考核方案根據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及年度經營計劃確定，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與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獎金等掛鉤。

本公司已建立起以崗位為基礎、業績為導向、市場為參考的薪酬激勵體系，並按照監管要求重新修訂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制度。目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績效獎金及超額獎勵構成。

五、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活動

本公司已制定《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來規範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行為，其標準不低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在向全體董事和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監事於報告期內均已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所訂的行為守則。

六、審計師報酬

審計師報酬情況見本年報第六節「重要事項－七、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七、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報告本公司的狀況。本公司審計師就賬目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見本年報附件「2012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經適當查詢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八、內部控制

本公司一貫致力於建立健全內部控制，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並評價其有效性。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內部控制有效實施與內部控制自我評價情況，選聘和協調外部審計機構等工作。本公司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本公司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公司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本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組織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建設，各職能部門和業務單位貫徹落實內部控制規定和要求，審計部負責履行內部控制監督職能。

本公司貫徹落實財政部、證監會、審計署、銀監會、保監會《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財會[2008]7號)及《關於印發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財會[2010]11號)，保監會《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基本準則》(保監發[2010]69號)等內部控制要求，遵循全面和重點、制衡和協作、權威性和適應性、有效控制和合理成本相統一的基本原則，以合理保證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為目標，建立和實施了一整套自上而下的包括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在內的內部控制制度，涵蓋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個要素，保障公司合規、穩健、有效經營。

2012年，公司在2011年開展C-SOX項目的基礎上，全面推進《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實施工作，正式發佈了統一的內部控制評價手冊，更新了內部控制實務手冊，對重點業務流程做了深入梳理，並依據保監會《保險稽查審計指引》對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做了全面對標與優化，持續建立健全公司內部控制體系。

公司制定了較為完善的銷售、運營、財會、資金控制。銷售管理方面，本公司以綜合治理銷售誤導、防範退保風險等重要風險管控工作為契機，完善銷售人員管理、培訓管理、品質管理等相關制度及流程，加強宣傳資料和展業行為管理，持續提升業務品質。運營管理方面，本公司打造專業化、精益化、分層服務的運營服務體系，推行運營集中和共享服務模式，通過開展運營創新項目優化業務流程、完善系統功能和權限管理，加強運營風險的集中管理。財務會計方面，本公司關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相關職能的資源投入，開展各類培訓提升財會人員知識水平和專業技能，升級財務管理系統功能，進一步優化財會標準化工作流程。資金運用管理方面，本公司成立投資管理委員會，定期評估資本市場及負債業務，適時調整投資策略，完善投資產品組合以提高資產負債匹配度，有效控制資金運用風險。

本公司建立了明確、有效的內外部信息溝通機制，嚴格要求信息傳遞時效，落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強內幕信息及登記備案管理。本公司制定了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對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進行明確定義，制定重大差錯認定標準，建立責任追究機制，並嚴格貫徹落實。

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建立了集中管理、區域化作業、相對獨立的內部審計體系，由審計部統一組織實施內部審計，行使內部控制監督職能。本公司制定了審計章程、持續完善審計作業標準化指引，優化審計管理系統，對分公司實現了全面的審計監督，審計結果直接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匯報。

本公司制定了違規行為處罰辦法和案件責任追究辦法等問責管理辦法，明確問責範圍、責任追究方式、標準、程序以及信息報送機制。對於違反法律法規和公司管理規定的行為，由公司相關部門根據適用的問責管理辦法進行處理，加強懲戒威懾，遏制各類案件及違法違規行為。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財會[2008]7號)及《關於印發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財會[2010]11號)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實施了自我評價，評價範圍包括總公司、各分公司、各附屬公司，評價內容涵蓋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本公司董事會評價認為，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運行整體有效及足夠，並由會計師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第十節

風險管理



一、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概況

(一) 完善風險管理運行機制

本公司以全面風險管理框架為基礎，全力推動公司風險管理體系的持續完善和良好運作。本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主要從風險類型、風險管理元素兩個維度闡述風險管理管什麼、誰來管、如何管，從而搭建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風險類型分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保險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等；風險管理元素包括風險組織架構與人員，風險戰略和政策，風險溝通和透明度，流程、工具和IT系統以及風險文化等方面。

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監測、風險應對及報告等。本公司定期組織主要業務部門開展風險評估工作，主要採用風險評估專題會議等方法，就公司所面臨的各類風險開展全面識別與評估。本公司初步建立起定期風險監測機制，對涵蓋各類風險的關鍵風險指標數據進行追蹤、分析，根據分析評估結果，與業務部門共同研討制定風險應對策略。

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建設貫穿於風險管理三道防線中：公司各業務層面作為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制定和完善各業務領域的風險管控辦法、作業流程標準化指引等規章制度；法律合規和風險管理部門作為第二道防線，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法律合規方面的基礎性制度，明確風險控制的關鍵流程與標準；審計監督部門作為第三道防線，通過不斷提升公司內審工作的標準化和規範性，發揮其對風險管理工作的審計監督作用。

(二) 風險管理組織及履職情況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負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以風險管理機構為依託、相關職能部門密切配合為基礎，覆蓋所有業務單位。公司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活動，公司管理層及風險管控相關部門負責具體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控相關部門主要包括風險管理部、法律合規部、審計部、紀檢監察室等部門。

第十節—風險管理

2012年，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3次會議，分別審閱了公司2011年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11年合規工作報告、關於完善突發事件應急預案體系的議案，並聽取了關於2012年退保、滿期給付及投訴分析報告。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共舉行了8次會議，主要包括定期審閱公司財務報告、持續關注公司內部控制、內部審計情況、監控公司關聯交易情況、推進年度審計師選聘工作等。

本公司風險管控相關部門圍繞「防範風險」和「價值提升」，開展日常風險管理工作。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建立風險監測機制，梳理完善關鍵內部控制流程，開展年度內部控制評估，紮實開展反洗錢工作，全面參與公司重大突發事件應對處置，有效開展綜合治理銷售誤導工作，完善審計體系、提升項目質量、落實審計整改，深入開展風險、合規培訓，培育公司風險文化和合規文化。

二、公司的總體風險戰略

本公司遵循「均衡、穩健」的風險偏好，按照理性、審慎原則處理風險和收益的關係；作為保險企業，承受風險是公司業務經營活動的核心特徵，本公司力求保持風險和回報的平衡；本公司將通過經濟資本管理體系、風險定價機制引導業務結構不斷優化，促使收益與承擔風險相匹配。

在資本充足率方面，截至2012年末本公司償付能力符合監管償付能力充足II類要求。根據監管規定，各項經營業務的正常開展要求償付能力充足率達到150%以上，因此本公司在償付能力方面的風險偏好謹慎，風險限額參考監管要求，同時滿足公司長期戰略發展需要。

在利潤和價值方面，2012年個險新契約規模保費增長緩慢，銀代新契約規模保費大幅下滑，資本市場長期低位震蕩，嚴重影響投資收益。在這種情況下，本公司的風險偏好為謹慎。

三、公司面臨的各類風險及應對策略

(一)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的股票、基金等權益類資產和劃分為可供出售、交易類的債券等資產存在市場風險敞口。其中影響最大的權益資產屬於重點監控對象，本公司對權益資產的持倉水平、在險價值(Var)和收益情況持續關注，定期就其對整體資產收益水平和償付能力充足率的影響進行壓力測試，並據此進行管理調整。對於債券投資，本公司以價值管理為中心，兼顧整體資產流動性，通過新增資產逐步調整債券組合，使整體組合的風險收益特徵符合公司的價值和風險管理要求。

本公司主要採取如下策略應對市場風險：

- 1、 穩健投資，資產配置以收益匹配負債成本為主，避免過度承擔風險；
- 2、 重視宏觀經濟研究、積極預測市場走勢，主動管理權益資產倉位，保持風險敞口可控；堅持價值投資，積極研究，選擇具有潛在增值價值的資產，追求中長期投資收益；
- 3、 加強風險預測和評估，做好應急準備。

第十節－風險管理

(二) 信用風險

1.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本公司投資資產絕大多數為債券、存款等固定收益資產，在日常風險監測中公司將信用級別集中度作為監控指標，控制低信用評級債券佔比，保證整體投資信用風險敞口可控。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資整體信用狀況良好，信用違約可能性較小。

固定收益資產信用狀況分佈

單位：百萬元

資產類別	金額	佔比
存款	172,367	42.50%
其中：國有、股份制、已上市銀行（含外資上市銀行）	164,039	95.17%
未上市城市商業銀行	8,328	4.83%
債券	233,240	57.50%
其中：國債	38,557	16.53%
政策金融債	30,858	13.23%
AAA級	147,475	63.23%
AAA以下	16,350	7.01%
固定收益資產合計	405,607	100.00%

本公司主要採取以下策略應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 (1) 執行嚴格的內部評級制度，對信用投資品種嚴格把關；
- (2) 從投資指引層面對投資品種的會計分類進行規定，明確規定能夠劃分為持有到期的投資品種，避免高風險資產進入持有到期分類而掩飾風險；
- (3) 監測債券市場價值，分析評估可能發生的信用違約事件，避免大幅損失。

2. 再保險信用風險

2012年，與本公司存在合作關係的再保險公司共12家，在2012年末的信用評級均在A以上。以標準普爾評級為例，AA+的1家，AA的1家，AA-的3家，A+的5家，另外，中國人壽再保險公司以及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僅有AM Best評級，均為A。公司再保險分出業務的信用分佈良好，不存在重大信用風險。

對於再保險信用風險的防範，本公司根據風險管理策略，在符合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內部要求的基礎上審慎選擇再保險公司。本公司《再保險管理辦法》中對再保險公司的選擇原則有明確規定，同時設定再保業務信用評級佔比和再保業務集中度指標，監控各再保險公司的信用等級變化情況，以便及時採取合理措施。

（三）保險風險

對於保險風險，一般包括長險的死亡／重疾發生率、退保率和短險的賠付率，本公司的核算中會用到相關假設。通過對2012年的經驗分析得出以下結論：

- 1、 2012年死亡率的實際經驗分析結果較2011年有一定改善，但沒有實質性變化，經驗較為穩定，這與行業趨勢一致，主要原因是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醫療技術的進步使得當前許多疾病的致死率下降。
- 2、 2012年重疾發生率的實際經驗分析結果與2011年基本一致，沒有實質性變化。一般而言，重疾發生率的變化通常有內外部兩方面因素，內部因素通常與產品、核保核賠的流程有關，外部因素通常與人們生活方式的改變、醫療診斷技術的提高有關；
- 3、 2012年退保率的實際經驗分析結果與2011年基本一致，沒有實質性變化。退保率的影響因素廣泛，內部因素主要包括產品本身的吸引力、繳費方式、銷售環節是否存在誤導等；外部因素主要包括宏觀經濟環境、政策環境、同業競爭、客戶對保險的認知程度等。

本公司主要通過承保策略、再保險安排來控制保險風險：

- 1、 在承保策略方面，對每個承保個體按照合適的條件承保，並保證其個體風險在公司可承受的範圍內；
- 2、 在再保險方面，分保形式包括成數分保、溢額分保以及巨災超賠分保，同時再保合同基本涵蓋了全部含風險責任的產品，有效地轉移了保險風險。

第十節－風險管理

(四)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處於快速增長時期，保費收入遠大於賠付支出和退保支出，同時出於資產組合管理需要，配置了大量流動性較好的資產，加之在回購市場具有較強的融資能力，綜合來看，本公司的流動性狀況良好，短期流動性充足。

本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措施管理流動性風險：

- 1、 在產品設計階段，保證投保人合法利益和足夠的市場競爭力的前提下，盡量減少投保人退保對公司產生的負面影響；
- 2、 在產品銷售管理階段，控制銷售誤導行為，做好退保率相關指標的日常監控，及時應對異常變動的情況；
- 3、 為應付臨時的大額給付需求，專門建立了結算備付金制度，用於應急支付；
- 4、 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加強對未來現金流情況進行測算，對流動資產及流動比率予以關注和評判，提前制定解決方案。

(五) 操作風險

本公司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不完善的內部操作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及監管合規風險。根據評估結果，本公司面臨的重要操作風險為銷售誤導風險，集中退保、大額滿期給付風險，以及信息系統風險。

1、 銷售誤導風險

銷售誤導風險是指由於銷售過程中存在的各類誤導客戶行為引發客戶投訴、媒體負面報道、監管處罰、群訪群訴事件，給公司造成經濟損失、聲譽損害或其他不利影響的風險。為有效應對銷售誤導風險，本公司依據戰略轉型要求，優化產品結構，施行價值管理，從產品設計、人員培訓、銷售行為、宣傳材料、品質管理、監督檢查等方面，建立銷售誤導治理長效機制，降低銷售誤導風險發生及其影響程度。

- (1) 啟動實施價值管理體系，提倡回歸保險本原，推動高價值高保障產品研發，調整產品結構，從源頭上減少誤導風險發生的誘因；
- (2) 明確銷售人員成長路徑，建立培訓檔案管理系統，規範展業行為，提升合規及風險意識，從基礎上規範銷售行為；

- (3) 制定產品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對宣傳材料設計、修改、印刷進行統一規範，從媒介上規範銷售行為；
- (4) 制定品質管理辦法和實施細則，明確銷售人員權利及義務，開展業務品質定期考核，加強違規行為問責處理，從品質上加強管控；
- (5) 建立風險監測和預警機制，開展自查自糾及實地驗收，制定銷售誤導違規行為責任追究辦法，建立治理銷售誤導評價體系，將評價結果與績效考核掛鉤，將治理銷售誤導落到實處。

2、集中退保、大額滿期給付風險

集中退保、大額滿期給付風險是指由於集中退保、大額滿期給付等群體性事件的發生，給公司造成經濟損失、聲譽損害或其他不利影響的風險。為有效應對集中退保、大額滿期給付風險，本公司重點採取以下措施：

- (1) 建立總分支三級預警機制，定期發佈業務經營分析和監測報告，完善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組織開展應急演練，健全應急工作流程；
- (2) 開展培訓宣導，運用多樣化的服務工具，提升客戶對保險的認知和認同感；
- (3) 完善業務管理制度，推進投訴閉環管理，建立投訴與品質管理的聯動反饋機制，提高業務品質；
- (4) 開展服務承諾活動、行業滿意度調查等服務質量體系建設工作，提升客戶滿意度。

3、信息系統風險

信息系統風險是指由於信息系統缺乏或規劃不合理，不能有效支持公司戰略及業務發展要求；系統開發不符合風險管理要求，授權及權限設置不當，無法實現有效控制；信息技術人員流失或關鍵崗位缺失，系統運行維護和安全措施不到位，可能導致信息洩露或毀損、系統無法正常運行等風險，給公司經營效率效果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為有效應對信息系統風險，本公司重點採取以下措施：

- (1) 制定了信息技術戰略規劃，明確信息技術整體發展目標和實施線路圖；
- (2) 實施新核心業務系統開發項目，成立項目管理辦公室，全面負責新系統的建設，滿足業務發展需求；

第十節－風險管理

- (3) 完善數據中心和災備中心建設，開展應急預案演練，保障系統數據安全；
- (4) 建立信息系統監控平台，即時對公司所有系統進行監控和變更控制，處理時效大幅提高，保障信息系統穩定運行；
- (5) 補充完善信息技術管理制度體系，增強系統變更、權限設置、賬戶分配管控檢查，確保系統變更的穩定性和可靠性；
- (6) 明確數據提取審批流程，開展安全等級評估、終端管理、防病毒軟件更新，保障系統信息安全可靠。

(六) 聲譽風險

2012年是本公司A股和H股同步上市後的第一年，全年輿論情況整體平穩。受內外部因素的影響，本公司聲譽將面臨更多的挑戰。從公司角度看，隨着規模不斷增長，公司影響力逐漸增大，吸引了越來越多的關注。從外部環境看，商業媒體市場化程度不斷提高，微博、微信、移動互聯網等新型媒介形式快速發展，這些新變化都將加大本公司聲譽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本公司主要採取如下措施應對聲譽風險：

- 1、 在符合信息披露要求的前提下，增加信息透明度，以降低媒體對公司信息解讀出現偏差的可能；
- 2、 建立並完善媒體溝通渠道，以開放的姿態接受媒體監督，爭取媒體對公司進行真實、客觀報道；
- 3、 完善公司聲譽管理體系，提升風險抵抗能力。2012年，公司推出了全新的企業文化體系，面向全系統的內外勤隊伍全面宣導誠信、責任、公平、創新、進取的價值觀，逐步消除引發聲譽風險的負面因素；
- 4、 積極投身社會公益、慈善事業，勇於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七) 戰略風險

本公司目前的戰略規劃是基於對市場環境、公司現狀以及未來發展趨勢的判斷，並與總分公司各層級充分溝通後確定的，可能存在判斷出現偏差、執行無效、以及外部環境不確定性導致的戰略風險。對於戰略風險的管理，本公司目前主要採取以下措施：

- 1、 建立完善的內外部信息溝通機制，形成穩定的信息和數據來源，並定期更新內外部信息數據庫；
- 2、 形成內部經營評估體系和外部宏觀環境分析體系，加強對內外部環境的掌握和研究；
- 3、 加強各層級間對戰略目標的溝通，形成協調、回饋和調整機制；
- 4、 着手建立戰略預警體系，跟踪戰略落實情況，並根據內外部環境變化及機構戰略達成情況及時調整戰略目標。

面對可能出現的新的戰略風險和機遇，本公司未來將重點關注以下幾方面：

- 1、 加大結構調整與產品轉型力度，從渠道建設、品質管理、費用管控等多方面採取舉措提升價值；
- 2、 從隊伍發展、客戶經營、產品匹配、策略制定等方面強化業務渠道建設，夯實基礎管理，關注重點績效指標，以提升業務平台；
- 3、 加強費用監控，推動業務與預算匹配制度的實施；
- 4、 及時關注大病醫療保險、個人稅收遞延型養老保險、新型農村合作醫療保險等保險新政動態，在系統開發、產品銜接、銷售模式等方面做好相應準備。

第十一節

董事會報告



一、 主要業務及業績分析

經監管機關及公司登記機關核准，本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人民幣、外幣的人身保險（包括各類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為境內外的保險機構代理保險、檢驗、理賠；保險諮詢；依照有關法規從事資金運用。報告期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範圍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業績分析請見本年報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單一客戶的保費收入超過本公司年度保費收入30%的情況，前五大客戶的總保費收入亦不超過公司年度保費收入的30%。

三、 利潤分配

（一） 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執行情況

利潤分配政策

根據報告期內實施的《公司章程》，公司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將由董事會根據屆時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業務發展情況、經營業績擬定，在符合屆時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具體利潤分配方案經屆時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後實施。公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公司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完成股利的派發事項。

本公司於2013年2月1日召開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對《公司章程》中的利潤分配條款進行了修訂，修訂的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12月17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於2013年2月1日發佈的《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及選舉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告》。修訂後的利潤分配條款進一步明確了分紅的標準和比例，細化了相關決策程序，強調獨立非執行董事發揮應有作用，注重與中小股東溝通，並詳細規定了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切實維護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近3年利潤分配情況

分紅年度	每股派息金額 (元) (稅前)	現金分紅總金額 (百萬元) (稅前)	分紅年度合併 報表中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百萬元)	現金分紅總金額 佔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的比例
2012	0.32056	1,000	2,933	34.09%
2011	0.09	281	2,799	10.04%
2010	-	-	2,249	-

1、 2012年特別分紅

本公司已於2012年實施特別分紅，分紅金額為每股0.32056元（含稅），總計約10億元。有關2012年特別分紅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7月26日發佈的《關於宣派特別股息的公告》。

2、 2011年年度分紅

本公司於2012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1年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同意將議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議案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本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召開的201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上述議案。根據上述議案，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下不少於母公司2011年度財務報告中淨利潤的10%進行現金分紅，以公司已發行總股本3,119,546,600股計算，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0.09元（含稅），總計280,759,194元。本公司於2012年6月27日發佈關於2011年度分紅派息的公告，宣佈實施2011年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2011年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和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清晰，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獨立非執行董事盡職履責，中小股東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3、 2010年年度分紅

本公司在2010年度未能符合中國保監會不低於100%的最低償付能力充足率要求，在利潤分配方面受到限制，未進行過利潤分配。

第十一節—董事會報告

(二) 2012年利潤分配預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本公司2012年度經審計的母公司財務報表淨利潤為295,306.0萬元，以前年度無未彌補虧損，2012年度財務報告中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295,306.0萬元。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對2012年度財務報告中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按10%分別提取法定公積金29,530.6萬元和一般風險準備金29,530.6萬元。

公司2012年度已經進行10億元的特別現金分紅，約佔公司2012年度財務報告中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的33.86%，滿足了《公司章程》中關於最低現金分紅比例的要求。上述特別現金分紅中歸屬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前全體股東《以下簡稱「老股東」》的部分已分別存入本公司指定的專項賬戶進行托管，托管期限至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的期限屆滿時終止；除上述老股東外，公司其餘A股股東和H股股東的特別現金股息已分別於2012年8月24日及2012年9月28日派發完畢，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7月26日發佈的《關於宣派特別股息公告》。鑑此，除上述特別現金分紅外，本公司建議對2012年度稅後可供分配利潤不再進行分配。

本公司2012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四、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

本公司2012年度會計估計變更主要涉及精算假設變更，無其他重大會計估計變更。公司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發病率、費用、退保率、保單紅利等精算假設，用以計量資產負債表日的各項保險合同準備金。

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根據當前信息重新釐定上述有關假設，上述假設的變更所形成的相關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綜合收益表。此項會計估計變更增加2012年12月31日長期保險合同負債10.98億元，減少稅前利潤合計10.98億元。

五、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募集資金的使用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招股說明書承諾的募集資金用途一致，全部用於充實資本金，以支持業務持續增長。

六、儲備

報告期內，本公司儲備（含可分配儲備）情況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七、慈善及其他捐款

報告期內，公司慈善及其他捐款總額約為602萬元，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第十二節「企業社會責任」。

八、物業、廠房及設備

報告期內，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九、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第七節「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十、發行債券

本公司發行債券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第六節「重要事項一九、其他重大事項」。

十一、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和非居民企業股東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向H股股東派發股息時，應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稅，包括針對境外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及針對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H股股東股息所得稅代扣代繳的相關信息及H股股東取得稅項減免所需的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於2012年6月27日發佈的《關於派發2011年度末期股息的進一步公告》。

十二、銀行借款

報告期內，除本公司已發行的次級定期債務以及投資業務中涉及的賣出回購業務外，本公司無其他銀行借款。

十三、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註38。

十四、關連交易

本公司關連交易情況請見本年報第六節「重要事項—四、關連交易事項」。

第十一節－董事會報告

十五、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就公司所有業務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管理合約。

十六、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十七、優先認股權

報告期內，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認股權；本公司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十八、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請見本年報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十九、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成然先生目前亦擔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一家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為全國各地的個人和機構客戶提供人身保險、財產保險、養老金產品及服務，其附屬公司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在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之一。王先生目前亦擔任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在中國提供財產保險、人身保險等產品和服務。華泰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壽險業務與本公司存在競爭。王先生在履行其董事職務時嚴格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注意對於本公司的誠信責任，並避免實際及潛在的利益和職務衝突。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CHEN Johnny（陳志宏）先生目前為蘇黎世保險亞太區財產保險首席執行官、Zurich Insurance (Taiwan) Ltd執行董事、Zurich Australian Insurance Ltd及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Australia Ltd的執行董事。本公司非執行董事CHEONG Chee Meng（張志明）先生目前擔任Zurich Insurance Malaysia Berhad（曾用名：Malaysian Assurance Alliance Berhad）首席執行官。Zurich Insurance (Taiwan) Ltd是蘇黎世保險的附屬公司；Zurich Australian Insurance Ltd為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Australia Ltd的全資附屬公司；Zurich Financial Services Australia Ltd、Zurich Insurance Malaysia Berhad為蘇黎世保險的全資附屬公司，蘇黎世保險為Zurich Insurance Group Ltd（一家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瑞士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Zurich Insurance Group Ltd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蘇黎世集團」）為保險金融服務供應商，網絡遍佈全球。蘇黎世集團亦分銷互惠基金、按揭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等選定第三方供應商的非保險產品。蘇黎世集團主要通過附屬公司、分公司及代表處在歐洲、拉丁美洲及亞太區經營業務。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權外，蘇黎世集團並未經營任何中國壽險業務，因此本公司認為CHEN Johnny（陳志宏）先生及CHEONG Chee Meng（張志明）先生並沒有因其在蘇黎世集團的職位而擁有與本公司有關的競爭利益。

二十、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如僱主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十一、董事、監事於重要合約的權益

報告期內，董事和監事未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對外簽訂的重要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二十二、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授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二十三、董事會對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財會[2008]7號）及《關於印發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財會[2010]11號）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實施了自我評價，認為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運行整體有效。

二十四、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本公司不少於25%的已發行股本一直由公眾持有，並且本公司不少於15%的H股一直由公眾持有，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

承董事會命
康典
董事長

新華保險文化理念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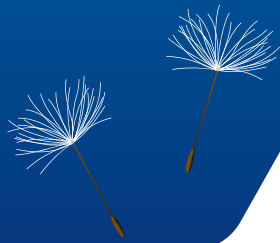
願景

中國最優秀的以全方位壽險業務為核心的金融服務集團



使命

為客戶提供幸福生活的保障
為股東貢獻穩定持續的回報
為員工創造成就自我的機會
為社會增添和諧安寧的力量



價值觀

誠信 責任
公平 創新
進取



經營理念

創造價值
穩健持續



工作原則

簡單 客觀
協作 責任





第十二節

企業社會責任



一、 本公司的戰略、文化與企業社會責任溝通體系

(一) 公司戰略與文化

本公司秉承「誠信、責任、公平、創新、進取」的價值觀和「創造價值、穩健持續」的經營理念，堅持「簡單、客觀、協作、責任」的工作原則，以為客戶提供幸福生活的保障、為股東貢獻穩定持續的回報、為員工創造成就自我的機會、為社會增添和諧安寧的力量為使命，遵循「以客戶為中心，堅持現有業務持續穩定增長，堅持變革創新，堅持價值和回歸保險本原，抓住城鎮化和老齡化歷史機遇」的發展戰略，致力於打造中國最優秀的以全方位壽險業務為核心的金融服務集團。

(二) 企業社會責任溝通體系

2012年是本公司A股和H股同步上市後的第一年。這一年，本公司對自己的使命和責任更加清晰，在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價值的同時，亦為更好地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付出了更多努力。公司深入學習國際、國內先進企業在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方面的經驗和做法，首次編製了《新華保險企業社會責任(CSR)管理規劃》，制定並面向全系統下發了《新華保險企業社會責任管理規範》。本公司還積極與各利益相關者（本公司的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股東、員工、政府與社區、監管機構與合作伙伴、環境等）溝通，充分了解訴求，並結合自身業務與運營特點，深入分析，搭建了一套完整的企業社會責任溝通體系。



二、為客戶提供幸福生活的保障

2012年，本公司深入推進「以客戶為中心」的轉型，不斷細化和推進各項「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舉措，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覆蓋全生命週期的保險保障和理財服務，讓生活更美好。

本公司堅持「回歸保險本原」，深入了解客戶在不同生命階段不同保障需求的特點，通過調整產品結構，強化保險保障功能，構建了特色鮮明、功能完善、品種齊全的產品體系。「吉祥至尊兩全保險（分紅型）」、「尊貴人生年金保險（分紅型）」等通過營銷員渠道熱銷的產品，能夠滿足客戶對於保障、養老等方面的需求；除頗具知名度的「紅雙喜」系列產品外，我們還通過銀行代理渠道力推以「康愛無憂防癌保障計劃」為代表的高保障型產品；以「員工福利系列團體醫療保險」為代表的產品，為機關、企事業單位和社會團體的在職員工及其配偶、子女提供了全面醫療保障；同時，我們還積極開拓全新的保險營銷方式，通過公司官網等平台銷售各種網銷專屬產品，其中，「安心寶貝少兒重大疾病保障計劃」等產品不僅為孩子的健康成長提供了全方位的保障，更實現了少兒保險產品的突破與創新。

2012年，公司出台了《關於進一步推進綜合治理銷售誤導工作的通知》、《關於印發〈個人業務銷售規範指南〉的通知》及《關於人身保險業綜合治理銷售誤導有關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並進一步加強對銷售人員的系統培訓，努力提高誠信度、責任感和合規意識。同時，堅持營銷過程管理的高效、規範、公開、透明，實現了管理過程和績效目標的有效結合。

本公司不斷完善服務平台建設，為客戶提供便捷、溫馨的服務體驗：近千家標準化客戶服務中心遍佈全國，覆蓋公司所有機構網點，為客戶提供一站式便捷服務；95567全國統一呼叫中心可以為全國客戶提供全年無休的產品諮詢、保單信息查詢、投保人信息修改、回訪等服務；公司官網www.newchinalife.com為全球客戶提供在線服務；手機短信通知、慰問服務、掌上新華客戶服務體驗工具等電子化服務手段不斷完善；推出中醫養生、12小時家庭醫生、道路緊急救援和客戶服務節系列活動等附加價值服務，使客戶感受到特別的關愛。此外，本公司還非常注重以創新求突破，全年共推出電話自動識別VIP客戶、明星業務員等50項新服務，全面提升服務品質和客戶服務滿意度。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當年累計給付金額數十億元，完成理賠案件數77.2萬件，理賠滿意度持續顯著提升。其中，「7·21北京特大暴雨災害」等案件理賠服務的快速響應，全面贏得社會各界的認可。為了完善理賠服務，公司在2012年對190家理賠服務星級認證機構中的55家進行星級復檢，通過率為91.4%。公司始終從客戶需求出發，不斷提升理賠服務水平，致力於打造更快、更易、更關懷的理賠服務。公司承諾：平均理賠時效1.95天；2,000元以下的小額賠付1小時內辦理完畢（自2013年1月1日起，已調整為3,000元以下的小額賠付1小時內辦理完畢）；複雜重大的賠案30天之內處理妥當。同時，為向客戶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理賠服務，還推出保單一號

第十二節－企業社會責任

通、保單無障礙遷移、保全免單服務、保全失單服務、保全失單保障、3G移動理賠、理賠款預付、全球化人身風險服務管理方案、理賠星級標準管理模式、理賠關懷公益活動等一系列創新舉措。

三、為股東貢獻穩定持續的回報

本公司堅持「創造價值、穩健持續」的經營理念，在公司經營目標和績效考核中，始終把價值作為重要的指標，不僅不斷提升業務價值和業務品質，優化管理平台和業務模式，更注重價值與規模的均衡發展。公司自1996年成立以來，實現了保費的快速增長，打造了強有力的競爭優勢，努力提升核心競爭力，並通過建立科學有效的公司治理結構，強化合規經營，完善風險管控體系，提升資產管理業務，嚴格規範信息披露制度，為股東創造穩定的投資回報，實現價值可持續發展，打造一流的公眾公司。

四、為員工創造成就自我的機會

本公司恪守「誠信、責任、公平、創新、進取」的價值觀和「惟德才兼備者為用」的用人原則，關注員工成長的每一步。2012年，本公司實現新的職位體系、職業發展體系、薪酬體系的高效運轉，並憑借公正公平、科學合理、高效規範、開拓創新、激勵業績的人力資源管理和用人文化，被北京大學企業社會責任與僱主品牌傳播研究中心和智聯招聘聯合評為「2012年中國最佳僱主」之一。

在人才選拔方面，堅持民主、公開、擇優原則，多渠道、多方式延攬人才。通過雲帆校園計劃的深入開展，補充優質潛力人才；優化內部選拔程序，形成公平、規範、高效的選人用人機制；持續推動掛職交流活動，盤活幹部隊伍；建設後備隊伍體系，保障人才的持續供給。

在績效管理方面，構建並完善基於戰略導向的以「全面覆蓋、全程管控、全員參與」為特徵的全面績效管理體系。通過組織績效管理和個人績效管理，覆蓋各級機構和全體員工，傳導戰略導向，關注戰略重點，落實戰略任務，促進績效達成。構建並持續深化「以價值為核心、促進價值與規模均衡發展」的考核激勵體系，以「價值提升、均衡發展」為目標，並實現價值目標的有效傳導，促進公司戰略目標達成。

在員工培訓方面，總分聯動、穩步推進「5+X」培訓體系（源動力、贏動力、核動力、E動力、集體學習+各類專業培訓），分階段實施各個培訓項目，全面覆蓋從員工到中高級管理者成長需求，推進全系統幹部員工的培養工作，促進各層級幹部員工能力提升。

五、為社會增添和諧安寧的力量

2012年，本公司繼續致力於參與大量公益慈善項目，涉及家庭、教育、災難救助等多個方面，全年共捐贈約602萬元，為改善民生、建設和諧社會做出了積極貢獻。其中，公司在全系統內組織實施的「母親郵包寄深情·新華大愛暖萬家」大型公益慈善項目，1,500多家機構的內外勤員工自願捐款，盡己所能，共為「母親郵包」捐款超過308萬元。

作為一家具有強烈社會責任意識的全國性保險企業，本公司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嚴格履行納稅人義務，依法積極納稅。此外，本公司的快速發展還在全國範圍內創造了大量就業崗位，吸收了大量高校畢業生及社會各層次人才從事管理和銷售工作，為全體員工提供實現自我提升和人生價值的舞台。

通過保險的保障、資金融通、社會管理三大功能，本公司積極服務於國家經濟發展、改善民生及和諧社會建設。此外，本公司還利用自身在網點、隊伍方面的優勢，積極開發具有公益價值的保險產品、普及保險知識，主動參與到社區養老、文化建設之中，為建設和諧社會積極奉獻自己的力量。

六、探索行業健康發展之道

本公司積極配合各級監管機構的工作，嚴格遵守各項法律、法規及相關政策，積極參與行業文化建設，規範行業秩序，發揮自身在產品創新、管理創新、渠道創新等方面的優勢，積極探索促進保險行業健康發展、推動保險文化進一步繁榮的新思路、新途徑。與此同時，公司還努力拓展與合作伙伴合作的深度與廣度，實現與合作伙伴的互惠互利、和諧共贏。

七、積極投身環境保護

本公司始終將保護環境視作關乎自身發展的戰略問題，「建設環境友好型企業」一直是公司企業運營的理念和目標。2012年，公司除了繼續強化員工的環保意識，還積極組織相關活動吸引客戶及合作伙伴共同參與，進一步降低碳排放。

在企業經營過程及日常工作中，公司通過改善辦公環境，倡導員工綠色出行、綠色消費，營造綠色生活的氛圍，傳遞環保理念，真正做到為保護環境貢獻一己之力。

2012年，公司投入大量資金進行企業信息化建設，開發了掌上新華等客戶服務體驗工具，電子化服務手段不斷完善，給客戶帶來了貼心、便捷的全方位服務，提高了客戶服務的品質；與此同時，公司通過現代化、信息化的辦公手段，逐步減少對紙張、硒鼓等打印耗材的使用。另一方面，公司還進一步強化了短信、彩信、呼叫中心的功能，進一步降低客戶服務的環保成本。

第十二節－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不僅致力於盡量少地消耗能源、資源，還致力於通過植樹造林，沖減企業經營過程中的碳排放量。2012年植樹節期間，公司各地員工均自發參與、組織各類植樹活動，併發動客戶、合作伙伴加入，最大限度地參與到植樹造林的行動中來。

八、公司榮譽與獎項

- 2012年1月 在《保險經理人》主辦的「2011中國保險業年度風雲榜」中，獲「年度傑出人身險公司」獎。
- 2012年1月 在和訊網主辦的「第九屆中國財經風雲榜」中，獲「2011年度十大公益事業獎」第一名。
- 2012年1月 在搜狐網舉辦的「搜狐金融德勝論壇－保險行業評選」中，獲「金融德勝獎年度企業－2011最具成長性保險公司獎」。
- 2012年2月 在和訊網主辦的「第九屆中國財經風雲榜」中，獲「年度品牌保險公司」獎。
- 2012年2月 在鳳凰網主辦的「2012金鳳凰金融盛典暨2011年度頒獎禮」中，獲「2011最具發展潛力保險公司」獎。
- 2012年6月 在世界品牌實驗室主辦的世界品牌大會上，公司位居《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第98位。
- 2012年7月 在《中國證券報》舉辦的「2011年度中國上市公司金牛獎」中，獲「2011年度金牛上市公司百強」獎。
- 2012年9月 在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主辦的「2012年中國企業500強」評選活動中，公司排名第100位，同時，排名「2012年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第37位。
- 2012年10月 在《每日經濟新聞》主辦的「2012年中國上市公司口碑榜」評選活動中，獲「最佳商業模式上市公司」稱號。
- 2012年10月 在第一財經主辦的「2012中國資本力年會」評選中，獲「年度最佳融資范例獎－年度最佳主板IPO上市公司」。
- 2012年11月 在《理財周報》主辦的「2012中國百萬中產家庭首選保險品牌」評選中，「祥瑞一生」獲壽險產品獎；董事長康典獲年度保險人物獎；公司獲創新獎和十大保險公司獎。
- 2012年11月 在《大公報》主辦的「中國證券金紫荊獎」評選活動中，董事長康典當選「最具影響力上市公司領袖」。
- 2012年11月 在《第一財經日報》主辦的「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頒獎盛典」評選中，董事長康典獲「2012年度保險家」稱號。

- 2012年12月 在《經濟觀察報》主辦的「2011-2012年度中國卓越金融獎」評選中，獲評「卓越中資人壽保險公司」。
- 2012年12月 在《每日經濟新聞》報社主辦的「2012中國金融論壇暨第三屆金鼎獎頒獎典禮」中，獲「2012年度最具競爭力保險公司獎項」。
- 2013年1月 在金融界「領航中國」金融業年度評選中，獲「最佳保險公司獎」和「最佳服務獎」。
- 2013年1月 在《上海證券報》主辦的「金理財」評選中，獲「年度最佳保險品牌獎」。
- 2013年1月 在《保險經理人》主辦的「中國保險業年度風雲榜」評選中，獲「年度最具社會責任獎」。
- 2013年1月 在和訊網主辦的「第十屆中國財經風雲榜」中，獲「2012年年度最受信賴壽險公司」獎。
- 2013年1月 在北京大學企業社會責任與僱主品牌傳播研究中心和智聯招聘聯合舉辦的「2012年度中國最佳僱主」獎項中，獲2012年中國最佳僱主獎項。

榮譽與獎項





第十三節

內含價值



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報告

致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董事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華保險」）評估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內含價值結果（下稱「內含價值結果」）。對這套內含價值結果的披露以及對所使用的計算方法和假設在本中報的內含價值章節有所描述。

新華保險委託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稱「韜睿惠悅」）審閱其內含價值結果。這份報告僅為新華保險基於雙方簽訂的服務協議出具，同時闡述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和審閱意見。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最大範疇內，我們對除新華保險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擔或負有任何與我們的審閱工作、該工作所形成的意見、或該報告中的任何聲明有關的責任、盡職義務、賠償責任。

工作範圍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了：

- 按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05年9月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一年新業務價值（下稱「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計算方法；
- 審閱截至2012年12月31日計算內含價值、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各種經濟和運營假設；及
- 審閱新華保險的內含價值結果。

我們的審閱意見依賴於新華保險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

審閱意見

基於上述的工作範圍，我們認為：

- 新華保險所採用的內含價值評估方法符合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的相關規定。新華保險所採用的評估方法為當前中國的人壽保險公司評估內含價值通常採用的一種評估方法；
- 新華保險採用了一致的經濟假設，考慮了當前的經濟情況以及公司當前和未來的投資組合狀況及投資策略；
- 新華保險對各種運營假設的設定考慮了公司過去的經驗、現在的情況以及對未來的展望；
- 新華保險對稅的處理方法維持不變，但針對相關情形作了敏感性測試；
- 內含價值的結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內含價值章節中所述的方法和假設保持一致。

韜睿惠悅同時確認在2012年年度報告內含價值章節中披露的內含價值結果與韜睿惠悅審閱的內容無異議。

代表韜睿惠悅

劉垂輝 FIAA, FCAA

2013年3月26日

第十三節－內含價值

一、背景

為了給投資者提供輔助工具以理解本公司的經濟價值和業務成果，本公司準備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結果，並在本節披露有關的信息。

內含價值是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以精算方法估計的一家保險公司壽險業務的經濟價值。它不包含未來新業務所貢獻的價值。然而，新業務價值代表了以精算方法估計的在一段時期內售出的人壽保險新業務所產生的經濟價值。因此，內含價值方法可以提供對人壽保險公司價值和盈利性的另一種衡量。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報告能夠從兩個方面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公司有效業務的價值代表了按照所採用假設，預期未來產生的稅後可分配利潤的貼現值。第二，新業務價值提供了衡量由新業務活動為股東所創造價值的一個指標，從而也提供了評估公司業務增長潛力的一個指標。然而，有關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信息不應被認為可以取代其他財務衡量方法。投資者也不應該單純根據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信息作出投資決策。

由於內含價值的披露準則在國際上和國內仍處於持續發展過程中，本公司內含價值的披露形式和內容可能發生變化。因此，在定義、方法、假設、會計基準以及披露方面的差異都可能導致在比較不同公司評估結果時存在不一致性。此外，內含價值的計算涉及大量複雜的專業技術，內含價值的估值會隨着關鍵假設的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化。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結果由本公司準備，編製依據了中國保監會2005年9月頒佈的《人身保險內含價值報告編製指引》(簡稱「內含價值指引」)的相關規定。國際諮詢公司Towers Watson (韜睿惠悅)為本公司的內含價值作了審閱，其審閱聲明請見「韜睿惠悅關於內含價值的報告」。

二、內含價值的定義

本公司的內含價值為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與扣除持有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之和。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等於下面兩項之和：

- 淨資產，定義為資產減去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和其他負債；
- 對於資產的市場價值和賬面價值之間稅後差異所作的相關調整以及對於某些負債的相關稅後調整。

由於受市場環境的影響，資產市值可能會隨時間發生較大的變化，因此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在不同評估日也可能發生較大的變化。

「有效業務價值」為在評估日現有的有效業務預期未來產生的稅後可分配利潤的貼現值。「一年新業務價值」為截至評估日前十二個月的新業務預期未來產生的稅後可分配利潤的貼現值。可分配利潤是指反映了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和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之後的利潤。

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是採用傳統靜態的現金流貼現的方法計算的。這種方法與「內含價值指引」相吻合，同時也是目前在國內評估人壽保險公司普遍採用的方法。這種方法通過使用風險調整後的貼現率就所有風險來源作出隱含準備，包括投資回報保證及保單持有人選擇權、資產負債不匹配風險、信用風險、未來實際經驗有別於假設的風險以及資本的經濟成本。

第十三節－內含價值

三、主要假設

在確定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本公司在目前的經濟和監管環境下持續經營，目前用於計算償付能力準備金的方法和法定最低償付能力的標準保持不變。運營假設主要基於本公司經驗分析的結果以及參照中國壽險行業的整體經驗，同時考慮未來期望的運營經驗而設定。因此，這些假設代表了本公司基於評估日可以獲得的信息對未來的最優估計。

(一) 風險貼現率

本公司採用11.5%的風險貼現率來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

(二) 投資回報率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採用的各賬戶投資回報假設：

	2012年12月31日計算有效業務價值 和新業務價值的投資回報假設			
	2013	2014	2015	2016+
傳統非分紅	5.00%	5.10%	5.20%	5.20%
分紅	5.00%	5.10%	5.30%	5.50%
萬能	5.00%	5.20%	5.50%	5.60%
投連	7.60%	7.60%	7.80%	7.90%

註： 投資回報率假設應用於日曆年度。

(三) 死亡率

死亡率假設表現為行業標準生命表（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的百分比。假設終極死亡率為：

- 個人壽險及年金產品（累積期）：男性：65%，女性：60%
- 個人年金產品（領取期）：75%的個人壽險死亡率
- 團體壽險及年金產品（累積期）：男性：75%，女性：70%
- 團體年金產品（領取期）：75%的團體壽險死亡率

對於上述個人壽險及年金產品（累積期）和團體壽險及年金產品（累積期），在第一和第二保單年度使用選擇因子。對於以後的保單年度使用上述終極死亡率。

(四) 發病率

發病率假設表現為本公司定價使用的重大疾病發病率基礎表的百分比。假設終極發病率為：

- 個人重大疾病產品：男性：65%，女性：95%
- 團體重大疾病產品：男性：75%，女性：105%

對於上述重大疾病產品，在第一和第二保單年度使用選擇因子。對於以後的保單年度使用上述終極發病率。

(五)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是基於本公司以往的失效和退保經驗，對當前和未來的預期以及對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的整體了解而設定的。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根據產品類別和交費方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六) 費用

單位成本假設是基於本公司2012年的實際經驗以及未來預期而設定的。對於每單費用，假定未來每年2.0%的通脹率。

(七) 佣金與手續費

營銷業務的直接和間接佣金率假設基於本公司目前實際佣金發放水平而設定。團體險業務和銀行保險業務的手續費在本公司的費用假設中考慮。

(八) 保單持有人紅利

保單持有人紅利是根據本公司當前的保單持有人紅利政策確定的，該政策要求將70%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九) 稅務

所得稅率假設為每年25%，並考慮可以豁免所得稅的投資收益，包括中國國債、權益投資及權益類投資基金的分紅收入。應納稅所得額基於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計算。

此外，短期意外險業務的營業稅金為毛保費收入的5.0%。

第十三節－內含價值

(十)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本公司在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持有100%保監會規定的最低償付能力額度，即滿足「充足I類公司」的要求。

假設目前對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的要求未來不發生改變。

(十一) 其他假設

本公司按照保監會要求採用的償付能力準備金和退保價值的計算方法假設保持不變。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險安排假設保持不變。

四、內含價值評估結果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與既往評估日的對應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25,458	21,966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42,321	36,818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0,909)	(9,793)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31,412	27,025
內含價值	56,870	48,991
一年新業務價值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前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5,624	6,054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452)	(1,694)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4,172	4,360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五、變動分析

下表顯示了本公司從2011年12月3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在11.5%的風險貼現率下內含價值的變動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在風險貼現率11.5%的情景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從2011年12月31日至2012年12月31日的變動分析

1. 期初內含價值	48,991
2. 新業務價值的影響	4,475
3. 期望收益	4,841
4. 運營經驗偏差	670
5. 經濟經驗偏差	(103)
6. 運營假設變動	(251)
7. 經濟假設變動	(299)
8. 注資及股東紅利分配	(1,221)
9. 其他	(213)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19)
11. 期末內含價值	56,870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第2項至第10項的說明如下：

2. 新業務價值為期末評估日的價值，而不是保單銷售時點的價值。
3.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和有效業務價值在分析期間內的期望回報。
4.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運營經驗（包括死亡、發病、失效和退保及費用）與期初假設間的差異。
5.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投資回報與預期投資回報的差異。
6.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運營假設的變化。
7.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經濟假設的變化。
8. 注資及其他向股東分配的紅利。
9. 其他項目。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第十三節－內含價值

六、 敏感性測試

敏感性測試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設基礎上完成的。在每一項敏感性測試中，只有相關的假設會發生變化，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本公司的敏感性測試結果總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2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敏感性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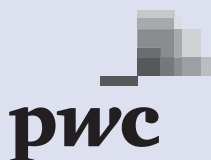
情景	扣除償付能力 額度成本之後的 有效業務價值	扣除償付能力 額度成本之後的 一年新業務價值
中間情景	31,412	4,172
風險貼現率12.0%	29,727	3,895
風險貼現率11.0%	33,207	4,469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提高50個基點	36,952	4,854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降低50個基點	25,859	3,488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提高10% (中間情景的110%)	30,416	3,781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降低10% (中間情景的90%)	32,408	4,563
失效和退保率提高10% (中間情景的110%)	31,031	4,036
失效和退保率降低10% (中間情景的90%)	31,804	4,312
死亡率提高10% (中間情景的110%)	31,250	4,143
死亡率降低10% (中間情景的90%)	31,575	4,201
發病率及賠付率提高10% (中間情景的110%)	30,699	4,018
發病率及賠付率降低10% (中間情景的90%)	32,127	4,326
75%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26,933	3,671
償付能力額度比中間情景提高50% (中間情景的150%)	31,146	3,445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應稅收入	30,128	3,896

第十四節

附件



2012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41至256頁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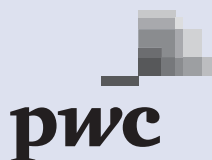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3年3月26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	4,126	4,284
投資性房地產	7	1,635	451
無形資產	8	102	65
聯營企業投資	9	708	709
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234,130	190,464
— 持有至到期證券	10(1)	176,817	141,090
— 可供出售證券	10(2)	55,624	46,866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10(3)	1,381	2,488
— 貸款和應收賬款	10(4)	308	20
股權型投資		32,085	29,051
— 可供出售證券	10(2)	28,711	26,010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10(3)	3,374	3,041
定期存款	10(5)	171,853	122,949
存出資本保證金	10(6)	717	522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2,0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9
應收投資收益	10(7)	10,764	7,743
應收保費	11	1,556	1,3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863	14
再保險資產	12	3,282	4,202
其他資產	13	2,940	1,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66	21,095
資產總計		493,693	386,771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14	361,070	292,818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4	452	392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4	750	604
金融負債			
投資合同	15	18,988	19,001
應付債券	16	15,000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	55,437	32,481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789	499
預收保費		518	560
再保險負債		33	31
預計負債	18	458	458
其他負債	19	4,258	3,4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62	192
負債合計		457,815	355,458
股東權益			
股本	21	3,120	3,117
儲備	22	25,967	22,468
留存收益		6,783	5,721
股東權益合計		35,870	31,306
非控制性權益		8	7
權益合計		35,878	31,313
負債與權益合計		493,693	386,771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財務狀況表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	3,747	3,897
投資性房地產	7	1,635	451
無形資產	8	93	60
附屬子公司投資	36	1,320	109
聯營企業投資	9	610	610
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234,119	190,454
— 持有至到期證券	10(1)	176,817	141,090
— 可供出售證券	10(2)	55,624	46,866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10(3)	1,381	2,488
— 貸款和應收賬款	10(4)	297	10
股權型投資		32,039	29,024
— 可供出售證券	10(2)	28,711	26,010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10(3)	3,328	3,014
定期存款	10(5)	171,652	122,748
存出資本保證金	10(6)	715	520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2,0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9
應收投資收益	10(7)	10,760	7,739
應收保費	11	1,556	1,3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846	—
再保險資產	12	3,282	4,202
其他資產	13	2,962	2,4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262	20,744
資產總計		493,464	386,496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財務狀況表（續）

2012年12月31日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合同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14	361,070	292,818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 未決賠款準備金	14	452	392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4	750	604
金融負債			
投資合同	15	18,988	19,001
應付債券	16	15,000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	55,437	32,481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789	499
預收保費		518	560
再保險負債		33	31
預計負債	18	458	458
其他負債	19	4,208	3,344
當期所得稅負債		47	177
負債合計		457,750	355,365
股東權益			
股本	21	3,120	3,117
儲備	22	25,919	22,420
留存收益		6,675	5,594
權益合計		35,714	31,131
負債與權益合計		493,464	386,496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23	98,081	95,151
減：分出保費		5	58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8,086	95,73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5)	(71)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7,951	95,664
投資收益	24	13,559	12,754
其他收入	25	189	192
收入合計		111,699	108,61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26	(1,084)	(867)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6	(23,983)	(20,311)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26	(64,831)	(65,973)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660)	(63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047)	(7,317)
管理費用	27	(9,785)	(9,229)
其他支出	28	(276)	(199)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07,666)	(104,531)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1	2
財務費用	29	(1,746)	(806)
稅前利潤		2,288	3,275
所得稅收入／(費用)	20	646	(475)
年度淨利潤		2,934	2,800
年度利潤歸屬			
－本公司股東	30	2,933	2,799
－非控制性權益		1	1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31	0.94	1.24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2011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當期利得／（損失）		33	(10,474)
可供出售證券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2,013	(919)
當期計入可供出售證券減值損失的金額		5,281	904
當期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對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負債的影響		(4,489)	6,530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15	266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2,853	(3,693)
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5,787	(893)
年度綜合收益／（損失）歸屬			
— 本公司股東		5,786	(894)
— 非控制性權益		1	1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本公司股東			合計	非控 制性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附註21)	儲備 (附註22)	留存收益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1月1日	1,200	1,889	3,478	6,567	6	6,573
年度淨利潤	-	-	2,799	2,799	1	2,800
其他綜合損失	-	(3,693)	-	(3,693)	-	(3,693)
綜合損失合計	-	(3,693)	2,799	(894)	1	(893)
資本投入(附註21)	1,400	12,600	-	14,000	-	14,000
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附註21)	517	11,116	-	11,633	-	11,633
轉至儲備	-	556	(556)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1,917	24,272	(556)	25,633	-	25,633
2011年12月31日	3,117	22,468	5,721	31,306	7	31,31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1月1日	3,117	22,468	5,721	31,306	7	31,313
年度淨利潤	-	-	2,933	2,933	1	2,934
其他綜合收益	-	2,853	-	2,853	-	2,853
綜合收益合計	-	2,853	2,933	5,786	1	5,787
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附註21)	3	56	-	59	-	59
派發股息(附註32)	-	-	(1,281)	(1,281)	-	(1,281)
轉至儲備	-	590	(590)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3	646	(1,871)	(1,222)	-	(1,222)
2012年12月31日	3,120	25,967	6,783	35,870	8	35,878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288	3,275
調整項目：		
投資收益	(13,559)	(12,754)
財務費用	1,746	806
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66	109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5	71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4,831	65,973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660	635
保單管理費收入	(362)	(354)
折舊與攤銷	386	29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68)	(359)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的損失	27	5
營運資產及負債的變化：		
應收和應付款項	(1,652)	(648)
投資合同	(364)	(1,095)
支付所得稅	318	2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4,252	55,98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證券投資的出售及到期		
債權型投資出售所得款項	12,229	13,849
債權型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3,071	6,209
股權型投資出售所得款項	36,721	36,072
購買證券投資		
購買債權型投資	(58,087)	(45,368)
購買股權型投資	(39,916)	(36,536)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7	4
購買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339)	(1,567)
收到利息	15,525	9,344
收到股息	1,113	937
定期存款淨額	(48,954)	(68,1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額	59	581
其他	(1,811)	(1,23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1,382)	(85,832)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附註21）	59	11,643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0,000	5,000
支付利息	(953)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額	21,994	7,03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1,100	23,6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1	(1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971	(6,2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年初	21,095	27,368
年末	25,066	21,0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24,836	12,997
銀行短期存款	230	8,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25,066	21,095

後附第150頁至第2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 一般情況及業務活動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國務院同意及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於1996年9月在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批准，本公司分別於2000年12月和2011年3月將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2億元和人民幣26億元。於2011年12月，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158,540,000股，在香港聯交所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358,420,000股。於2012年1月，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超額配售股票2,586,600股，經中國保監會批准，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1.20億元。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北京市延慶縣湖南東路1號。

本公司的經營範圍為人民幣、外幣的人身保險(包括各類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充當境內外的保險機構的代理人；保險諮詢；依照有關法規從事資金運用。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的直接控股子公司的經營範圍詳見附註36。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本財務報表中統稱為「本集團」。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13年3月26日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批准報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

本集團主要採用以下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該些主要會計政策在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各年度保持一致。

(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和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和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合同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為基礎編製。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過程需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同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進行專業判斷。附註3披露了存在較高程度職業判斷和複雜性並對本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假設與估計。

所有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均已經被本集團採用。

會計政策和會計披露的變化列式如下：

(a) 本集團已採納的已修改的會計準則

以下修改必須在2012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版）：「披露 — 金融資產的轉讓」。此修改將加強轉讓交易報告的透明度，並有助於使用者了解金融資產轉讓的風險以及此等風險對主體財務狀況的影響，尤其是涉及金融資產證券化的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 編製基礎（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已修改的會計準則（續）

- 國際會計準則12號（修訂版）：「遞延所得稅－相關資產的回收」。目前的國際會計準則12號「所得稅」要求實體按照某項資產期望通過使用或出售以實現資產的賬面價值來計量與該資產相關的遞延稅。當按照國際會計準則40號「投資性房地產」中的公允價值計量模型來計量資產價值時，評估需要通過使用還是銷售以實現資產賬面價值是比較困難和主觀的。該修正案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計量既定原則引入了一個例外情況。該修正案生效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的計量將不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已重估非折舊資產的收回」，解釋公告第21號相應失效，國際會計準則12號修正案包含了解釋公告第21號剩餘未失效的指引。

(b) 自2012年1月1日開始首次提出或修改的準則，修改和解釋具有強制性，但目前不影響本集團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有關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和固定日期的修改」，第一項修改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取代參考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固定日期，從而消除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體需要重述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前發生的終止確認交易。第二項修改提供指引，說明主體如因為其功能貨幣受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影響而在一段時期無法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如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恢復呈報財務報表。

(c) 已公佈的新準則、修訂和解釋，但自2012年1月1日開始並未生效

下表所列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與本集團相關但2012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

- 國際會計準則1號（修訂版）：「財務報表的呈報」。此修改的主要變動為規定主體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報的項目，按此等項目其後是否有機會重分類至盈虧（重分類調整）而組合起來。此修改並無針對哪些項目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報。此修改將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開始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 編製基礎（續）

(c) 已公佈的新準則、修訂和解釋，但自2012年1月1日開始並未生效（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的目標是建立當某實體控制一個或多個其他實體時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列報原則。該準則對控制權的原則進行了定義，並將控制權概念作為合併的基礎。該準則規定了如何應用控制權原則，以認定某投資方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因此需要將被投資方納入合併範圍。此準則也規定了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會計要求。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會計準則27號（2011年修訂）：「個別財務報表」。本準則包含了對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單獨編製財務報表的會計準則和信息披露要求。該準則要求實體按照成本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單獨編製財務報表對這些投資進行計量。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1號：「合營安排」。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1號更實際地反映了合營安排，強調合營安排中各方的權利和義務而非其法律形式。合營安排有兩種類型：共同經營及合營。共同經營產生於當共同經營方擁有資產的權利和對合營安排的義務，因此確認其相應的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份額。合營產生於當合營方擁有對合營安排淨資產的權利，因此以權益法確認其產權。對合營企業的按比例合併已經不被允許。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會計準則28號（2011年修訂）：「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適用於所有對被投資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該準則規定了聯營企業投資的計量方法，並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在投資計量中的權益法應用進行了規範。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 編製基礎（續）

(c) 已公佈的新準則、修訂和解釋，但自2012年1月1日開始並未生效（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號：「在其他實體中權益披露」。本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對所有實體中的權益投資，包括子公司、合營安排、聯營企業、特殊目的實體或資產負債表外權益投資。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3號：「公允價值計量」。旨在加強公允價值的計量和披露的一致性和減低其複雜性，為公允價值提供了一個精確定義，並作為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此準則主要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並不是擴展公允價值會計法的應用，但提供指引說明如果其他準則（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內）已規定或容許時該如何應用。該準則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此項新指引的披露規定無需應用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3號前期間的比較信息。
- 國際會計準則19號（修訂版）：「職工福利」。該修正案取消了「走廊法」，並以融資淨額為基礎計算財務費用。該修正案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號（修訂版）：「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該修改並沒有改變國際會計準則32的現行抵銷模型但澄清了當前擁有可實施的抵銷的法定權利及有些以毛額結算的系統有機會被視為等同於以淨額結算。此修改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號（修訂版）通過規定「提供調整後的比較信息的要求僅限於上一個比較期間」進一步降低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號中的過渡性要求。同時亦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號作出修訂以免除對上一個會計期間之前的會計期間提供比較信息的要求。此修改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 編製基礎（續）

(c) 已公佈的新準則、修訂和解釋，但自2012年1月1日開始並未生效（續）

- 2011年度改進，此年度改進針對2009-2011年報告週期的六項問題。其包括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的呈現」；國際會計準則16，「不動產，工廠和設備」；國際會計準則32，「金融工具」；國際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此修改將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32號（修訂版）：「金融工具：列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此修改澄清了在資產負債表上抵銷金融工具的規定：(i)當前擁有可實施的抵銷的法定權利及(ii)有些以毛額結算的系統有機會被視為等同於以淨額結算。此修改將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開始生效，可以提前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為取代國際會計準則39號而發佈的首項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保留但簡化了混合計量模式，並為金融資產建立兩項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與公允價值。分類的基準視乎主體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國際會計準則39號有關金融資產減值和套期會計法的指引繼續適用。該準則將適用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截至目前，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採用上述新發佈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不會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董事會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並考慮採用該準則的時間。

本集團已採納並應用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列示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 合併

(a) 子公司

當本集團有權決定一個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即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時，該實體為本集團的子公司，通常體現為擁有該實體半數以上的表決權。在判斷本集團是否對某個實體擁有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目前可實現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的影響。子公司於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納入合併範圍，於本集團的控制停止時不再納入合併範圍。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的對價根據本集團於交易日期所轉讓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算。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在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有對價所產生的對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列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數額低於所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本集團內部交易的交易餘額以及未實現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被抵銷。除非內部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已被抵銷。子公司的會計政策根據需要已作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 合併（續）

(b)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進行的交易。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購買，所支付的任何對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股東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股東權益中。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賬面價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價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着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聯營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c)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非控制的企業，一般持有其20%-50%的表決權資本。聯營企業投資以權益法核算，初始投資按成本確認。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的投資包括獲得時確認的商譽（扣除累計減值損失）。

本集團所佔併購日後聯營企業損益變動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反映，本集團所佔併購日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反映，併購日後的累計變動調整投資的賬面價值。當本集團在聯營企業虧損的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所有未取得抵押的應收款）後，本集團不再確認損失，除非本集團另產生支付義務或者代替聯營企業支付款項。本集團須對聯營企業投資進行減值評估（附註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 合併（續）

(c) 聯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在本集團投資聯營企業的權利中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所轉移的資產出現減值，未實現虧損也予以抵銷。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根據需要已作適當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在聯營企業的投資所產生的稀釋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聯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入賬。聯營企業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列示與呈報給總裁辦公室用以決定如何進行資源分配以及評估經營結果的內部管理層報告一致。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份：(1)該組成部份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份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份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及其他財務表現指標等有關合併財務報表。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進行披露。

(4) 外幣折算

功能貨幣和列報本位幣均為人民幣。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人民幣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所產生的折算差額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5) 物業、廠房與設備

物業、廠房與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入賬。

物業、廠房與設備的歷史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以及任何使該資產進入其可使用狀態和使用地點的直接歸屬成本。當對於某項資產的重大改擴建支出可能給本集團帶來的未來經濟收益大於該資產初始效用評估標準時，該類重大改擴建支出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價值。

折舊採用直線法並按其入賬價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在預計使用年限內計提。對計提了減值準備的物業、廠房與設備，則在未來期間按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及依據尚可使用年限確定相關折舊額。

各項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和淨殘值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45年	5%	2.11%-2.38%
辦公設備	5-8年	5%	11.88%-19.00%
運輸工具	5-12年	5%	7.92%-19.00%

於每年年度終了，本集團對各項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當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8)）。符合持有待售條件的資產以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處置費用孰低的金額列示。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處置費用低於原賬面價值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

當物業、廠房與設備被處置、或者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資產。物業、廠房與設備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建築物及固定附着物，以成本入賬。在建工程於竣工且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時方可計提折舊。當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其差額計入減值損失（附註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6)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包括已出租的建築物。投資性房地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投資性房地產的後續支出在與該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相關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其他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行後續計量。投資性房地產採用直線法並按其入賬價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在預計使用年限內計提折舊。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和預計殘值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40-45年	5%	2.11%-2.38%

投資性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自用時，自改變之日起，將該投資性房地產轉換為物業、廠房與設備。自用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時，自改變之日起轉換為投資性房地產。發生轉換時，以轉換前的賬面價值作為轉換後的賬面價值。

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時對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當投資性房地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其差額計入減值損失（附註2(8)）。

當投資性房地產被處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性房地產。投資性房地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外購電腦軟件，以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電腦軟件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對預計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當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其差額計入減值損失（附註2(8)）。

(8) 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其他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資產，例如商譽，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除金融資產外其他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存在減值跡象的，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其差額計提減值準備並計入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的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資產減值準備以單項資產為基礎計算並確認，如果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是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查。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聯營企業投資發生減值。該些客觀證據包括聯營企業運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法律環境發生重大不利變化，或聯營企業價值有顯著或持續地下降至低於其成本。當聯營企業投資存在減值跡象時，本集團評估能否收回包括商譽在內的全部賬面價值。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的差額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值。以後期間對該減值損失的轉回也計入損益。

如果被投資方發放的股利大於股利宣告當期的綜合收益總額，或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大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被投資方包括商譽在內的淨資產，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或聯營企業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9)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持有至到期證券、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可供出售證券及貸款和應收賬款。本集團管理層以金融資產購入的目的為分類標準，在金融資產購入時確認其分類。貸款和應收賬款是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不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賬款主要由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應收投資收益組成，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列示。

(i) 持有至到期證券

持有至到期證券是除貸款和應收賬款、可供出售證券以及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的其他具有固定到期日、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本集團有意圖並有能力將其持有至到期。

(ii)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包含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在取得時即被確認為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在具短期獲利目的投資組合中。本分類的其他金融資產在取得時由本集團指定為通過損益反映其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iii) 可供出售證券

可供出售證券屬於非衍生金融資產，指最初被指定為這一類別或者沒有被分到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9)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和計量

買入和賣出金融資產都在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的日期。除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加上直接交易成本確認。本集團於收回金融資產現金流的權利到期或發生轉移時，或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風險或回報完成實質性轉讓時，終止對該資產的確認。

可供出售證券和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持有至到期證券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得出的攤餘成本列示。出售證券的投資損益主要根據個別認定法確認。出售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和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以及由於匯率變動對攤餘成本的影響從而導致可供出售的債權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在當期損益中確認。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虧損在權益中反映。當可供出售證券售出或發生減值時，原反映在權益中的未實現收益或虧損作為已實現收益或虧損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以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該等技術包括使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價格，參考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以及現金流量折現法等。採用估值技術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參數，盡可能減少使用與本集團相關的參數。

當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時，此類股權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入賬。

(c)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主要包括傳統的定期銀行存款，以攤餘成本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9) 金融資產（續）

(d) 保戶質押貸款

保戶質押貸款以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入賬。

(e)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按照返售協議約定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票據、證券、貸款等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價，即以其成本加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計提的利息入賬。

(f) 金融工具抵銷

當有合法強制權利沖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且資產的變現與債務的結算同時滿足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方可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內按照淨額列示。

(g) 除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的金融資產減值

除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的金融資產，如果其公允價值的下降是由於減值的影響，則需計提減值準備。

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基於但並不僅限於下列幾項因素：(1)發行機構或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2)違約，比如償付發生違約或逾期；(3)發行機構或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4)金融資產由於發行方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在評估股權型投資公允價值下降是否為減值時，本集團還會考慮公允價值下降的幅度和持續的時間。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各項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單獨進行檢查，若該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超過50%（含50%）或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的，則表明其發生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9) 金融資產（續）

(g) 除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外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如公允價值下降被認定為減值，債權型持有至到期投資或貸款和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將調減至按實際利率折現後的預計現金流量現值；債權型和股權型的可供出售證券的賬面價值將減調至其公允價值，並將價值變動於利潤表中確認為減值。若債權型投資在淨利潤中確認的減值準備在日後由於客觀情況的改變使得其公允價值有所上升，則該計提的減值準備可以通過計入淨利潤的方式予以轉回。在淨利潤中確認的股權型投資減值準備不能通過淨利潤轉回。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是指庫存現金及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等。現金等價物是指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原始到期期限在90天以內（含90天），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

(a) 分類

本集團承保的合同轉移保險風險或金融風險，或同時轉移保險和金融風險。本集團簽發的合同分為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保險合同是指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此類合同可能也轉移金融風險。投資合同是指轉移金融風險的合同，其轉移的保險風險是非重大的。一部份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含有選擇性分紅特徵，此特徵使合同持有人具有可以在合同規定利益之外獲得至少部份由本集團決定的額外收益或紅利的權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續）

(b) 保險合同

(i) 確認與計量

短期保險合同

短期意外險和健康險的保費於承保日入賬，並在相關承保期限內按比例確認為收入。賠款支出及理賠費用在實際發生時記入淨利潤。短期保險產品需要計提的準備金包括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和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指已承保保費收入扣除某些獲取費用的淨額的未到期部份與預期未來淨現金流出的孰大值。

未決賠款準備金包括已發生已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和理賠費用準備金。本集團考慮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佈、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以最終賠付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同時考慮相關邊際因素，採用逐案估損法、案均賠款法、鏈梯法、準備金進展法、Bornhuetter-Ferguson方法等方法計量已發生已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和已發生未報告未決賠款準備金。

長期保險合同

長期保險合同包含具有死亡或發病風險等顯著保險風險特徵的終身險、定期險、兩全險和年金險，以及長期健康險等。

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法預估長期保險合同負債。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包括合理估計準備金、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長期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計算使用多項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並基於以下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續）

(b) 保險合同（續）

(i) 確認與計量（續）

長期保險合同（續）

長期保險合同合理估計準備金是在合理估計下預期未來現金流出和未來現金流入差額的現值。預期的未來現金流入源自於保險人為承擔保險合同相關義務而獲得的現金流入，包括未來的續期保費收入，主要考慮了保單退保、死亡退出情況。預計的未來現金流出是指為履行保險責任而支付的現金，其主要由下列內容組成：

- 根據合同條款承諾的保證利益，包括死亡給付、殘疾給付、疾病給付、生存給付、滿期給付及退保。
- 額外的非保證利益，包括保單紅利給付等。
- 管理保險合同或處理相關賠付必需的合理費用，包括保單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其中保單維持費用考慮了未來的行政費用，在公司經驗分析的基礎上，考慮未來的通貨膨脹因素以及本集團費用管理的影響。

本集團各報告期末對合理估計負債和風險邊際的假設進行調整，以計量日所有獲得的信息為基礎確定，基於集團的實際經營結果和對未來的預期。合理估計準備金和風險邊際的假設變動導致的影響確認為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負債時考慮邊際因素並單獨計量，在保險期間內將邊際因素計入各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續）

(b) 保險合同（續）

(i) 確認與計量（續）

長期保險合同（續）

邊際包括風險邊際和剩餘邊際。風險邊際是指為應對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不確定性而提取的準備金。剩餘邊際是本集團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不會於利潤表中確認首日利得，而作為剩餘邊際計入保險合同負債，並在整個保險合同期間內進行攤銷。如有首日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剩餘邊際的後續計量與預計未來現金流的合理估計和風險邊際相對獨立。有關假設變化不影響剩餘邊際後續計量。

本集團在確定保險合同負債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

萬能和投資連結險合同

本集團將萬能和投資連結險合同拆分為兩個部份：

- 保險部份
- 非保險部份

保險部份按照保險合同計量；而非保險部份按照投資合同（附註2(11)(c)）計量，並確認為投資合同負債。

(ii)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在評估保險合同負債時，按照各報告期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估計未來現金流為基礎確定充足性，如果評估顯示根據預估的未來現金流，保險合同負債的賬面價值（扣除相關無形資產，如有）有不足，將調整相關保險合同負債，保險合同負債的任何變化將在淨利潤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續）

(b) 保險合同（續）

(iii) 持有的再保險合同

與再保險公司訂立的將使本集團在本集團簽發的有關保單發生賠款和給付時可從再保險公司取得攤回賠款，同時滿足保險合同分類要求的再保險合同定義為持有的再保險合同。不滿足分類要求的合同屬於金融資產。本集團從直保公司分入的再保險合同屬於保險合同。

本集團依據持有的再保險合同而擁有的保險利益為再保險資產。與再保險公司的應收應付金額按有關再保險合同的約定金額及再保險合同條款的規定計量。再保險負債主要是再保險合同的應付分保費，在到期時確認為費用。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評估再保險資產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準備。如果有明顯減值跡象，本集團將其減少至可收回淨額，並在淨利潤中確認減值損失。

(c) 投資合同

具有或不具有選擇性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收入為保單管理費收入，保單管理費收入主要為在合同存續期間所收取的手續費和管理費等費用。

投資合同投資部份項下的相關負債計入投資合同負債。除投資連結保險合同中的負債以公允價值列報外，投資合同負債以攤餘成本列報。投資連結險合同分拆出的投資部份項下的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1) 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續）

(d) 具有選擇性分紅特徵的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

選擇性分紅特徵存在於某些長期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中，這些合同統稱為分紅險合同。本集團有責任向分紅險合同持有人支付按總體計算累積可分配盈餘的70%，或按照保單規定的更高比例。該部份累積可分配盈餘全部記入負債。累積可分配盈餘主要來源於支持上述分紅險保單的資產產生的投資收益和其他收益或虧損。可供出售證券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對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盈餘的影響將通過影子調整確認到其他綜合收益中。如果上述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應分配盈餘沒有被宣告，該盈餘將包含在負債中確認。向分紅險合同持有人支付可分配盈餘的金額和時間取決於本集團未來宣告。

(12)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投資合同負債、應付債券等。

(a)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按照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買入的票據、證券、貸款等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以攤餘成本計量，即成本加上資產負債表日已計提的利息列示。

(b) 投資合同負債

投資合同負債的會計政策在附註2(11)(c)中敘述。

(c) 應付債券

應付債券按實際發行價格總額確認為負債。債券發行價格總額與債券面值總額的差額作為債券的溢價或折價，在債券存續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

當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解除時，相應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的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入賬時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反映。公允價值從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中獲得，並考慮近期市場交易和估值方法，估值方法包括適用的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等方法。衍生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初始確認金額為交易價格（即所支付或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除非其公允價值可以從現有市場上相同衍生工具的交易（未經修改或改動）中獲得，或者採用可從市場上獲取全部變量數據的評估方法。當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均作為資產入賬；反之作為負債入賬。

當內嵌衍生工具與主體合約並無緊密關係，並且符合衍生工具定義要求時，應與主體合同分別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通過損益確認。本集團未對滿足保險合同定義的內嵌衍生工具或與主體保險合同有緊密關係的內嵌衍生工具（包括固定金額（或在固定金額和利率基礎上確定的金額）退保合同的內嵌期權）進行單獨確認。

(14)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社會保險費等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本集團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應付的職工薪酬，並根據職工提供服務的受益對象計入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本集團的在職職工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及管理的職工社會保障體系，包括養老及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障制度。本集團按政府機構規定的繳費基數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機構繳納，相應的支出計入當期成本或費用。上述社會保障體系為繳費確定型福利計劃。

除上述社會保險外，本集團為部份職工提供了補充養老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照職工薪資的一定比例支付補充養老保險費，並按職工服務年限和補充養老保險計劃相關政策計入當期成本或費用。上述補充養老保險計劃為繳費確定型福利計劃。該計劃已於2012年底終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5) 股本

在沒有義務轉移現金或其他資產時，股份分類為權益。與股票發行直接相關的成本作為實收款項的減項在權益中列示。

(16) 收入確認

(a) 保費收入和保單管理費收入

保費收入和保單管理費收入的確認分別載於附註2(11)(b)(i)和附註2(11)(c)。

(b)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包含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債權型投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以及股權型投資股息收入，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及已實現損益，以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已實現損益減去／加上計提的／轉回的減值損失。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權責發生制為記賬基礎計提確認，股息收入以領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計提確認。

(1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於實際發生時記入當期損益科目。

(18) 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外，其他均在淨利潤中確認，與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子公司或聯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屬的國家或地區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根據適用的相關稅法定期對納稅申報情況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18)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按照債務法對資產和負債的稅收基礎與在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賬面金額的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目前法律規定的稅率用於釐定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按可轉回暫時性差異的未來應稅利潤的可能性程度計算確認。

遞延所得稅對於由子公司和聯營企業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進行計提，但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可以控制且該差額在可預見的時期內將可能不會轉回的情況除外。

(19) 政府補助

當政府補助無附加條件或不具備分攤的基礎時，本公司於收到政府貨幣型補助的當期在損益中確認。

(20) 經營租賃

對於租入的固定資產，若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與報酬實質上仍由出租方承擔的租賃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21) 預計負債

因過去的經營行為形成的現時義務其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在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預計負債。未來經營虧損不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相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後確定最佳估計數；因隨着時間推移所進行的折現還原而導致的預計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金額，確認為利息費用。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續）

(22)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由過去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的，且該事件的存在只有通過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未來不確定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來確認的可能發生的義務。或有負債還可以指由過去發生的事件所導致的當前責任，但因該責任導致的經濟資源流出並非可能或該責任的數額無法被可靠計量而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而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披露。當支付可能性有所改變而使經濟資源流出成為可能並能夠可靠計量時，本集團計提相應準備。

(23)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對稀釋每股收益，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需要經過稀釋性股份轉換為普通股的調整。如果潛在或有的股份轉換將減少每股收益，則視這些股份為稀釋性股份。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中所採用的會計估計和判斷會影響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列報金額及相關披露。本集團在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的基礎上對會計估計和判斷進行持續評估，包括根據客觀環境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1) 長期保險合同未來給付及保費的估計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依據本集團對於未來保費、給付、相關費用等的合理估計並考慮風險邊際而確定。合理估計所採用的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等假設根據最新的經驗分析以及當前和未來的經濟狀況而確定。對於由於未來保費、給付和相關費用等的不確定性而帶來的負債的不確定性，通過風險邊際進行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1) 長期保險合同未來給付及保費的估計（續）

與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相關的剩餘邊際，根據保單生效年度確定的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和費用假設確定並保持不變，在預期保險期限內進行攤銷。

在對長期保險合同（包括含選擇性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負債評估過程中運用的專業判斷將會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中保險合同給付和保險合同負債的確認金額。

對以上各項假設的描述詳見附註14。

(2)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債權型投資、股權型投資、定期存款和貸款等。本集團有關投資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與投資減值的確認和公允價值的確定有關。

公允價值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時，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交換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本集團在估計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所採取的方法和假設為：

- 債權型投資：通常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觀察到的最近發生的交易價格或者可比較投資的最近的市場報價或當市場不活躍時通過估值方法確定。
- 股權型投資：通常其公允價值以其最近的市場報價為基礎來確定。如果沒有最近的市場報價可供參考，公允價值可根據適用的市盈率或經修正的以反映證券發行人特別情況的價格／現金流比率估計確定。由於公司經營尚在起步階段而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股權型投資，以投資成本減減值準備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2)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 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保戶質押貸款、應收投資收益和應付債券：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 投資合同：投資合同的公允價值通過使用風險調整折現率折現預期投資合同現金流量的估值技術確定。風險調整折現率使用估值當日無風險利率，同時考慮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和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的風險邊際。
- 其他資產：其他資產如投資清算交收款和訴訟保全保證金等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本集團在評估減值時考慮多種因素，見附註2(9)(g)。

以下表格反映了主要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和估計的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234,130	190,464
股權型投資	32,085	29,051
定期存款	171,853	122,949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7	522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2,0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9
應收投資收益	10,764	7,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66	21,095
金融資產總額	478,481	373,958
金融負債		
投資連結險合同	254	271
除投資連結險合同以外的投資合同	18,734	18,730
應付債券	15,000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437	32,481
金融負債總額	89,425	56,4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2)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金融資產		
債權型投資	231,074	188,703
股權型投資	32,085	29,051
定期存款	171,853	122,949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7	522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2,0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79
應收投資收益	10,764	7,7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66	21,095
金融資產總額	475,425	372,197
金融負債		
投資連結險合同	254	271
除投資連結險合同以外的投資合同	16,947	15,137
應付債券	15,000	5,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437	32,481
金融負債總額	87,638	52,889

(3) 或有事項及預計負債

本集團在開展業務時，會涉及包括法律訴訟與糾紛在內的各種或有事項。上述或有事項所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保險業務及其他經濟業務而產生的索賠，包括但不限於前董事長違規事項，附註13(5)與附註19中提及的本公司原個別員工非法集資詐騙事項，以及附註18中所列的未決訴訟與糾紛事項等。本集團對該些不利影響綜合評估，包括參考律師等專業意見，對很可能發生的，並且能夠合理估計的或有負債計提準備，計入預計負債。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發生可能性很小的或有負債，不計提相關準備。由於或有事項實際發展情況會隨着時間推移而發生變化，目前已經計提的預計負債金額可能會與最終支付的金額產生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4) 前董事長違規事項

於1998年至2006年期間任職的本公司董事長（以下簡稱「前董事長」，已於2006年12月辭去董事長職務）由於違規運作保險資產等事項（以下簡稱「違規事項」），司法機關已就其中涉嫌違法的部份進行了判決。本公司正在積極開展上述違規事項的後續清理工作。本財務報表是依據本公司所掌握的資料和最佳估計以及下列重要假設和判斷編製的，主要包括：

本公司前董事長通過未在財務記錄中反映的銀行賬戶（以下簡稱「賬外賬戶」），以本公司持有的債券為抵押進行本公司未合法授權的債券賣出回購交易（以下簡稱「賬外回購交易」），以融入資金用於拆借資金等。本公司於監管部門檢查後獲知上述賬外回購交易，並在賬外回購交易到期時陸續支付賣出回購交易結算款及回購交易利息合計人民幣2,910百萬元。

本公司於2007年度收到保險保障基金劃入資金。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的說明，上述款項是保險保障基金受讓本公司部份原股東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對應的轉讓款，保險保障基金將其支付給本公司用於抵作本公司被拖欠的款項。

本公司尚不掌握上述賬外回購交易和賬外賬戶收付款等事項的完整資料，亦不能完整判斷交易實質或明確本公司與之相關的債權債務關係。本公司基於目前掌握的資料，判斷暫將上述收到和支付的款項合併計算，以其淨額人民幣1,455百萬元計入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管理層判斷此筆應收款項的收回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本公司正在通過法律訴訟等手段追回上述前董事長違規事項的有關款項。

本公司於2011年3月收回新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產業」）約人民幣354百萬元。本公司判斷該收回款項為上述其他應收款人民幣1,455百萬元的一部份，因此通過其他支出轉回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並沖減其他應收款人民幣354百萬元（附註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4) 前董事長違規事項（續）

本公司於2001年和2002年委託新產業代持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民族證券」）股權170百萬股，東方集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方集團」）參與其中。2010年12月30日，北京仲裁委員會裁決新產業應歸還本公司委託其代持民族證券股權款項本金人民幣170百萬元及利息。2012年11月9日，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認可上述北京仲裁委員會裁決書的法律效力，並判決本公司對東方集團負有返還民族證券出資款本金人民幣170百萬元及利息的責任。根據上述判決及裁決的結果，本公司、東方集團和新產業於2012年底簽訂了三方協議，新產業先行向本公司支付民族證券股權款利息人民幣112百萬元，並由本公司代其償還給東方集團；同時新產業將其持有的民族證券股權質押於本公司名下作為在未來兩年內償還本公司民族證券股權款本金人民幣170百萬元之擔保，在新產業完成股權質押手續後，本公司將向東方集團支付民族證券股權款本金人民幣170百萬元。根據本公司所掌握的相關資料，本公司判斷新產業應歸還的民族證券股權款項本金為前董事長違規事項應收款的一部份，由於該事項有了新的進展，即新產業已經同意在兩年內償還本公司民族證券股權款項，並以民族證券股權作為質押，因此本公司於2012年末轉回了以前年度計提的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人民幣170百萬元。由於本公司需根據上述法院判決將民族證券股權本金170百萬元返還東方集團，本公司於2012年末計提了其他應付款及營業外支出人民幣170百萬元。對於本公司應代收和代付的利息人民幣112百萬元，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相應確認了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東方集團和新產業於2013年初開始執行上述協議。

(5) 稅金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繳納營業稅和企業所得稅等稅金。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項的最終的稅務處理都存在不確定性，在計提各個地區的稅金時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基於對預期的稅務檢查項目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差異將對作出上述最終認定期間的稅金和遞延所得稅的金額產生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6) 重大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以財務狀況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發病率、退保率、費用假設等精算假設，用以計量財務狀況表日的各項保險合同負債。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日分別根據當時信息重新釐定這些假設，上述假設的變更的影響計入各期綜合收益表，具體影響於附註14(4)披露。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簽發轉移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同時轉移保險風險和金融風險的合同。相關風險及本集團進行風險管理的方法如下：

(1) 保險風險

(a) 保險風險類型

由於保險風險的發生具有隨機性，賠付金額也具有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保險風險是保險事件發生的隨機性。對於按照概率理論進行定價和計提準備金的保單來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付超出保險負債的賬面價值。這種情況發生在保險事件實際發生頻率和嚴重程度超出估計時。保險事件的發生具隨機性，實際賠付的數量和金額每年都會與通過統計方法建立的估計有所不同。

經驗顯示具相同性質的保險事件承保數量越多，風險越分散，預計結果偏離實際結果的可能性就越小。本集團建立了分散承保風險類型的保險承保策略，並在每個類型的保險風險中保持足夠數量的保單總量，從而減少預計結果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目前主要業務包括長期壽險、重大疾病保險、年金保險、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險，社會經濟發展水平、生活方式的變化、傳染病和醫療水平的變化等均會對上述業務的保險風險產生重要的影響。保險風險也會受保單持有人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年金轉換權利影響，即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a) 保險風險類型（續）

本集團通過承保策略、再保險安排和索賠處理來管理保險風險。本集團目前有效的再保險安排形式包括成數分保、溢額分保以及巨災超賠分保。再保險安排基本涵蓋了全部含風險責任的產品。這些再保險安排在一定程度上轉移了保險風險，有利於維持本集團財務結果的穩定。但是，本集團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減除本集團在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險合同時對被保險人的直接保險責任。

(b) 保險風險集中度

目前，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來自中國境內，保險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不存在重大分別。長期保險合同主要險種如下：

產品名稱	於2012年12月31日／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總保費收入		總保險給付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i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83,256	23.06%	24,457	25.60%	2,357	9.48%
ii 紅雙喜款兩全保險（A款）（分紅型）	50,222	13.91%	2,809	2.94%	7,180	28.89%
iii 紅雙喜新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26,837	7.43%	112	0.12%	4,130	16.62%
iv 紅雙喜金錢櫃年金保險（分紅型）	16,158	4.48%	6,193	6.48%	567	2.28%
v 紅雙喜盈寶利兩全保險（分紅型）	14,531	4.02%	7,021	7.35%	445	1.79%
其他	170,066	47.10%	54,929	57.51%	10,176	40.94%
合計	361,070	100.00%	95,521	100.00%	24,855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b) 保險風險集中度（續）

產品名稱	於2011年12月31日／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總保費收入		總保險給付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金額	佔合計 百分比
i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59,408	20.29%	24,468	26.32%	1,609	7.91%
ii 紅雙喜款兩全保險（A款）（分紅型）	52,864	18.05%	5,282	5.68%	6,416	31.55%
iii 紅雙喜新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29,684	10.14%	756	0.81%	4,414	21.70%
iv 紅雙喜金錢櫃年金保險（分紅型）	10,420	3.56%	5,763	6.20%	334	1.64%
v 紅雙喜盈寶利兩全保險（分紅型）	7,996	2.73%	8,815	9.48%	163	0.80%
其他	132,446	45.23%	47,880	51.50%	7,404	36.40%
合計	292,818	100.00%	92,964	100.00%	20,340	100.00%

(i)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是分紅型兩全保險，其保險費交付方式為期交。保險期間分為十年期、十五年期、二十年期和三十年期四種。滿期保險金按照基本保險金額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在合同生效一年內，因疾病導致身故的，無息返還所交保險費；合同生效一年後至繳費期滿前因疾病導致身故的，按如下公式計算並給付身故保險金：身故保險金=身故時有效保險金額和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之和×身故時保單年度數／交費期間；於繳費期滿至合同期滿因疾病導致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和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繳費期滿前因意外傷害導致身故，按如下公式計算並給付身故保險金：身故保險金=2×身故時有效保險金額和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之和×身故時保單年度數／交費期間；於繳費期滿至合同期滿因意外導致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和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的兩倍給付身故保險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b) 保險風險集中度（續）

(ii) 紅雙喜兩全保險（A款）（分紅型）

紅雙喜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是分紅型兩全保險，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為躉交。保險期間分為十年期、十五年期、二十年期和三十年期四種。滿期保險金按照基本保險金額以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合同生效一年內因疾病導致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包括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意外傷害導致身故或在合同生效一年後因疾病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

(iii) 紅雙喜新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紅雙喜新A款兩全保險（分紅型）是分紅型兩全保險，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為躉交。保險期間為十年。滿期保險金按照基本保險金額以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合同生效一年內因疾病導致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包括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合同生效一年後因疾病身故，按基本保險金額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因意外傷害導致身故，按身故時基本保險金額及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的二倍給付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iv) 紅雙喜金錢櫃年金保險（分紅型）

紅雙喜金錢櫃年金保險（分紅型）是分紅型年金保險，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包括躉交和年交。保險期間分為二十年期和三十年期兩種。若被保險人於每年保單生效對應日生存，按照首次繳納保險費的1%給付關愛年金。若被保險人於每滿五年的保單生效對應日生存，按照基本保險金額與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之和的25%給付生存保險金。被保險人在合同生效一年內因疾病導致身故，按所交保險費（不包括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合同生效一年後因疾病身故，按實際繳納保險費的110%與累計紅利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意外傷害導致身故，按實際繳納保險費的220%與累計紅利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被保險人因意外傷害或合同生效一年後因疾病導致身體全殘，可豁免自全殘之日起的整年度續期保險費。投保人因意外傷害導致身故，免交自投保人身故之日起應繳的整年度續期保險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b) 保險風險集中度（續）

(v) 紅雙喜盈寶利兩全保險（分紅型）

紅雙喜盈寶利兩全保險（分紅型）是分紅型兩全保險，其保險費的交付方式為躉交。保險期間為五年。滿期生存保險金按基本保險金額與累計紅利保險金額二者之和給付。合同生效一年內，因疾病導致身故或身體全殘，按所交保險費（不包括利息）給付身故或全殘保險金。合同生效一年後，因疾病導致身故或身體全殘，若保險人身故或身體全殘時處於18周歲保單生效對應日之前，按MAX（實際交納的保險費，基本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 累積紅利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否則按基本保險金額與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二者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因一般意外導致身故或身體全殘，若保險人身故或身體全殘時處於18周歲保單生效對應日之前，按MAX（實際交納的保險費，基本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 累積紅利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否則按基本保險金額與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二者之和給付身故保險金。因特定交通工具意外導致身故或身體全殘，若保險人身故或身體全殘時處於18周歲保單生效對應日之前，按MAX（實際交納的保險費，基本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 累積紅利保險金額對應的現金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否則按基本保險金額與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二者之和的三倍給付身故保險金。因航空意外導致的身故或身體全殘，按基本保險金額與累積紅利保險金額二者之和的五倍給付航空意外身故或身體全殘保險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c) 敏感性分析

(i) 長期保險合同敏感性分析

人壽及長期健康保險合同負債根據折現率、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以及費用假設等重要假設來計算。以下分析反映了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一些重要假設的合理變動對稅前利潤增加／(減少)的影響：

折現率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50基點	7,455	6,515
降低50基點	(8,034)	(7,003)

死亡率和發病率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10%	(1,520)	(1,124)
降低10%	1,424	1,155

退保率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10%	(1,808)	(1,534)
降低10%	1,807	1,622

費用假設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10%	(1,043)	(811)
降低10%	856	903

關鍵假設於附註14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c) 敏感性分析（續）

(ii) 短期保險合同敏感性分析

短期保險合同賠款金額等因素的變化有可能影響賠付率假設水平的變動，進而影響保險合同負債。

若其他變量不變，賠付率增加或減少100基點，預計將導致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前利潤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

由於短期保險合同負債未折現且根據合同規定不計息，因此其對投資收益率的變動不敏感。

關鍵假設於附註14中披露。

(d) 短期保險合同索賠進展分析

本集團短期保險合同不考慮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累計賠付	事故年度					合計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當年末	370	472	766	919	1,122	
1年後	431	483	781	933		
2年後	426	484	781			
3年後	426	484				
4年後	426					
賠付款項的估計額	426	484	781	933	1,122	3,746
減：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426)	(484)	(781)	(905)	(719)	(3,315)
合計	-	-	-	28	403	431
加：理賠費用	-	-	-	1	20	21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	-	-	29	423	4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d) 短期保險合同索賠進展分析（續）

本集團短期保險合同扣除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累計賠付	事故年度					合計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當年末	339	434	711	861	1,058	
1年後	385	436	721	885		
2年後	378	428	720			
3年後	378	428				
4年後	378					
賠付款項的估計額	378	428	720	885	1,058	3,469
減：累計已支付的賠付款項	(378)	(428)	(720)	(857)	(677)	(3,060)
合計	-	-	-	28	381	409
加：理賠費用	-	-	-	1	20	21
尚未支付的賠付款項	-	-	-	29	401	430

(e) 資產負債匹配的風險

本集團運用一定的資產負債管理技術協調管理資產與負債，使用技術包括情景分析方法、現金流匹配方法及免疫方法等；本集團運用情景分析方法，通過多角度了解存在的風險及其中複雜的關係、考慮未來現金流支付時間和額度，以及結合負債屬性，綜合動態管理集團資產與負債和償付能力。本集團採取了包括股東增資、發行次級債、再保險安排、提高分支機構產能、優化業務結構、構建成本競爭體系等方式提高集團償付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

本集團經營活動中面臨的金融風險主要是指出售金融資產獲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險合同和投資合同等形成的負債。金融風險中最重要的組成因素是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重視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採取措施盡量減少其對財務狀況可能的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部門、投資管理部門和資產負債管理等部門之間的緊密合作來識別、評價和規避金融風險。

本集團在法律和監管政策許可範圍內，通過適當多樣化的投資組合來分散金融風險，目的是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投資組合的構成參見附註10。

以下敏感性分析是基於假定一個假設變量發生變化，而其他假設變量保持不變。這種情況在實際中不太可能發生，因為這些假設變量的變化可能是相互關聯的（如利率變動和公允價值變動）。

(a) 市場風險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利率的變動而使金融工具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是定期存款和債權型投資。利率的變化將對本集團整體投資回報產生重要影響。同時由於本集團銷售的大部份保單都包括對保戶的保證利益，因此也使本集團面臨該方面的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調整組合資產配置來測試和管理利率風險，並盡可能使資產和負債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闡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允價值變動將隨着報告日的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以下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市場利率變動50個基點在扣除分紅保險產品和投資連結保險產品保單持有人應佔部份後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利率風險（續）

市場利率的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50個基點	(8)	(20)
降低50個基點	9	20

市場利率的變動	對可供出售證券在權益中 確認的稅前儲備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50個基點	(596)	(509)
降低50個基點	620	533

(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主要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型投資價格的波動而引起。股權型投資的價格取決於市場。本集團的大部份股權型投資對象在中國的資本市場，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因中國的股票市場相對不穩定而增大。

本集團在法律和監管政策允許前提下，通過適當的多樣化投資組合來分散價格風險，目的是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價格風險（續）

以下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所有股權型投資的價格變化10%在扣除分紅保險產品和投資連接產品保單持有人應佔部份後的影響：

股權型投資價格的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10%	133	92
降低10%	(133)	(92)

股權型投資價格的變動	對可供出售證券在權益中 確認的稅前儲備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提高10%	1,152	962
降低10%	(1,152)	(9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持有以美元或港元計價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定期存款。

本集團擁有的非人民幣金融資產如下（以下金額均為折合人民幣金額）：

於2012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合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349	365
定期存款	8,666	183	8,849
應收投資收益	293	-	293
可供出售證券	-	1,294	1,294
小計	8,975	1,826	10,801

於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合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8,086	8,112
定期存款	2,238	60	2,298
應收投資收益	39	1	40
小計	2,303	8,147	10,450

貨幣性資產存在外匯風險敞口。非貨幣性資產，如股權型投資，相對而言主要存在價格風險敞口。考慮到港元匯率與美元匯率掛鉤，本集團將美元資產與港元資產合併進行外匯風險分析。

當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元匯率升值或貶值幅度達10%，並考慮對本集團分紅保險產品和投資連結保險產品的保險和金融負債的影響，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前利潤將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080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45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表中以美元或港元計價的除股權型投資外金融資產因外幣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損失或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發行機構因不能履行義務而使另外一方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從投資工具看，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的大部份投資品種都是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國有商業銀行及大型企業集團擔保的企業債券和存放在國有或全國性商業銀行的存款；從交易對手看，本集團面對的交易對手大部份是政策性銀行、國有或其他全國性商業銀行，因此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總體相對較低。

信用風險敞口

若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強安排，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金額代表其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擔保及其他信用增強安排

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對手方持有的債權型投資作為質押。當對手方違約時，本集團有權獲得該質押物。根據本集團與保單持有人簽訂的保戶質押貸款合同和保單合同的條款和條件，保戶質押貸款以其相應保單的現金價值作為質押。本集團的信託計劃及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以及債權計劃投資均由第三方提供擔保、質押或以中央財政預算內收入作為還款來源。

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保戶質押貸款擁有質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與其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b) 信用風險（續）

信用質量

本集團的債權型投資包括國債、央行票據、政策性銀行金融債、非政策性銀行金融債、企業債券和次級債券／債務。債券／債務的信用評級由其發行時國內具有資格的評估機構評定。本集團大部份的銀行存款存放於四大國家控股商業銀行和其他全國性商業銀行。大部份再保險合同為與國家控股的再保險公司或大型國際再保險公司訂立。本集團確信這些商業銀行和再保險公司都具有高信用質量。因此，本集團認為與債權型投資、定期存款及其應收投資收益、存出資本保證金、現金等價物和再保險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佔比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非政策性銀行金融債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	100%	100%
本集團持有的企業債券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	100%	100%
次級債券／債務信用評級為AA/A-2或以上， 或由全國性銀行／保險公司發行	100%	99.39%
銀行存款存放於四大國家控股商業銀行和其他全國性商業銀行	92.32%	94.48%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不能獲得足夠的資金來歸還到期負債的風險。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本集團通過資產負債管理來匹配投資資產與負債，以降低流動性風險（附註4(1)(e)）。

主要金融和保險資產以及保險負債的合同或預期的未經折現現金流量、以及主要金融負債的合同未經折現現金流如下表所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合同或預期現金流量（未經折現）				
		未標明 到期日	1年以內 （含1年）	1-3年 （含3年）	3-5年 （含5年）	5年以上
金融和保險資產						
債權型投資	234,130	-	16,161	43,853	32,364	265,558
股權型投資	32,085	32,085	-	-	-	-
定期存款	171,853	-	21,924	55,732	123,589	-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7	-	482	24	253	-
保戶質押貸款	3,866	-	3,866	-	-	-
應收投資收益	10,764	-	10,637	9	118	-
應收保費	1,556	-	1,556	-	-	-
再保險資產	3,282	-	632	112	1,809	1,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66	-	25,066	-	-	-
金融和保險資產合計	483,319	32,085	80,324	99,730	158,133	266,912
金融和保險負債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61,070)	-	40,757	18,031	(44,878)	(922,164)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1,202)	-	(804)	-	-	-
投資合同	(18,988)	-	(3,174)	(3,876)	(3,572)	(33,801)
應付債券	(15,000)	-	(745)	(1,490)	(16,205)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437)	-	(55,695)	-	-	-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789)	-	(789)	-	-	-
再保險負債	(33)	-	(33)	-	-	-
金融和保險負債合計	(452,519)	-	(20,483)	12,665	(64,655)	(955,9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於201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合同或預期現金流量（未經折現）				
		未標明 到期日	1年以內 （含1年）	1-3年 （含3年）	3-5年 （含5年）	5年以上
金融和保險資產						
債權型投資	190,464	-	8,254	38,104	30,802	212,011
股權型投資	29,051	29,051	-	-	-	-
定期存款	122,949	-	5,066	22,058	118,641	3,015
存出資本保證金	522	-	287	26	267	-
保戶質押貸款	2,055	-	2,055	-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9	-	79	-	-	-
應收投資收益	7,743	-	6,331	1,379	33	-
應收保費	1,395	-	1,395	-	-	-
再保險資產	4,202	-	1,508	231	1,775	1,4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95	-	21,098	-	-	-
金融和保險資產合計	379,555	29,051	46,073	61,798	151,518	216,501
金融和保險負債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292,818)	-	38,857	39,317	(39,017)	(825,757)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996)	-	(668)	-	-	-
投資合同	(19,001)	-	(1,711)	(3,307)	(2,816)	(40,582)
應付債券	(5,000)	-	(285)	(570)	(570)	(6,9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2,481)	-	(32,556)	-	-	-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499)	-	(499)	-	-	-
再保險負債	(31)	-	(31)	-	-	-
金融和保險負債合計	(350,826)	-	3,107	35,440	(42,403)	(873,2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上表所列示的各種金融資產、應付債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以及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等的現金流量是基於合同規定的未經折現的現金流，所列示的各種保險或投資合同現金流量是基於未來給付支出的未經折現的預期現金流，考慮了保單持有人未來的保費或存款。上述估計的結果受多項假設條件的影響。本集團以金融資產的到期溢額現金流再投資用於彌補未來流動性敞口。這些假設涉及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保單收益率、短險賠付率、費用以及其他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不同。

儘管基於合同條款所有保單持有人可同時立即行使退保權，本集團在上表中是基於經驗和未來預期披露了未經折現的預計現金流。本集團編製的另一到期日分析表明，於2012年12月31日假定所有投資合同立即退保，將產生一年以內的現金流出人民幣18,794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8,720百萬元）。

(d) 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的目標是使得本公司符合中國保監會對於保險公司實際資本的要求，以滿足法定最低資本並確保本公司有持續發展的能力，從而能夠持續的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回報。該資本是指實際資本，即被中國保監會定義的認可資本和認可負債的差。

本公司通過定期監控實際資本與最低資本間是否存在缺口，並通過對業務結構、資產質量及資產分配進行持續的監測，在滿足償付能力要求的前提下提升盈利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2) 金融風險（續）

(d) 資本管理（續）

本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實際資本和最低資本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實際資本	35,764	23,866
最低資本	18,574	15,304
償付能力充足率	192.56%	155.95%

根據《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規定》，償付能力充足率為實際資本與最低資本的比率。當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100%時，中國保監會將密切監察這些公司，區別具體情況採取某些必要的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限制派付股息。當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在100%到150%之間時，中國保監會可以要求保險公司提交和實施預防償付能力不足的計劃。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高於100%但存在重大償付能力風險的，中國保監會可以要求其進行整改或採取必要的監管措施。

(3) 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通常使用估值日可直接觀察到的同類資產和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不同於第一層級使用的價格，第二層級公允價值是基於使用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重要參數，以及與資產整體相關的進一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可觀察的參數，包括同類資產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相同或同類資產在非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其他市場參數，通常用來計量歸屬於第二層級的證券的公允價值。該層級包括從估值服務商獲取報價的債權型投資。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進行驗證。驗證程序包括對使用的估值模型、估值結果的覆核以及在報告期末對從估值服務商獲取的價格進行重新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未能從獨立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獲取價值。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進行估值。這種估值方法被分類為第三層級。內部估值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

於201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 股權型投資	28,189	522	—	28,711
— 債權型投資	1,507	53,534	583	55,624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股權型投資	3,355	19	—	3,374
— 債權型投資	178	1,203	—	1,381
合計	33,229	55,278	583	89,090
負債				
投資連結險合同	—	254	—	254
合計	—	254	—	254
於201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 股權型投資	25,764	246	—	26,010
— 債權型投資	3,240	43,626	—	46,866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股權型投資	3,030	11	—	3,041
— 債權型投資	1,962	526	—	2,488
合計	33,996	44,409	—	78,405
負債				
投資連結險合同	—	271	—	271
合計	—	271	—	2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4 保險風險與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上述第三層級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可供出售 債權型投資
2012年1月1日	-
購買	583
2012年12月31日	583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持有的第三層級金融資產中計入2012年度損益的利得為人民幣3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無）。

5 分部信息

(1)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三種經營分部：

(i) 個人業務

個人業務主要指對個人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 團體業務

團體業務主要指對團體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i)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指本集團的資產管理以及本集團不可分攤的收入和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2) 需分攤的各項收入和支出的分攤基礎

與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收入支出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收益按照期初和期末相應分部平均保險合同負債餘額和投資合同負債餘額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所得稅費用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3) 需分攤的各項資產和負債的分攤基礎

與經營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經營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資產和負債等按相應分部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和投資合同負債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存出資本保證金、投資性房地產、物業、廠房與設備、無形資產、其他資產、聯營企業投資、應付債券、預計負債、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等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4) 除分部信息列示的分部間交易金額外，本集團所有營業收入均為對外交易收入。

幾乎所有集團收入來自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經營業務。所有本集團資產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來源於任何單個外部客戶的總保費收入和保單管理費收入達到或超過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總額的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6,601	1,480	–	–	98,081
減：分出保費	93	(88)	–	–	5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6,694	1,392	–	–	98,086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82)	(53)	–	–	(135)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6,612	1,339	–	–	97,951
投資收益	13,149	397	13	–	13,559
其他收入	155	14	247	(227)	189
其中：分部間收入	5	–	222	(227)	–
收入合計	109,916	1,750	260	(227)	111,699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426)	(658)	–	–	(1,084)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3,846)	(137)	–	–	(23,983)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4,641)	(190)	–	–	(64,831)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645)	(15)	–	–	(66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819)	(229)	–	1	(7,047)
其中：分部間費用	(1)	–	–	1	–
管理費用	(8,977)	(834)	(200)	226	(9,785)
其中：分部間費用	(202)	(19)	(5)	226	–
其他支出	88	(46)	(318)	–	(276)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05,266)	(2,109)	(518)	227	(107,666)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	–	1	–	1
財務費用	(1,708)	(38)	–	–	(1,746)
稅前利潤	2,942	(397)	(257)	–	2,288
所得稅費用	–	–	646	–	646
年度淨利潤	2,942	(397)	389	–	2,934
分部資產	473,386	7,720	12,610	(23)	493,693
分部負債	432,516	7,141	18,181	(23)	457,8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折舊和攤銷	266	25	6	-	297
利息收入	18,289	461	13	-	18,763
減值	(4,956)	(57)	-	-	(5,013)
權益法下享有的聯營企業的利潤	-	-	1	-	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3,838	1,313	-	-	95,151
減：分出保費	665	(81)	-	-	58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4,503	1,232	-	-	95,73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36)	(35)	-	-	(71)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4,467	1,197	-	-	95,664
投資收益	12,482	263	9	-	12,754
其他收入	150	9	240	(207)	192
其中：分部間收入	6	-	201	(207)	-
收入合計	107,099	1,469	249	(207)	108,61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362)	(505)	-	-	(867)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0,153)	(158)	-	-	(20,311)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5,757)	(216)	-	-	(65,973)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602)	(33)	-	-	(63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220)	(98)	-	1	(7,317)
其中：分部間費用	(1)	-	-	1	-
管理費用	(8,440)	(826)	(169)	206	(9,229)
其中：分部間費用	(184)	(16)	(6)	206	-
其他支出	13	(51)	(161)	-	(199)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02,521)	(1,887)	(330)	207	(104,5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5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	-	2	-	2
財務費用	(765)	(41)	-	-	(806)
稅前利潤	3,813	(459)	(79)	-	3,275
所得稅費用	-	-	(475)	-	(475)
年度淨利潤	3,813	(459)	(554)	-	2,800
分部資產	371,193	7,244	8,342	(8)	386,771
分部負債	341,220	6,701	7,545	(8)	355,458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折舊和攤銷	231	23	5	-	259
利息收入	12,458	253	10	-	12,721
減值	(476)	(7)	-	-	(483)
權益法下享有的聯營企業的利潤	-	-	2	-	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6 物業、廠房與設備

本集團

	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2,655	740	163	1,533	5,091
添置	4	117	15	1,144	1,280
在建工程完工結轉	1,162	2	–	(1,164)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40	–	–	–	40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68)	–	–	(1,176)	(1,244)
處置	(48)	(44)	(8)	–	(100)
於2012年12月31日	3,745	815	170	337	5,067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357)	(410)	(40)	–	(807)
本年計提	(67)	(104)	(14)	–	(185)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6)	–	–	–	(6)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9	–	–	–	9
處置	2	42	4	–	48
於2012年12月31日	(419)	(472)	(50)	–	(941)
淨值					
於2012年1月1日	2,298	330	123	1,533	4,284
於2012年12月31日	3,326	343	120	337	4,1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集團（續）

	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2,600	662	146	188	3,596
添置	–	86	27	1,372	1,485
在建工程完工結轉	1	26	–	(2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174	–	–	–	174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120)	–	–	–	(120)
處置	–	(34)	(10)	–	(44)
於2011年12月31日	2,655	740	163	1,533	5,091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290)	(352)	(32)	–	(674)
本年計提	(62)	(90)	(13)	–	(165)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20)	–	–	–	(20)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15	–	–	–	15
處置	–	32	5	–	37
於2011年12月31日	(357)	(410)	(40)	–	(807)
淨值					
於2011年1月1日	2,310	310	114	188	2,922
於2011年12月31日	2,298	330	123	1,533	4,2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公司

	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2,422	728	160	1,371	4,681
添置	4	72	15	1,132	1,223
在建工程完工結轉	1,162	2	-	(1,164)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40	-	-	-	40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68)	-	-	(1,176)	(1,244)
處置	-	(41)	(7)	-	(48)
於2012年12月31日	3,560	761	168	163	4,652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338)	(405)	(41)	-	(784)
本年計提	(62)	(94)	(13)	-	(169)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6)	-	-	-	(6)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9	-	-	-	9
處置	-	41	4	-	45
於2012年12月31日	(397)	(458)	(50)	-	(905)
淨值					
於2012年1月1日	2,084	323	119	1,371	3,897
於2012年12月31日	3,163	303	118	163	3,7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6 物業、廠房與設備（續）

本公司（續）

	房屋 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2,367	651	144	28	3,190
添置	–	85	26	1,370	1,481
在建工程完工結轉	1	26	–	(2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174	–	–	–	174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120)	–	–	–	(120)
處置	–	(34)	(10)	–	(44)
於2011年12月31日	2,422	728	160	1,371	4,681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276)	(349)	(33)	–	(658)
本年計提	(57)	(88)	(13)	–	(158)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附註7）	(20)	–	–	–	(20)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7）	15	–	–	–	15
處置	–	32	5	–	37
於2011年12月31日	(338)	(405)	(41)	–	(784)
淨值					
於2011年1月1日	2,091	302	111	28	2,532
於2011年12月31日	2,084	323	119	1,371	3,897

於2012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9百萬元的房屋及建築物尚未取得產權證明（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百萬元）。本集團正在辦理上述房屋及建築物產權證明的過程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7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成本		
年初	507	561
物業、廠房與設備轉入（附註6）	1,244	120
轉出至物業、廠房與設備（附註6）	(40)	(174)
年末	1,711	507
累計折舊		
年初	(56)	(48)
本年計提	(17)	(13)
物業、廠房與設備轉入（附註6）	(9)	(15)
轉出至物業、廠房與設備（附註6）	6	20
年末	(76)	(56)
賬面淨值		
年初	451	513
年末	1,635	451

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總額記入「其他收入」（附註25）。

根據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發佈的資產估值報告，於2012年12月31日，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33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8 無形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持有的無形資產均為計算機軟件。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原值		
年初	212	181
本年增加	61	31
年末	273	212
累計攤銷		
年初	(147)	(124)
本年攤銷	(24)	(23)
年末	(171)	(147)
賬面淨值		
年初	65	57
年末	102	65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原值		
年初	205	177
本年增加	57	28
年末	262	205
累計攤銷		
年初	(145)	(123)
本年攤銷	(24)	(22)
年末	(169)	(145)
賬面淨值		
年初	60	54
年末	93	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9 聯營企業投資

聯營企業投資均未上市交易，明細如下：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年初	709	707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1	2
收到聯營企業現金分紅	(2)	-
年末	708	709

聯營企業資產與負債、收入與利潤／（虧損）如下：

於2012年12月31日／						利潤／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立地	持股比例	資產	負債	收入	（虧損）
北京紫金世紀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紫金世紀」） ^(註1)	中國北京	24%	4,608	2,116	3	(5)
北京美兆健康體檢中心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兆體檢」）	中國北京	30%	52	9	59	8
合計			4,660	2,125	62	3

於2011年12月31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立地	持股比例	資產	負債	收入	利潤
紫金世紀	中國北京	24%	4,401	1,904	-	-
美兆體檢	中國北京	30%	49	7	55	5
合計			4,450	1,911	55	5

所有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均為本集團或本公司直接持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9 聯營企業投資（續）

(1) 紫金世紀

經本公司於2011年8月23日召開的2011年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計劃處置持有的紫金世紀24%股權。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止，本公司尚未簽署最終出讓協議。

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年初	610	610
年末	610	610

10 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證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型投資		
國債	38,557	33,624
金融債券	28,468	26,558
企業債券	49,107	40,305
次級債券／債務	60,685	40,603
合計	176,817	141,090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9,382	24,458
非上市	147,435	116,632
合計	176,817	141,090

於2012年12月31日，上市交易的持有至到期證券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306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4,862百萬元）。

非上市的債權型投資指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債權型投資，其中包括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和未公開上市交易的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1) 持有至到期證券（續）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的債權型投資按剩餘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7,852	2,703
1年至3年（含3年）	11,019	15,929
3年至5年（含5年）	7,567	3,935
5年以上	150,379	118,523
合計	176,817	141,090

(2) 可供出售證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型投資		
金融債券	2,234	5,214
企業債券	32,314	25,207
次級債券／債務	20,493	16,445
其他	583	—
小計	55,624	46,866
股權型投資		
基金	15,195	11,252
股票	13,516	14,758
小計	28,711	26,010
合計	84,335	72,876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5,764	4,460
非上市	49,860	42,406
小計	55,624	46,866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17,555	19,061
非上市	11,156	6,949
小計	28,711	26,010
合計	84,335	72,8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2) 可供出售證券（續）

可供出售證券的債權型投資按剩餘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524	113
1年至3年（含3年）	11,543	4,726
3年至5年（含5年）	5,342	9,454
5年以上	38,215	32,573
合計	55,624	46,866

非上市投資是指不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債權型／股權型投資，而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權型投資和非公開交易的證券。

(3)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型投資		
金融債券	—	1,911
企業債券	991	226
次級債券／債務	390	351
小計	1,381	2,488
股權型投資		
基金	674	825
股票	2,700	2,216
小計	3,374	3,041
合計	4,755	5,529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178	1,962
非上市	1,203	526
小計	1,381	2,488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848	2,404
非上市	526	637
小計	3,374	3,041
合計	4,755	5,5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3)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續）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型投資		
金融債券	–	1,911
企業債券	991	226
次級債券／債務	390	351
小計	1,381	2,488
股權型投資		
基金	628	798
股票	2,700	2,216
小計	3,328	3,014
合計	4,709	5,502
債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178	1,962
非上市	1,203	526
小計	1,381	2,488
股權型投資		
中國大陸上市	2,848	2,404
非上市	480	610
小計	3,328	3,014
合計	4,709	5,502

非上市投資是指不在證券交易所交易的債權型／股權型投資，而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權型投資和非公開交易的證券。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均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4) 貸款和應收賬款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計劃投資	287	–
其他	21	20
合計	308	20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債權計劃投資	287	–
其他	10	10
合計	297	10

(5)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餘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18,349	2,386
1年至3年（含3年）	39,473	9,500
3年至5年（含5年）	114,031	108,063
5年以上	–	3,000
合計	171,853	122,949

本公司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18,348	2,385
1年至3年（含3年）	39,313	9,500
3年至5年（含5年）	113,991	107,863
5年以上	–	3,000
合計	171,652	122,748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定期存款中有人民幣796百萬元為受限的特別分紅款項（附註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6) 存出資本保證金

存出資本保證金按剩餘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476	281
1年至3年（含3年）	1	1
3年至5年（含5年）	240	240
合計	717	522

本公司

到期期限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475	280
3年至5年（含5年）	240	240
合計	715	520

根據中國保監會有關規定，上述存出資本保證金除保險公司和保險代理公司清算時用於清償債務外，不得動用。

(7) 應收投資收益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7,159	4,753
應收債權型投資利息	3,514	2,988
其他	91	2
合計	10,764	7,743
流動	10,637	6,331
非流動	127	1,412
合計	10,764	7,7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0 金融資產（續）

(7) 應收投資收益（續）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7,155	4,749
應收債權型投資利息	3,514	2,988
其他	91	2
合計	10,760	7,739
流動	10,633	6,327
非流動	127	1,412
合計	10,760	7,739

11 應收保費

應收保費的剩餘到期期限為3個月以內。

12 再保險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分出未決賠款準備金（附註14）	22	28
分出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附註14）	27	16
分出長期保險合同負債（附註14）	2,869	3,884
應收分保公司賬款	364	274
合計	3,282	4,202
流動	538	1,222
非流動	2,744	2,980
合計	3,282	4,2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其他資產

本集團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預繳稅金（註1）	1,432	-	1,432
應收回購資金追償款（附註3(4)）	1,101	(931)	170
預付和待攤費用	441	-	441
投資清算交收款（註2）	276	-	276
訴訟保全保證金（註3）	121	-	121
黑龍江辦公樓預付款（註4）	37	(37)	-
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註5）	26	(26)	-
應收閩發證券託管資產（註6）	16	(16)	-
應收華新融公司款項（註7）	12	(12)	-
其他	508	(8)	500
合計	3,970	(1,030)	2,940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應收回購資金追償款（附註3(4)）	1,101	(1,101)	-
預繳稅金（註1）	566	-	566
預付和待攤費用	485	-	485
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註5）	288	(288)	-
訴訟保全保證金（註3）	232	-	232
應收閩發證券託管資產（註6）	159	(104)	55
黑龍江辦公樓預付款（註4）	37	(37)	-
應收華新融公司款項（註7）	12	(12)	-
其他	361	(6)	355
合計	3,241	(1,548)	1,6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其他資產 (續)

本公司

	201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預繳稅金 (註1)	1,432	-	1,432
應收回購資金追償款 (附註3(4))	1,101	(931)	170
預付和待攤費用	406	-	406
投資清算交收款 (註2)	276	-	276
訴訟保全保證金 (註3)	121	-	121
應收子公司 (附註33(3))	69	-	69
黑龍江辦公樓預付款 (註4)	37	(37)	-
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 (註5)	26	(26)	-
應收閩發證券託管資產 (註6)	16	(16)	-
應收華新融公司款項 (註7)	12	(12)	-
其他	496	(8)	488
合計	3,992	(1,030)	2,962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應收回購資金追償款 (附註3(4))	1,101	(1,101)	-
應收子公司 (附註33(3))	752	-	752
預繳稅金 (註1)	566	-	566
預付和待攤費用	463	-	463
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 (註5)	288	(288)	-
訴訟保全保證金 (註3)	232	-	232
應收閩發證券託管資產 (註6)	159	(104)	55
黑龍江辦公樓預付款 (註4)	37	(37)	-
應收華新融公司款項 (註7)	12	(12)	-
其他	347	(6)	341
合計	3,957	(1,548)	2,4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其他資產（續）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流動	2,395	1,070
非流動	545	623
合計	2,940	1,693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流動	2,452	1,398
非流動	510	1,011
合計	2,962	2,409

(1) 預繳税金

預繳税金為本集團預先繳納的保險業務和投資業務相關的營業税金及附加，將在稅務局批准後於以後年度返還或抵減以後年度應交税金。

(2) 投資清算交收款

投資清算交收款為截至財務狀況表日尚未收到的交易款項。

(3) 訴訟保全保證金

本集團正在通過法律手段回收前董事長違規事項的有關款項。訴訟保全保證金為本集團在此過程中按法院要求提交的保證金，法院將於案件審結後將該保證金歸還本集團。

(4) 黑龍江辦公樓預付款

2005年本公司與黑龍江施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訂了辦公用房購買合同，合同總價人民幣37百萬元。2005年本公司支付黑龍江貫通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貫通投資」）人民幣37百萬元。由於本公司付款對象與合同賣方不一致，截至目前本公司未能取得該項辦公用房的產權證明，且向貫通投資收回已支付款項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基於對未來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對該應收款項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其他資產（續）

(5) 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

2009年本公司江蘇分公司泰州中心支公司和湖南分公司永州中心支公司原個別工作人員涉嫌假借本公司名義，銷售虛假保險產品，進行集資詐騙活動，將非法所得資金用於個人投資或揮霍。經本公司核查估計，犯罪嫌疑人進行非法集資詐騙活動尚未兌付的資金缺口本金及利息合計約為人民幣295百萬元，其中泰州案件約為人民幣277百萬元，永州案件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本公司判斷上述墊付款項是否可以收回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基於對未來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對該應收款項全額計提壞賬準備。2011年度，本公司根據法院對永州案件的判決和估計未來尚需墊付的金額，沖減相關應收款項和壞賬準備人民幣7百萬元。

2012年度，本公司追回了泰州案件資產清收相關款項人民幣20百萬元，法院對泰州案件在2012年結案並且本公司在2012年並未發生新的兌付，本公司沖銷了其他應付款中預提的剩餘墊付款項人民幣80百萬元（附註19），並沖銷了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並轉回壞賬準備人民幣100百萬元。

基於本公司對上述兩個案件的判斷，本公司認為未來有可能收回人民幣約26百萬元，但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餘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和壞賬準備人民幣162百萬元予以核銷。

(6) 應收閩發證券託管資產

2005年閩發證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閩發證券」）被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責令關閉並行政清算，本公司在閩發證券託管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77百萬元的證券無法取回，本公司將託管於閩發證券的證券投資以賬面價值轉入其他應收款並全額計提減值準備。2009年度至2012年度期間，根據法院裁定的閩發證券破產財產分配方案，本公司陸續共收到資產人民幣373百萬元。本公司相應沖減其他應收款及壞賬準備。2012年度法院裁定終結閩發證券破產程序。本公司判斷未來有可能收回人民幣16百萬元，但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餘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及壞賬準備人民幣88百萬元予以核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3 其他資產（續）

(7) 應收華新融公司款項

本公司2004年與深圳連九州實物網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連九州公司」）簽訂購買辦公用房協議，合同價款為人民幣104百萬元。本公司於2004年向北京華新融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新融公司」）劃款人民幣100百萬元用於支付購房款，並直接向連九州公司支付了購房款人民幣16百萬元。2007年本公司與連九州公司簽訂協議，明確本公司已履行全部合同付款義務，並已取得該項辦公用房的產權證明。

本公司判斷從華新融公司收回其尚未歸還的多餘購房款項人民幣12百萬元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對該應收款項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14 保險合同負債

(1) 決定假設的過程

(a) 折現率假設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保險合同，本集團以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為折現率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對準備金的影響。

在確定折現率假設時，本集團考慮以往投資經驗、目前和未來投資組合及收益率趨勢。折現率假設反映了對未來經濟狀況和本公司投資策略的預期。下表列示本集團對各年末包含風險邊際的折現率假設：

	折現率假設
2012年12月31日	4.75%-5.23%
2011年12月31日	5.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保險合同負債（續）

(1) 決定假設的過程（續）

(a) 折現率假設（續）

對於未來保險利益不受對應資產組合投資收益影響的長期保險合同，本集團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時，以「中國債券信息網」上公佈的「保險合同負債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同時考慮流動性差價、稅收和其他相關因素等確定折現率假設。下表列示本公司對各年末折現率假設：

	折現率假設
2012年12月31日	3.12%-5.61%
2011年12月31日	2.65%-5.66%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財政政策、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以各報告期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b) 死亡率和發病率假設

本集團以《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為基礎，確定死亡率假設，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本集團的過往死亡率。長期保險合同死亡率的不確定性主要來自流行病，例如禽流感、艾滋病和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癥，以及生活方式的廣泛改變，這些都會導致未來死亡率惡化，進而導致負債不足。與此相類似，醫療保健和社會條件的持續改進會帶來壽命的延長超過本集團為需承擔長壽風險合同在確定合同負債時所使用的假設。

本集團根據對歷史經驗的分析和對未來發展的預測來確定重大疾病保險的發病率假設。發病率的不確定性主要來自兩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負面改變會導致未來發病率惡化。其次，醫療技術的發展和保單持有人享有的醫療設施覆蓋率的提高會提前重大疾病的確診時間，導致重大疾病的給付提前。如果當期的發病率假設沒有適當反映這些長期趨勢，這兩方面最終都會導致負債不足。

死亡率和發病率因被保險人年齡和保險合同類型的不同而變化。本集團使用的死亡率和發病率的假設考慮了風險邊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保險合同負債（續）

(1) 決定假設的過程（續）

(c) 費用假設

本集團的費用假設是基於對實際經驗的分析並考慮未來通貨膨脹因素和風險邊際而確定，以每份保單或被保險人和保費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以各報告期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個人壽險		團體壽險	
	人民幣元／ 每份保單	保費百分比	人民幣元／ 每被保險人	保費百分比
2012年12月31日	70-95	0.83%-1.03%	30	0.38%
2011年12月31日	65-95	0.69%-1.05%	25	0.86%

(d) 保單紅利假設

保單紅利假設根據分紅保險條款規定、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本集團的紅利分配政策、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綜合合理確定。按照分紅保險條款規定，本集團有責任向分紅保險合同持有人支付可分配收益的70%，或按照保單約定的更高比例。

(e) 退保率等其他假設

退保率等其他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考慮風險邊際因素，根據過去可信賴的經驗，當前狀況和對未來的預期確定的，以各報告期末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保險合同負債（續）

(2) 保險合同的淨負債

本集團和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總額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61,070	292,818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未決賠款準備金	452	392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50	604
總額合計	362,272	293,814
應收再保險公司		
長期保險合同（附註12）	(2,869)	(3,884)
短期保險合同		
－未決賠款準備金（附註12）	(22)	(28)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附註12）	(27)	(16)
分出合計	(2,918)	(3,928)
淨額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58,201	288,934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未決賠款準備金	430	364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723	588
淨額合計	359,354	289,8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保險合同負債（續）

(3)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年初－總額	392	274
本年支付的賠款		
－ 支付本年度的賠款	(719)	(560)
－ 支付以前年度的賠款	(359)	(262)
本年計提		
－ 為本年度未決賠款計提的準備金	1,142	937
－ 為以前年度未決賠款計提／(調整)的準備金	(4)	3
年末－總額	452	392

下表反映了未到期責任準備金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總額	分出	淨額
2011年1月1日	530	(13)	517
保費收入	1,833	(81)	1,752
已賺保費	(1,759)	78	(1,681)
2011年12月31日	604	(16)	588
保費收入	2,198	(103)	2,095
已賺保費	(2,052)	92	(1,960)
2012年12月31日	750	(27)	7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4 保險合同負債（續）

(4)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變動

下表反映了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年初餘額	292,818	233,821
保費收入	95,521	92,964
負債釋放(i)	(45,077)	(39,175)
累增利息	17,383	13,821
假設變動(ii)	1,098	295
其他變動(iii)	(673)	(8,908)
年末餘額	361,070	292,818

(i) 負債釋放主要包含死亡和其他終止給付及相關費用、剩餘邊際的釋放和長期保險合同未決賠款準備金的變動。

(ii) 假設變動主要包括折現率、死亡率和發病率假設、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及退保率及其他假設的變動對長期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

(iii) 其他變動主要為累計已實現而尚未宣告的保單紅利的變動和影子調整的變動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5 投資合同負債

下表反映了投資合同負債變動情況：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非投資連結保險合同		
年初	18,730	19,538
收到投資款	2,670	2,070
償付給付及準備金轉出	(4,709)	(3,338)
扣除自賬戶結餘的保單管理費收入	(362)	(354)
保戶利益增加	2,352	91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合同賬戶價值變動	53	(97)
年末	18,734	18,730
投資連結保險合同		
年初	271	374
收到投資款	1	8
償付給付及準備金轉出	(12)	(24)
投資合同賬戶公允價值變動	(6)	(87)
年末	254	271
年末投資合同負債總額	18,988	19,001

16 應付債券

本公司經中國保監會批准於2011年9月按面值發行了次級定期債務人民幣5,000百萬元，期限10年，年利率為5.7%。本公司在第5年末有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務的權利，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或部份行使贖回權，則從第6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5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為7.7%。

本公司經中國保監會批准於2012年7月按面值發行了次級定期債務人民幣10,000百萬元，期限10年，年利率為4.6%。本公司在第5年末有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務的權利，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贖回權或部份行使贖回權，則從第6年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5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年利率為6.6%。

應付債券的本金和利息的清償順序在保單責任和其他責任之後，先於本公司的股權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本集團和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按市場分類		
銀行間市場	39,002	14,619
證券交易所	16,435	17,862
合計	55,437	32,481
按抵押證券分類		
債券	55,437	32,481
合計	55,437	32,481

按剩餘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44,937	32,481
3個月至6個月（含6個月）	10,500	-
合計	55,437	32,481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間市場進行債券正回購交易形成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對應的質押債券的面值為人民幣42,792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960百萬元）。質押債券在賣出回購交易期間流通受限。

本集團和本公司在證券交易所進行債券正回購交易時，證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團和本公司將若干交易所買賣債券存放在質押庫，按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比例折算為標準券後，公允價值不低於相關債券回購交易的餘額。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在證券交易所質押庫的證券面值為人民幣33,816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221百萬元）。質押債券在賣出回購交易期間流通受限。在滿足不低於債券回購交易餘額的條件下，本集團和本公司可轉回存放質押庫的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8 預計負債

本集團和本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法律訴訟及糾紛		
年初	458	574
減少	-	(116)
年末	458	458

在未來資金流出很可能並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本集團對當期面臨的法律訴訟與糾紛的預期支付金額進行計提。本集團對於各個事項在充分考慮相關事實情況以及法律意見後，根據會計準則要求做出最佳估計並評估金額影響。本集團為這些法律訴訟與糾紛最終所需承擔的金額可能不同於目前所計提的金額。

19 其他負債

本集團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應付職工薪酬	1,031	1,004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630	637
應付股東特別分紅（註1）	796	-
應付非保險合同退款	287	564
應付東方集團款項（附註3(4)）	282	-
應交稅費（所得稅除外）	208	216
單證保證金	168	169
暫收保費及退費	88	154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47	44
應付黑龍江辦公樓工程款（附註13(4)）	37	37
應付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附註13(5)）	-	80
其他	684	517
合計	4,258	3,422
流動	3,257	2,764
非流動	1,001	658
合計	4,258	3,4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19 其他負債（續）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應付職工薪酬	965	947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630	637
應付股東特別分紅（註1）	796	-
應付非保險合同退款	287	564
應付東方集團款項（附註3(4)）	282	-
應交稅費（所得稅除外）	206	212
單證保證金	168	169
暫收保費及退費	88	154
應付保險保障基金	47	44
應付黑龍江辦公樓工程款（附註13(4)）	37	37
應付泰州及永州案件墊付款項（附註13(5)）	-	80
其他	702	500
合計	4,208	3,344
流動	3,207	2,686
非流動	1,001	658
合計	4,208	3,344

(1) 應付股東特別分紅

本公司於2012年7月26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執行特別分紅暨建立公眾投資者保護機制具體事項的議案》，同意按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3,119,546,600股，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2056元（含稅），總計約合人民幣10億元。

本公司全體上市前老股東承諾，為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額外保障，在上述特別分紅實施完畢後將特別分紅中歸屬於全體老股東的資金託管在本公司指定的專項銀行賬戶並作為專項基金，用以彌補本公司上市日起36個月內，由於前董事長違規事件造成的超出本財務報告中已計提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之外的實際損失。在前述36個月的期限屆滿後，前述指定專項銀行賬戶中的資金餘額將向全體老股東分配。於2012年12月31日，特別分紅專項銀行賬戶金額為人民幣796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 稅項

在法律允許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當期所得稅負債抵消，並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將被抵銷。本集團未對年度香港所得稅負債進行計提，以下所得稅均為中國大陸地區產生：

(1)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的所得稅費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當期所得稅	188	209
遞延所得稅	(834)	266
所得稅費用	(646)	475

(2) 以下為本集團由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調節至實際所得稅稅率的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稅前利潤	2,288	3,275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572	819
非應稅收入(i)	(700)	(649)
不可用予抵扣稅款的費用(i)	29	64
彌補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	(273)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影響	(560)	497
當期補繳所得稅	13	17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646)	475

(i)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及股票股息。不可用予抵扣稅款的費用主要是不符合相關稅務機構設定的抵扣標準的罰款、捐贈及業務招待費等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 稅項（續）

(3) 各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金融資產	保險及其他	總計
於2011年1月1日	(1,142)	1,156	14
在淨利潤反映	264	(530)	(266)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897	(1,631)	266
於2011年12月31日	1,019	(1,005)	14
於2012年1月1日	1,019	(1,005)	14
在淨利潤反映	(83)	917	834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107)	1,122	15
於2012年12月31日	(171)	1,034	863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在12個月內收回	563	1,461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090	—
小計	1,653	1,4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在12個月內支銷	(100)	(1,447)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	(690)	—
小計	(790)	(1,4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863	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 稅項（續）

(3) 各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續）

本公司

	金融資產	保險及其他	總計
於2011年1月1日	(1,143)	1,143	-
在淨利潤反映	264	(530)	(266)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897	(1,631)	266
於2011年12月31日	1,018	(1,018)	-
於2012年1月1日	1,018	(1,018)	-
在淨利潤反映	(83)	914	831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107)	1,122	15
於2012年12月31日	(172)	1,018	846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在12個月內收回	547	1,447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090	-
小計	1,637	1,4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在12個月內支銷	(101)	(1,447)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	(690)	-
小計	(791)	(1,4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值	84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 稅項（續）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額和可抵扣虧損的金額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532	5,670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層判斷，本集團未來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於利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應納稅所得額，因此以很可能取得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在當期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股本

本公司股本全部為已發行且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公司股本份數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份數（百萬）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	3,120	3,117

本公司於2010年發行14億股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每股認購價格人民幣10元。本公司於2010年已收到上述認購款項共計人民幣14,000百萬元，計入其他應付款。經中國保監會（保監發改[2011]423號）於2011年3月批准，本公司將增資款項中人民幣1,400百萬元計入股本，人民幣12,600百萬元計入儲備（附註22）。

於2011年12月，本公司公開發行158,540,000股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及358,42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3.25元和港幣28.5元。經中國保監會（保監發改[2011]2029號）批准，本公司將募集資金中人民幣517百萬元計入股本，人民幣11,116百萬元計入儲備（附註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1 股本（續）

於2012年1月，本公司行使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超額配股權，並向境外投資者發行2,586,600股H股超額配股權股票，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於2012年3月6日，經中國保監會批准（保監發改[2012]255號），本公司將募集資金中人民幣3百萬元計入股本，人民幣56百萬元計入資本公積（附註22）。

上述本公司上市募集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和外資股H股股票資金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予以驗證，並出具了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2)第111號驗資報告。

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轉持的規定及有關批覆，本公司國有股股東按其各自持有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將本公司境內外發行股票股數的10%轉至全國社會保險保障基金理事會。

在本公司A股首次公開發行時，本公司股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匯金公司」）承諾，自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間接持有的本公司A股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前已發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該部份股份。匯金公司在承諾期間嚴格遵守上述承諾。

22 儲備

本集團

	資本溢價(a)	未實現 收益／(虧損)	盈餘 公積金(b)	一般風險 準備(c)	總額
2011年1月1日	190	845	427	427	1,889
其他綜合損失	-	(3,693)	-	-	(3,693)
提取儲備	-	-	278	278	556
增資(附註21)	23,716	-	-	-	23,716
2011年12月31日	23,906	(2,848)	705	705	22,468
其他綜合收益	-	2,853	-	-	2,853
提取儲備	-	-	295	295	590
增資(附註21)	56	-	-	-	56
2012年12月31日	23,962	5	1,000	1,000	25,9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2 儲備（續）

本公司

	未實現		盈餘公積金(b)	一般風險 準備(c)	總額
	資本溢價(a)	收益／(虧損)			
2011年1月1日	190	797	427	427	1,841
其他綜合損失	-	(3,693)	-	-	(3,693)
提取儲備	-	-	278	278	556
增資（附註21）	23,716	-	-	-	23,716
2011年12月31日	23,906	(2,896)	705	705	22,420
其他綜合收益	-	2,853	-	-	2,853
提取儲備	-	-	295	295	590
增資（附註21）	56	-	-	-	56
2012年12月31日	23,962	(43)	1,000	1,000	25,919

(a) 資本溢價

資本溢價為超額的實收資本。

(b) 盈餘公積金

盈餘公積金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提取人民幣295百萬元法定盈餘公積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78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2 儲備（續）

(b) 盈餘公積金（續）

(ii) 任意盈餘公積金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餘公積後，在股東大會批准的情況下，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還可以從其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任意盈餘公積金可以用以彌補累計虧損，同時也可以用以轉增資本。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於2011年12月31日：同）。

(c)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中國財政部2007年3月20日頒佈的《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實施指南》的規定，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巨災風險的補償，不能用於分紅或轉增資本（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

23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總保費收入		
長期保險合同	95,521	92,964
短期保險合同	2,198	1,833
總保費收入小計	97,719	94,797
保單管理費收入		
投資合同	362	354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98,081	95,1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4 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持有至到期證券		
－ 利息收入	7,170	5,663
可供出售證券		
－ 利息收入	2,695	1,917
－ 股息和分紅收入	1,022	894
－ 已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1,229)	1,169
－ 股權型投資減值損失	(5,281)	(904)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證券		
－ 利息收入	64	59
－ 股息和分紅收入	89	44
－ 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	175	(1,24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584	4,970
保戶質押貸款利息收入	231	6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8	50
應收開發證券清算組託管資產減值轉回（附註13(6)）	－	62
其他	21	15
合計	13,559	12,754
包括：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的投資收益	18,763	12,721
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3,495)	1,352
非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17,054	11,402
合計	13,559	12,7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69	60
政府補助	12	-
其他	108	132
合計	189	192

26 保險給付和賠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總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138	940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4,855	20,340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3,816	65,430
合計	89,809	86,710
從再保險公司攤回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54)	(73)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872)	(29)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1,015	543
合計	89	441
淨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084	867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23,983	20,311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64,831	65,973
合計	89,898	87,1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7 管理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酬金）(1)	6,302	5,543
差旅及會議費	701	818
經營性租賃支出	627	534
業務及招待費	430	361
公雜費	340	430
折舊與攤銷	297	259
宣傳印刷費	236	367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165	157
郵電費	138	135
廣告費	118	185
車輛使用費	75	85
電子設備運轉費	49	63
審計費	16	10
其他	291	282
合計	9,785	9,229

(1) 員工費用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工資及福利費	5,133	4,690
社會保險支出－養老	410	304
社會保險支出－其他	407	271
其中：		
補充養老金供額	152	75
補充醫療	18	15
住房公積金	219	168
職工教育經費及工會經費	133	110
合計	6,302	5,5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8 其他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營業税金及附加	134	140
匯兌損失	37	206
泰州及永州案件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轉回（附註13(5)）	(100)	(7)
應收回購資金追償款減值轉回（附註3(4)）	(170)	(354)
東方集團款項（附註3(4)）	170	-
其他	205	214
合計	276	199

29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1,250	733
次級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496	73
合計	1,746	806

30 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933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79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1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年內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合併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933	2,799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	3,120	2,25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94	1.24

(2)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

32 股利

經2012年6月20日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0.09元（含稅）派發2011年度現金股和人民幣281百萬元。

經2012年7月2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七次會議批准，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0.32056元（含稅）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億元（附註1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

(1) 關聯方

下表概列本公司的重大關聯方：

重大關聯方	與本公司的關係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資產管理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夏都技術培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華夏都」）	本公司的子公司
重慶新華保險代理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重慶代理」）	本公司的子公司
雲南新華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南代理」）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家園養老企業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華養老」）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家園檀州（北京）置業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檀州置業」）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家園尚谷（北京）置業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尚谷置業」）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卓越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華健康」）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保險武漢門診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門診」）	本公司的子公司
新華保險西安門診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西安門診」）	本公司的子公司
美兆體檢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紫金世紀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匯金公司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續）

(2) 與重大關聯方的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本集團及本公司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投資匯金公司發行債券的利息(i)	12	12
本公司與子公司的交易		
－ 向資產管理公司支付委託投資管理費(ii)	221	198
－ 向資產管理公司收取租金(iii)	5	6
－ 收取資產管理公司增資款利息收入	2	－
－ 支付代理公司手續費(iv)	1	1
－ 支付資產管理公司佣金費用(v)	－	2

(i) 投資匯金公司債券利息

匯金公司於2009年入股本公司成為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持有本公司31.23%的股本。匯金公司根據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以出資額為限代表國家依法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行使出資人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義務，實現國有金融資產保值增值。匯金公司不開展其他任何商業性經營活動，不干預其控股的國有重點金融企業的日常經營活動。本集團以及本公司與其他同受匯金公司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響的公司間在業務過程中進行包括存款、投資託管、代理銷售保險產品以及再保險等交易。

本公司於2010年度自銀行間市場買入匯金公司面值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債券。於2012年12月31日，該債券賬面餘額為人民幣299百萬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確認上述債券利息收入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續）

(2) 與重大關聯方的交易（續）

(ii) 投資管理服務協議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於2011-2012各年度分別訂立了《投資委託管理協議》。根據協議，資產管理公司為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在投資指引的範圍內獨立進行委託資產的投資決策與操作。資產管理公司為本公司所管理資產的所有投資收益由本公司享有，損失由本公司承擔（視具體情況而定）。本公司向資產管理公司支付投資管理基礎管理費、浮動管理費和績效獎金。

(iii) 辦公室租賃合同

本公司將新華保險大廈的部份辦公場所出租給資產管理公司。

(iv) 保險產品代理協議

本公司委託雲南代理公司擔任本公司個人保險業務的代理，根據相關代理協議，雲南代理公司代理手續費率為個人業務保險標準保費的1%（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1%）。

(v) 支付資產管理公司佣金費用

本公司於2011年9月發行面額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次級債務，根據次級債務承銷協議，本公司需向次級債務承銷商之一的資產管理公司支付約人民幣2百萬的承銷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續）

(3) 與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本集團		
應收利息		
應收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匯金公司	4	4
其他應付款		
應付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匯金公司(i)	312	-
本公司		
本公司應收子公司		
應收西安門診	21	-
應收武漢門診	20	-
應收重慶代理	9	9
應收雲南代理	8	8
應收新華養老	6	-
應收新華夏都(ii)	5	418
應收資產管理公司(iii)	-	317
本公司應付子公司		
應付資產管理公司	21	-
應付雲南代理	1	-
應付重慶代理	1	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續）

(3) 與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續）

(i) 應付匯金公司

本公司應付匯金公司的款項由於派發特別分紅而產生（附註19(1)）。

(ii) 應收新華夏都款項

本公司應收新華夏都款項主要包括資產轉讓款和代墊款項等往來款項。

(iii) 應收資產管理公司

應收資產管理公司主要是本公司根據2010年年度股東大會作出的《關於向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暨關聯交易的議案》，於2011年度向資產管理公司支付擬增資款項人民幣310百萬元。於2012年，資產管理公司撤回增資申請，增資款項已全額退還本公司。

本公司應收關聯方上述款項未計提壞賬準備。

本公司與子公司的往來款項餘額已經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4)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由本公司支付的關鍵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工資及福利	56	51
合計	56	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3 重大關聯交易（續）

(5) 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國家控股企業之間交易屬於關聯交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與保險相關的，因此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主要是保險業務和投資業務。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均為一般商業往來。由於企業股權結構的複雜性，中國政府可能擁有對許多公司的間接權益。某些間接權益本身或和其他間接權益組合形成對於某些公司的並非為本集團所知的控制權益。本集團相信下列數據應反映所有大部份的重大關聯交易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改）豁免條款僅披露定性信息。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存放於國家控股的銀行，大部份債券投資發行人為國家控股企業，大部份投資託管於國家控股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份團險業務客戶為國家控股企業，大部份的銀行保險業務手續費支付給了國家控股的銀行和郵政機構。幾乎所有再保險合同均與國家控股再保險公司訂立；大部份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來自國家控股的銀行。

34 或有事項

本集團在開展正常業務時，會涉及各種估計、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包括但不限於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法律訴訟主要包括保單及其他的索賠，以及訴訟事項。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

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較小的未決稽查、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對於上述未決訴訟，管理層認為最終裁定結果產生的義務將不會對本集團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5 承諾事項

(1) 資本性承諾事項

資本性承諾為購買債權投資計劃和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軟件等承諾。管理層確信本集團的未來收入及其他籌資來源將足夠支付該等資本性承諾。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已簽約但尚未在財務報表中確認	1,038	955

(2) 經營租賃承諾事項

根據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匯總如下：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1年以內（含1年）	335	296
1年至5年以內（含5年）	363	370
5年以上	2	3
合計	700	669

36 附屬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附屬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

	於12月31日	
	2012	2011
以成本計量的未上市投資	1,320	1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6 附屬子公司投資（續）

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屬子公司的信息如下：

	註冊成立及 運營地	主要業務	已註冊及實收資本	本集團 的權益%
資產管理公司	中國北京	資產管理	人民幣100百萬元	97%
重慶代理(i)	中國重慶	保險代理	人民幣5百萬元	100%
雲南代理	中國昆明	保險代理	人民幣5百萬元	100%
新華夏都(ii)	中國北京	房地產開發、培訓	人民幣632百萬元	100%
新華養老(iii)	中國北京	服務	人民幣15百萬元	100%
檀州置業(iii)	中國北京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10百萬元	95%
尚谷置業(iii)	中國北京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15百萬元	100%
新華健康(iii)	中國北京	投資管理、管理諮詢	人民幣500百萬元	100%
武漢門診(iii)	中國武漢	健康管理	人民幣20百萬元	100%
西安門診(iii)	中國西安	健康管理	人民幣20百萬元	100%

- (i) 本公司2011年第七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了關於申請解散重慶新華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的議案。於2013年初，重慶代理開始清算工作。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止，重慶代理尚未完成清算工作。
- (ii) 於2012年，本公司向新華夏都增資人民幣631百萬元，增資後新華夏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32百萬元。
- (iii) 新華養老、檀州置業、尚谷置業、新華健康、武漢門診和西安門診業為在2012年新成立並納入合併範圍的子公司。

本集團附屬子公司均以12月31日為其財務年度的終止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1) 董事酬金

董事收到的酬金包括以下內容：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獎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加盟獎勵金、失去董事職位的補償。獎金是董事薪酬的變動組成部份，與本集團和各董事的業績相關。

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獎金	退休福利	加盟	失去	合計
		津貼及 實物利益		計劃供款	獎勵金	董事職位 的補償	
人民幣千元							
康典	-	4,859	1,045	-	-	-	5,904
何志光(i)	-	4,487	855	-	-	-	5,342
趙海英	-	-	-	-	-	-	-
孟興國	-	-	-	-	-	-	-
劉向東	-	-	-	-	-	-	-
王成然	-	-	-	-	-	-	-
陳志宏	-	-	-	-	-	-	-
張志明	-	-	-	-	-	-	-
宦國蒼(ii)	-	-	-	-	-	-	-
趙令歡(iii)	-	-	-	-	-	-	-
CAMPBELL Robert David	300	-	-	-	-	-	300
陳憲平	250	-	-	-	-	-	250
王聿中	250	-	-	-	-	-	250
張宏新	250	-	-	-	-	-	250
趙華	300	-	-	-	-	-	300
方中(iv)	250	-	-	-	-	-	250

於有關期間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1) 董事酬金（續）

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薪金、 津貼及 袍金 實物利益		獎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加盟 獎勵金	失去 董事職位 的補償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康典	-	4,990	550	-	-	-	5,540
何志光	-	4,481	450	-	-	-	4,931
趙海英	-	-	-	-	-	-	-
孟興國	-	-	-	-	-	-	-
劉向東	-	-	-	-	-	-	-
王成然	-	-	-	-	-	-	-
陳志宏	-	-	-	-	-	-	-
張志明	-	-	-	-	-	-	-
宦國蒼	-	-	-	-	-	-	-
CAMPBELL Robert David	300	-	-	-	-	-	300
陳憲平	250	-	-	-	-	-	250
王聿中	250	-	-	-	-	-	250
張宏新	250	-	-	-	-	-	250
趙華	300	-	-	-	-	-	300
方中	83	-	-	-	-	-	83

於有關期間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i) 何志光同為本公司總裁。
- (ii) 於2012年3月12日離職。
- (iii) 於2012年6月20日任職。
- (iv) 於2011年8月4日任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2) 監事酬金

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獎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加盟 獎勵金	失去 監事職位 的補償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陳駿	4,039	770	-	-	-	4,809
艾波	-	-	-	-	-	-
朱南松	-	-	-	-	-	-
陳小軍	-	-	-	-	-	-
劉意穎	1,284	767	-	-	-	2,051
朱濤	792	335	-	-	-	1,127
楊靜	476	281	-	-	-	757

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姓名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獎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加盟 獎勵金	失去 監事職位 的補償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陳駿	4,069	405	-	-	-	4,474
艾波	-	-	-	-	-	-
朱南松	-	-	-	-	-	-
陳小軍	-	-	-	-	-	-
劉意穎	1,409	1,128	-	-	-	2,537
朱濤	714	353	-	-	-	1,067
楊靜	499	231	-	-	-	7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標註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3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3)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最高薪五位人士包括2名董事（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1名董事），其酬金見上文所列的分析。

其餘3名（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4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合計	23,696	27,561

該等高級管理人員及個人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	2011
港元\$6,500,001 — 港元\$7,000,000	2	2
港元\$7,000,001 — 港元\$7,500,000	1	2
港元\$8,000,001 — 港元\$9,000,000	1	—
港元\$12,500,001 — 港元\$13,000,000	—	1
港元\$14,000,001 — 港元\$15,000,000	1	—

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加盟本公司前或於加盟本公司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亦未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離職補償。

38 期後事項

下列事項於2012年12月31日後發生：

(1) 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根據2013年3月26日2013年度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計劃於2013年度在符合監管規定的前提下，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債務融資工具，期限在5年以上，債務利率參照市場利率確定。

39 對比數據

比較期間財務報表的部份數字已按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The logo features the number '95567' in a bold, teal, sans-serif font. A small, light green leaf-like shape is positioned to the left of the '9'.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

www.newchinalife.com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新華保險大廈

電話：+86 10 85210000 傳真：+86 10 85210101

www.newchinalife.com